

股票简称：中辰股份

股票代码：300933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上会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债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其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中辰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风险。

四、关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要求，在充分听取、征求股东及独

立董事意见的基础上，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明确了首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辰股份最新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一）利润分配原则

1、公司实行连续、稳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在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基础上，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

3、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4、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为：

（1）该年度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且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2）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除外）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除外）

3、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根据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审核意见；

6、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

（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为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公司对现有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进行了修订，并制订了《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8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五、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情况”之“（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三）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458,5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拟派送0.30元（含税）现金红利，该分配方案共派送现金红利13,755,000.00元，并已实施完毕。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及比例

公司最近三年（2018-2020年度）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018年度	-	8,876.89	-
2019年度	-	9,733.60	-
2020年度	1,375.50	9,158.90	15.02%
合计	1,375.50	27,769.39	4.9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4.86%

注：公司自2021年1月在深交所上市，并于2021年对2020年年度利润进行了现金分红。

3、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及安排情况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当年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五、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与发行人经营相关的风险

1、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0,082.66 万元、84,349.20 万元、100,744.35 万元和 128,706.07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86%、40.28%、49.04%和 67.99%，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如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张，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不能严格控制风险、制定合理信用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建立有效的催款责任制，将会影响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可能使公司面临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871.09 万元、11,622.22 万元、-9,148.04 万元和-32,837.06 万元，波动较大且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变动不完全匹配。由于公司所属电线电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下游客户主要是各省市电力公司、电力工程公司、新能源发电企业、火力/水力发电企业、铁路局及城轨建设单位、大型工程施工单位等，公司对上述客户主要采取赊销政策；上游供应商主要为电解铜、电解铝及塑料粒子生产企业，由于原材料采购的账期较短，原材料采购需要占用大量资金。若公司现金流管理

不当则可能导致资金无法满足日常经营中付款、投资或偿债的需求，进而使公司面临经济损失或信誉损失的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属于典型的“料重工轻”行业，铜、铝等主要原材料在产品的成本构成中占比在 80%左右。公司在对外投标、报价时参照当时铜、铝价格，按照“成本+目标毛利”的方式确定投标价格，产品价格是在签订销售订单时最终确定。公司在接到客户的要货指令后，会及时组织原材料采购，规避铜、铝价大幅波动的风险。但是，在投标至开标期间以及收到中标通知（签订合同）至客户要货期间，存在一段时间的风险敞口。虽然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供货合同中多数附有关于合同货物原材料的有色金属（铜或铝）实行价格联动的条款，但是联动价格的计算具有一定的滞后性，且一般会设定触发价格联动的最低铜、铝价格波动比率，若铜、铝价格持续上涨或下跌将会导致价格联动机制可能无法全面消化铜、铝价格波动的影响，铜、铝价格的大幅波动仍会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4、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部分生产线属于“6 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在项目备案时符合当时适用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自 2013 年《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实施后，“6 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被列为限制类项目，限制类新建项目将被禁止投资，属于限制类的现有生产能力，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因此，公司上述部分生产线目前被列为限制产能范畴，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仅限制新增产能，并未限制原有生产线继续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限制类生产线根据客户需求情况继续生产经营。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限制类产品收入分别为 75,833.26 万元、78,700.02 万元、77,074.88 万元和 72,518.5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89%、37.59%、37.54%和 38.35%。若未来的产业政策对现有电线电缆限制类项目的生产经营实施限制，公司生产经营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二）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的实施将会扩大公司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产能，对公司的市场营销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产能 9,000.00 千米，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产能 8,000.00 千米。由于公司尚不具备本次募投产品的生产能力，目前尚未有与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相关的在手订单。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主要面向客户与公司当前主要客户不同，因此公司并无该产品客户基础；公司虽然拥有轨道交通类客户，但目前此类客户向公司采购的产品为电力电缆，与本次募投项目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不同。若公司不能相应有效地拓展产品市场，可能会导致产品积压或者产能过剩的情况，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 2 年，在建设过程中涉及场地准备、建设工程、场地装修、设备购置与安装、员工增配与培训、试生产等多个环节；本次募投项目投产期 3 年，项目建成后存在产能释放、市场开拓的过程，存在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3、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在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产品销售价格、生产成本、期间费用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对未来市场行情、生产成本、期间费用等变动趋势的判断，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预期可实现的经济效益进行了合理预测。根据测算，募投项目达产后运营期年均可实现净利润 9,981.65 万元。敬请投资者注意，该等经济效益测算为预测性信息，不表明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未来可实现的经济效益作出了任何保证或承诺。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和对未来市场趋势的预测等因素作出的，而项目的实施则与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

求、行业竞争、技术进步等情况密切相关，任何一个因素的变动都会直接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如果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无法实现预期收益。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建设工程、装修工程、采购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等多个环节，组织和管理的工作量大，受到市场变化、工程进度、工程管理等因素的影响。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上述某一工程环节出现延误或停滞，公司募投项目将存在不能全部按期竣工投产的风险。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1、本息兑付的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六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提出回售要求，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加之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与公司发展战略及现有主业紧密相关，在巩固原有优势的前提下，公司不断追踪国内外技术发展趋势，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盈利水平，但是市场竞争存在一定复杂多变性，未来如果公司募投项目未达预期或经营状

况出现恶化，当债券到期且存在较大金额未转股的情形下，将会产生本次可转债无法兑付的风险。

2、标的证券价格发生不利变动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可以转换为公司股票，股票市场的价格变化莫测，其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要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和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当宏观环境、行业相关政策、公司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时，均会对可转债的内在价值和市场价格产生不利影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

3、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可转债转股情况受转股价格、转股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及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从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持有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4、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股票情况、市场因素、业务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六、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计划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辰控股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确认及承诺函》，针对认购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计划及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对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减持计划作出说明及承诺如下：

“1、本公司确认，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本公司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公司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 6 个月以内的（即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股权登记日距本公司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在 6 个月以内），则本公司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3、本公司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公司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 6 个月以上的（即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股权登记日距本公司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在 6 个月以上），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4、本公司承诺，若本公司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自本公司完成本次可转债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及可转债（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

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行为的，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均向公司出具了《关于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承诺函》，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1、本企业/本人不存在参与认购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划或安排；

2、本企业/本人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认购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目 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3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3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3
四、关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3
五、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8	
六、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计划	13
目 录	15
第一节 释义	18
一、基本术语	18
二、专业术语	20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2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2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5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7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8
一、市场风险	38
二、经营风险	39
三、财务风险	40
四、技术创新风险	41
五、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42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45
七、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4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0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50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51

三、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51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55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65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	74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3
八、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109
九、公司业务的具体情况.....	114
十、发行人的技术研发情况.....	127
十一、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131
十二、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154
十三、公司最近三年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54
十四、历次筹资、现金分红及净资产变化表.....	154
十五、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55
十六、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是否足以支付各类债券一年利息的情况.....	158
十七、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及相应整改措施.....	158
第五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160
一、报告期内合规经营情况.....	160
二、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60
三、同业竞争情况.....	160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61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77
一、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177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77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	182
四、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184
五、财务状况分析.....	191
六、盈利能力分析.....	240
七、现金流量分析.....	261
八、资本性支出分析.....	268
九、技术创新分析.....	269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273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274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76
一、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27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276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283
四、本次募集资金对发行人的影响分析.....	302
五、募集资金的专户管理	303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结论.....	304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305
一、前次募资基本情况	305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305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结论.....	309
第九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10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10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12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313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315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16
六、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317
七、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声明及承诺.....	318
第十节 备查文件	32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基本术语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中辰股份、股份公司	指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聚辰	指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江苏聚辰	指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中辰电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江苏拓源	指	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常州市拓源电缆成套有限公司、常州市拓源电缆附件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润邦售电	指	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上海中辰	指	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中辰控股	指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曾用名：中辰电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旭辰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中辰控股股东
达辰投资	指	宜兴市达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辰泰	指	上海中辰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中辰控股的股东
天津新远景	指	天津新远景优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耘陵志合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耘陵志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三花控股	指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中海同创	指	中海同创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启浦海本	指	杭州启浦海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润邦投资	指	宜兴润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乾城地产	指	德州市陵城区德兴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中辰控股控股子公司
润邦科技	指	宜兴市润邦科技有限公司，系中辰控股全资子公司
金鱼陶瓷	指	宜兴市金鱼陶瓷有限公司，系润邦科技控制的企业
华源陶瓷	指	宜兴华源陶瓷有限公司，系金鱼陶瓷全资子公司
华航陶瓷	指	宜兴市华航陶瓷有限公司，系华源陶瓷全资子公司

碧玉青瓷	指	宜兴市碧玉青瓷有限公司，系金鱼陶瓷全资子公司
金碧辰兴	指	金碧辰兴酒业（宜兴）有限公司，系金鱼陶瓷全资子公司
瑞驰智能	指	宜兴瑞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现已注销
联卓科技	指	宜兴市联卓科技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现已注销
如丰电缆	指	常州市如丰电缆设备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江苏拓源的全资子公司，现已注销
海通恒信	指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公司章程》	指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可转债募集说明书》	指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
董事、董事会	指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本次发行	指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57,053.7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可转债	指	公司即将发行的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债券持有人	指	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票
转股期	指	债券持有人可以将发行人的债券转换为发行人股票的起始日至结束日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债券转换为发行人股票时，债券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回售	指	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卖还给发行人
赎回	指	发行人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9 月 30 日

长城证券、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电力电缆	指	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电缆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指	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源连接线路用电线电缆，各种工农业装备中电气安装线和控制信号用的电线电缆
裸电线	指	表面裸露、没有绝缘层的电线
低压电缆	指	电压等级 3kV 及以下的电缆
中压电缆	指	电压等级 6~35kV 的电缆
高压电缆	指	电压等级 66~220kV 的电缆
超高压电缆	指	电压等级 220kV 及以上的电缆
架空线	指	通过铁塔、水泥杆塔架设在空气中的导线或绝缘架空线，一般分为裸导线和绝缘架空线
交联电缆	指	绝缘层采用交联材料的电缆，最常用的材料为交联聚乙烯（XLPE），目前高压电缆绝大部分都采用了交联聚乙烯绝缘
特种电缆	指	一系列具有独特性能和特殊结构的产品，相对量大面广的普通电线电缆而言，具有技术含量较高、使用条件较严格、批量较小、附加值较高的特点
屏蔽	指	能够将电场控制在绝缘内部，同时能够使得绝缘界面处表面光滑，并借此消除界面处空隙的导电层
交联	指	用物理或者化学方式（交联剂）使两个或者更多的分子分别耦联从而使这些分子结合在一起，使线形的分子结构形成网状结构
护套	指	均匀连续的金属或非金属材料管状包覆层，通常挤出形成
铠装	指	在产品的绝缘线芯外面加装一层金属保护层，用来保护内部的效用层在运输、安装、运行时不受到损坏
外护套	指	通常包覆在金属层外面的非金属护套，从外部保护电缆
PVC	指	聚氯乙烯，是一种非结晶性材料，具有不易燃、高强度、耐气候变化性以及优良的几何稳定性（加工性能）
PE	指	聚乙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具有优良的电绝缘性能

拉丝	指	在外力作用下使金属强行通过模具，金属横截面积被压缩，并获得所要求的横截面积形状和尺寸的加工方法
绞线	指	由多根圆线或型线呈螺旋形绞合成的导体
装机容量	指	装机容量指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即额定功率）的总和
配电网	指	直接向最终用户供电的线路称为配电线路，由配电线路组成的网络叫配电网
CCC	指	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简称，是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
GB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推荐性标准
kV	指	千伏（特）

本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募集说明书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则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inostar Cable Co.,Ltd
股票简称	中辰股份
股票代码	300933
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资本	45,8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杜南平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3 年 6 月 1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27 日
上市日期	2021 年 1 月 22 日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宜兴市宜兴环科园洑南路 8 号（经营场所：宜兴市新街街道百合村）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气信号设备装置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电缆附件、电缆盘、塑料粒子的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情况，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7,053.70 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转授权的相关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转授权的相关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 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付息日: 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 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 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 (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 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享受当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8、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 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 (或董事会转授权的相关人士) 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1$ 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交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

及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 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V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一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转授权的相关人士）在本次发行时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A）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B）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

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转授权的相关人士）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转授权的相关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

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转授权的相关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公司董事会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拟修订本规则；
- ③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④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⑤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⑥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⑦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⑧保证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⑨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⑩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 ⑪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⑫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⑬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董事会提议；
- ②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 ③债券受托管理人；
- ④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17、偿债措施

公司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后续偿债保障措施，在出现预期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1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7,053.70 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19、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20、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相关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三）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四）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评级

本次可转债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其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中辰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五）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适时聘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与其签订受托管理协议。

（六）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1、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以下情形构成债券的违约：

- （1）公司未能按时完成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
- （2）公司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与破产、清算相关的诉讼程序；
- （3）公司未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私自变更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 （4）其他对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的按期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

3、可转债发生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七）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城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八）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金额
承销费用	【】
保荐费用	【】
会计师费用	【】
律师费用	【】
资信评级费用	【】
发行手续费用等	【】
合计	【】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九）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T-2 日	1、刊登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2、网上路演；3、网下申购日，网下机构投资者在 17:00 前提交《网下申购表》等相关文件，并于 17:00 前缴纳申购保证金	正常交易
T 日	1、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2、原 A 股普通股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3、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4、确定网上申购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 日	1、刊登《网上中签率及网下配售结果公告》；2、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日	1、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2、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3、网下投资者根据配售金额缴款（如申购保证金低于配售金额）	正常交易
T+3 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十）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南平
 住所：江苏省宜兴市宜兴环科园洵南路8号（经营场所：宜兴市新街街道百合村）
 电话：0510-80713366
 传真：0510-87076198
 联系人：徐积平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巍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层
电话： 0755-83516222
传真： 0755-83516266
保荐代表人： 简光焱、张辉波
项目协办人： 毕萍萍
项目组成员： 张巍、徐小明

(三)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罗会远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甲 14 号广播大厦 9/13/17 层
电话： 010-65219696
传真： 010-88381869
经办律师： 王肖东、刘向坡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谭小青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电话： 010-65542288
传真： 010-65547190
注册会计师： 张玉虎、罗文龙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剑文

住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电话： 021-51035670
传真： 021-51035670
评级人员： 毕柳、范俊根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8666000

(七) 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2-28楼
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一）电力行业投资政策变化的风险

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基础能源产业，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同时又受国家能源战略投资规划的影响。近年来，国家电网建设投资保持较高水平，根据《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继续合理布局能源富集地区外送，建设特高压输电和常规输电技术的“西电东送”输电通道，新增规模 1.3 亿千瓦，达到 2.7 亿千瓦左右；电网主网架进一步优化，省间联络线进一步加强，形成规模合理的同步电网。全国新增 500 千伏及以上交流线路 9.2 万公里，变电容量 9.2 亿千伏安。

公司电线电缆产品是电力产业重要的配套产品，其市场需求与我国电力行业的投资政策密切相关，若未来国家电力电网建设投资政策发生较大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具有企业数量多、行业集中度低的特点，行业前十名制造商的市场占有率不到 10%。在中、低压电力电缆领域，由于市场参与企业多数规模较小，研发实力及技术水平较弱，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竞争激烈，整体利润率较低。同时，随着国外电线电缆生产厂商直接或通过联营、合资等间接方式进入国内市场，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的市场竞争。未来若公司在市场开拓、成本控制或技术创新等方面无法实现预期目标，将可能面临激烈的竞争压力。

（三）宏观经济周期风险

电线电缆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广泛应用于电力、通信、建筑、民用、船舶以及石油化工等重要领域，因此，其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对行业的市场需求产生较大影响。随着国民经济增长方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各重要领域对电线电缆的需求将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经营若不能及时适应经济发展的新常态，将对公司业务及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四）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部分生产线属于“6 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在项目备案时符合当时适用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自 2013 年《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实施后，“6 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被列为限制类项目，限制类新建项目将被禁止投资，属于限制类的现有生产能力，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因此，公司上述部分生产线目前被列为限制产能范畴，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仅限制新增产能，并未限制原有生产线继续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限制类生产线根据客户需求情况继续生产经营。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限制类产品收入分别为 75,833.26 万元、78,700.02 万元、77,074.88 万元和 72,518.5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89%、37.59%、37.54%和 38.35%。若未来的产业政策对现有电线电缆限制类项目的生产经营实施限制，公司生产经营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属于典型的“料重工轻”行业，铜、铝等主要原材料在产品的成本构成中占比在 80%左右。公司在对外投标、报价时参照当时铜、铝价格，按照“成本+目标毛利”的方式确定投标价格，产品价格签订销售订单时最终确定。公司在接到客户的要货指令后，会及时组织原材料采购，规避铜、铝价大幅波动的风险。但是，在投标至开标期间以及收到中标通知（签订合同）至客户要

货期间，存在一段时间的风险敞口。虽然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供货合同中多数附有的对合同货物原材料的有色金属（铜或铝）实行价格联动的条款，但是联动价格的计算具有一定的滞后性，且一般会设定触发价格联动的最低铜、铝价格波动比率，若铜、铝价格持续上涨或下跌将会导致价格联动机制可能无法全面消化铜、铝价格波动的影响，铜、铝价格的大幅波动仍会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二）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近年来，我国劳动力人口结构发生较大改变，劳动力结构性短缺矛盾引起了劳动力成本的持续上升。随着生活水平提高及物价上涨，未来公司员工工资水平很可能将继续提高，公司人工成本支出也将保持增长，公司面临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0,082.66万元、84,349.20万元、100,744.35万元和**128,706.07**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6.86%、40.28%、49.04%和**67.99%**，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如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张，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不能严格控制风险、制定合理信用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建立有效的催款责任制，将会影响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可能使公司面临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公司存货原值分别为29,290.85万元、33,558.68万元、35,102.52万元和**50,104.06**万元，存货净值分

别为 28,934.67 万元、33,146.74 万元、34,753.25 万元和 **49,801.0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76%、21.40%、18.62%和 **22.42%**，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增加，存货余额可能相应增加，鉴于铜、铝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公司存货仍存在发生跌价损失的风险。

公司的存货绝大部分按照客户的合同及订单组织生产，与合同及订单相对应，但是由于客户的需求及现场施工进度变动，导致公司每年末会有少量库存商品无法按原计划发出。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公司计提的未能按原计划发出的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情形下，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可能也会有较大波动，从而影响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及时性和充分性。

若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上涨、下跌或客户自身经营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也将有可能出现合同执行亏损等情形，公司存货将面临减值风险，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871.09 万元、11,622.22 万元、-9,148.04 万元和-32,837.06 万元，波动较大且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变动不完全匹配。由于公司所属电线电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下游客户主要是各省市电力公司、电力工程公司、新能源发电企业、火力/水力发电企业、铁路局及城轨建设单位、大型工程施工单位等，公司对上述客户主要采取赊销政策；上游供应商主要为电解铜、电解铝及塑料粒子生产企业，由于原材料采购的账期较短，原材料采购需要占用大量资金。若公司现金流管理不当则可能导致资金无法满足日常经营中付款、投资或偿债的需求，进而使公司面临经济损失或信誉损失的风险。

四、技术创新风险

由于低压电力电缆技术含量较低，行业准入门槛不高，故市场参与者众多，竞争激烈且利润率低，国内中大型电缆生产企业积极开拓铁路及轨道交通、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工业机器人和高端数控机床等新兴领域，上述领域所需电

线电缆技术含量较高，市场参与者相对较少。若公司对行业未来技术发展趋势判断出现偏差而导致无法实现产业化，或者技术创新落后于行业技术水平的发展速度，将可能使公司面临相应的风险。

五、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建设工程、装修工程、采购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等多个环节，组织和管理工作量大，受到市场变化、工程进度、工程管理等因素的影响。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上述某一工程环节出现延误或停滞，公司募投项目将存在不能全部按期竣工投产的风险。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的实施将会扩大公司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产能，对公司的市场营销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产能 9,000.00 千米，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产能 8,000.00 千米。由于公司尚不具备本次募投产品的生产能力，目前尚未有与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相关的在手订单。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主要面向客户与公司当前主要客户不同，因此公司并无该产品客户基础；公司虽然拥有轨道交通类客户，但目前此类客户向公司采购的产品为电力电缆，与本次募投项目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不同。若公司不能相应有效地拓展产品市场，可能会导致产品积压或者产能过剩的情况，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在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产品销售价格、生产成本、期间费用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对未来市场行情、生产成本、期间费用等变动趋势的判断，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预期可实现的经济效益进行了合理预测。根据测算，募投项目达产后运营期年均可实现净利润 9,981.65 万元。敬请投资者注意，该等经济效益测算为预测

性信息，不表明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未来可实现的经济效益作出了任何保证或承诺。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和对未来市场趋势的预测等因素作出的，而项目的实施则与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求、行业竞争、技术进步等情况密切相关，任何一个因素的变动都会直接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如果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无法实现预期收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 2 年，在建设过程中涉及场地准备、建设工程、场地装修、设备购置与安装、员工增配与培训、试生产等多个环节；本次募投项目投产期 3 年，项目建成后存在产能释放、市场开拓的过程，存在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五）募投项目未来新增的折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大幅增加固定资产金额，每年将新增折旧摊销金额合计 3,208.03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56%。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不能达到预期的盈利水平以抵减因固定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摊销费用，公司将面临短期内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六）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之一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 49,233.00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41,053.70 万元，资金缺口约为 8,179.30 万元。公司未来将通过自有资金、经营积累、银行贷款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进行项目建设投入，确保项目的稳步实施。若发行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公司业绩、公司股价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本次发行存在募集资金未全额募足或发行失败的风险，进而导致本次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七）IPO 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 IPO 募投项目正在按计划有序进行中。随着公司相关产品产能的扩张，公司的资产规模及业务复杂度将进一步提升，研发、运营、营销和管理人员将相应增加，如果公司未能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及时提升人力资源、法律、财务等方面的管理能力，可能会影响项目研发及建设进程，导致募投项目未能按期投入运营的风险。

（八）本次募投项目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面临的主要竞争者是国内一些线缆龙头企业和国外公司或者其在我国设立的合资或独资公司。随着市场需求的加大，旺盛的需求将带动相应线缆行业的发展，国内一些有竞争能力的电线电缆厂家开始加大高柔性电缆方面的投入。随着竞争者数量增加、规模扩大，高柔性电缆行业竞争加剧可能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的市场份额、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面临的主要竞争者是国内的一些线缆龙头企业和主营轨道交通电缆的企业。轨道交通和铁路发展规划的实施为轨道交通类电缆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未来同行业公司将会围绕品牌、服务、价格、质量等因素展开激烈的市场竞争，进而对本次募投项目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的市场份额、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九）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的技术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均为公司新产品，虽然公司拥有本次募投项目相关技术和人才储备，具有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量产的技术保障及生产组织能力，但如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出现技术革新、量产实施与拟生产计划存在技术差异等情况，可能导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12年10月25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自2012年（含2012年）起至2014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年8月24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自2015年（含2015年）起至2017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8年12月3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2018年（含2018年）起至2020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4年6月30日公司子公司江苏拓源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江苏拓源自2014年（含2014年）起至2016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8年12月3日，江苏拓源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2018年（含2018年）起至2020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1年11月25日，中辰股份已进入江苏省2021年第一批备案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未来，如果国家或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或鼓励政策和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未来不再符合或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则公司可能面临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七、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一）标的证券价格发生不利变动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可以转换为公司股票，股票市场的价格变化莫测，其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要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和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当宏观环境、行业相关政策、公司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时，均会对可转债的内在价值和市场价格产生不利影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

（二）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可转债转股情况受转股价格、转股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及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并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持有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三）转股后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增加，净资产规模将有所扩大，如公司利润增长幅度小于总股本及净资产增加幅度，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四）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股票情况、市场因素、业务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五）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风险

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将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因此，即使公司根据向下修正条款对转股价格进行修正，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仍将受上述条款的限制，从而存在不确定性。并且如果在修正后公司的股票价格仍然持续下跌，未来股价持续低于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被触发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如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还可导致转股时新增股本总数较修正前有所增加，对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

（六）利率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投资者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七）本息兑付的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六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提出回售要求，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加之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与公司发展战略及现有主业紧密相关，在巩固原有优势的前提下，公司不断追踪国内外技术发展趋势，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盈利水平，但是市场竞争存在一定复杂多变性，未来如果公司募投项目未达预期或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当债券到期且存在较大金额未转股的情形下，将会产生本次可转债无法兑付的风险。

（八）未设定担保的风险

公司未对本次可转债发行设定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九）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可转债具有股票与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票面利率、转股价格、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上市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投资者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二级市场价格存在波动风险，甚至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背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不能获得预期的投资收益。

（十）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经中证鹏元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在可转债存续期间，若出现任何影响本公司信用等级或债券信用等级的事

项，资信评级机构或将调低本公司信用等级或债券信用等级，则可能对投资者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项目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6,800,000	8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1,700,000	20.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91,700,000	20.00%
股份总数	458,500,000	100.00%

(二) 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限售股数（股）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48.80%	223,750,000	223,750,000
天津新远景优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10.91%	50,010,000	50,010,000
张学民	境内自然人	4.19%	19,230,000	19,230,000
宋天祥	境内自然人	3.27%	15,000,000	15,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耘陵志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2.43%	11,160,000	11,160,000
赵楠渊	境内自然人	1.96%	9,000,000	9,000,000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67%	7,670,000	7,670,000
中海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53%	7,000,000	7,000,000
陈金玉	境内自然人	1.37%	6,280,000	6,280,000
杭州启浦海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1.09%	5,000,000	5,000,000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股权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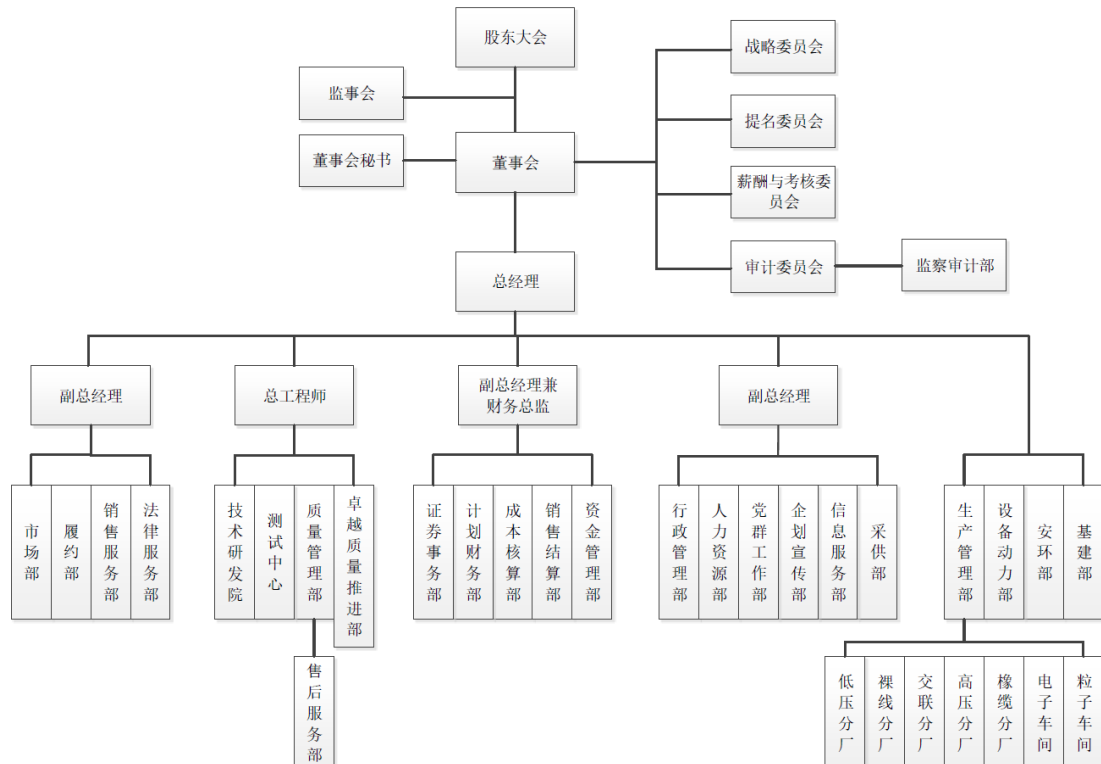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股本变动数量	变动后总股本
2018 年 1 月 1 日股本			35,480 万股
2018 年 9 月	增资	增加 1,200 万股	36,680 万股
2021 年 1 月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增加 9,170 万股	45,850 万股
2021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			45,850 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2020]3570 号《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件，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9,170 万股股票，并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45,850 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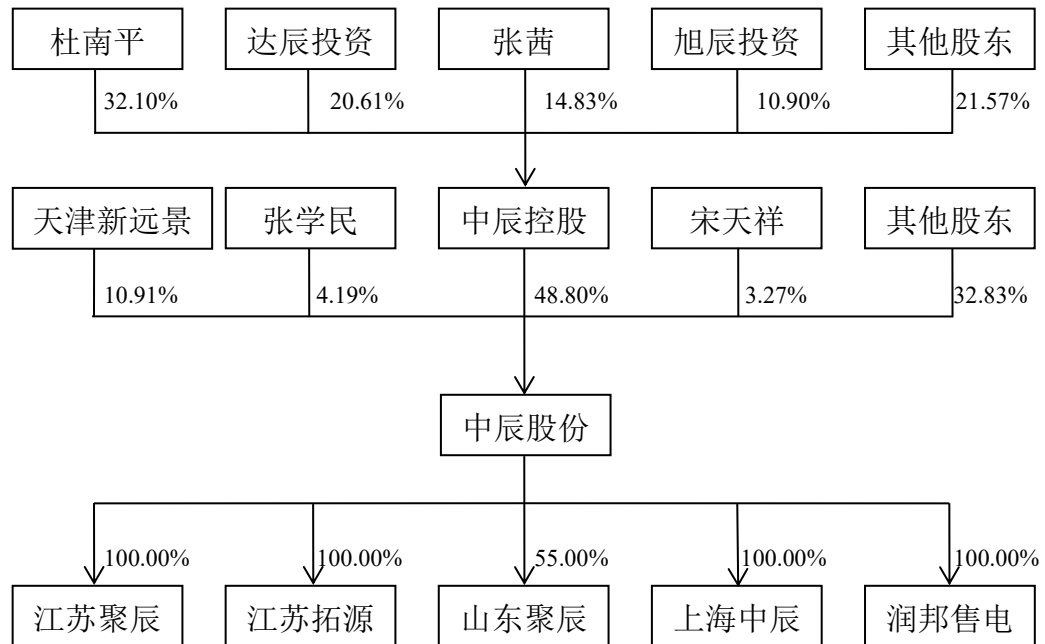
三、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拥有控股子公司 5 家，其基本情况如下：

1、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 年 3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20,8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800 万元	
注册地	陵城区经济开发区马颊河路 158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陵城区经济开发区马颊河路 1588 号	
法定代表人	杜战芳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铜线铜杆、风能用电缆、光伏电缆、轨道交通用电缆、矿用电缆、国防电缆制造、销售；铜、铝原材料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	中辰股份持有 55% 股权；德州东兴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45% 股权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审计）	项目	2020 年度
	总资产（万元）	25,324.75
	净资产（万元）	6,741.30
	营业收入（万元）	20,991.59
	净利润（万元）	-249.05

2、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4月30日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00万元	
注册地	宜兴市新街街道工业集中区8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宜兴市新街街道工业集中区8号	
法定代表人	杜南平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高低压开关、高低压电缆接头、电缆附件、高分子材料、电缆设备、金具、电缆盘、输变电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电工器材、通用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有色金属的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股权结构	中辰股份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经信永中和审计)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万元)	10,384.60
	净资产(万元)	6,040.94
	营业收入(万元)	84,103.44
	净利润(万元)	-18.47

3、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9月6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	江苏省宜兴市新街街道新园路2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宜兴市新街街道百合村	
法定代表人	杜杰	
经营范围	电力技术、电力设备研发；电线电缆、电缆附件，塑料电缆穿管，玻璃钢电缆穿管，波纹电缆穿管制造、加工、销售；电缆附件安装服务；电力设备、塑料粒子、PVC树脂（除危险品）销售；电缆盘制造、销售。	
股权结构	中辰股份持有100%股权	
	项目	2020年度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经信永中和审计)	总资产(万元)	9,578.11
	净资产(万元)	6,707.57
	营业收入(万元)	3,192.66
	净利润(万元)	193.07

分公司情况:

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已于2021年10月12日注销)
成立时间	2018年1月10日
注册地	宜兴市新街街道百合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宜兴市新街街道百合村
负责人	杜杰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电缆附件、电缆盘的制造、销售;电缆附件安装服务;塑料电缆穿管、玻璃钢电缆穿管、波纹电缆穿管、塑料粒子、PVC树脂(除危险品)的销售。

4、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20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注册地	宜兴市新街街道工业集中区8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宜兴市新街街道工业集中区8号	
法定代表人	杜南平	
经营范围	售电业务;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设施运行维护;新能源技术开发。	
股东结构及控制情况	中辰股份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经信永中和审计)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万元)	0.14
	净资产(万元)	-0.68
	营业收入(万元)	0.00
	净利润(万元)	-0.21

注：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润邦售电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5、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9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三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三层	
法定代表人	杜南平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及制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东结构及控制情况	中辰股份持有 100% 股权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审计）	项目	2020 年度
	总资产（万元）	0.04
	净资产（万元）	-0.74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0.37

注：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上海中辰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中辰控股持有公司 48.80% 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杜南平持有中辰控股 32.10% 股权，为中辰控股第一大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达辰投资持有中辰控股 20.61% 股权，为中辰控股第二大股东，杜南平为达辰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达辰投资。张茜持有中辰控股 14.83% 股权，为中辰控股第三大股东。杜南平与张茜为父女关系，两人合计控制中辰控股 67.54%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0月12日	
注册资本	47,208.35万元	
实收资本	47,208.35万元	
注册地	宜兴市新街街道南岳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环保科技大厦C区5楼504室	
法定代表人	杜南平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电线电缆产业投资、环保产业投资、农业投资、文化产业投资；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钢铁、五金、环保设备、耐火材料、耐火陶瓷制品的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万元）	70,223.73
	净资产（万元）	53,541.73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240.4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中辰控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杜南平	15,153.10	32.10%
2	达辰投资	9,729.40	20.61%
3	张茜	7,000.00	14.83%
4	旭辰投资	5,144.41	10.90%
5	中辰泰	2,200.00	4.66%
6	陆凌云	2,086.75	4.42%
7	束为	1,391.16	2.95%
8	施光华	830.00	1.76%
9	王付军	687.50	1.46%
10	房华	600.98	1.27%
11	蒋国新	600.00	1.27%
12	梅洪强	250.00	0.53%
13	钟旭	250.00	0.53%

14	孙飙	200.00	0.42%
15	贡娜	195.50	0.41%
16	周家华	150.00	0.32%
17	杜战新	150.00	0.32%
18	周兴飞	150.00	0.32%
19	蒋旭峰	100.00	0.21%
20	林步元	100.00	0.21%
21	朱鸣芳	100.00	0.21%
22	吴永康	79.55	0.17%
23	朱勤全	50.00	0.11%
24	郭莉莉	10.00	0.02%
合计		47,208.35	100.00%

2、杜南平

杜南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2231964*****,1964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90年6月至1993年1月就职于范道电工塑料厂,任经理。1993年2月至1994年12月就职于陕西宁强电缆厂,任厂长。1995年1月至2010年8月就职于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任董事局副局长、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现兼任中辰控股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聚辰董事长,江苏聚辰董事长,润邦售电董事长,上海中辰董事长,润邦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

3、张茜

张茜,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2821986*****,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无锡质量技术监督局;2010年6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宜兴质量技术监督局;2015年8月至今就职于中辰控股有限公司,任党委副书记;2015年6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公司董事、行政总监。现兼任上海中辰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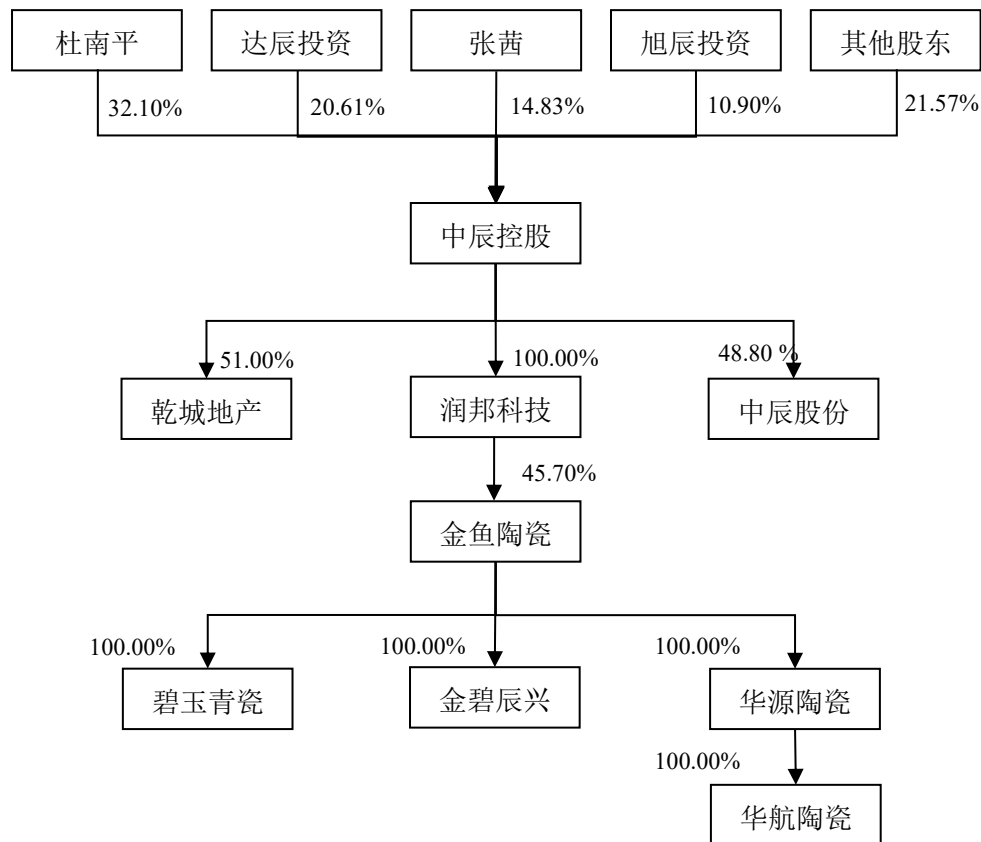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中辰控股外，实际控制人张茜未控制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杜南平作为达辰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达辰投资。达辰投资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之“2、控股股东对外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2、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发行人控股股东中辰控股持有乾城地产 51.00% 股权、润邦科技 100.00% 股权。中辰控股通过润邦科技持有金鱼陶瓷 45.70% 股权，为金鱼陶瓷第一大股东，通过金鱼陶瓷分别持有碧玉青瓷 100.00% 股权、金碧辰兴 100.00% 股权、华源陶瓷 100.00% 股权，通过华源陶瓷持有华航陶瓷 100.00% 股权。中辰控股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中辰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信息如下：

(1) 德州市陵城区德兴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原陵县德兴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德州市陵城区德兴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9月3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注册地	陵城区经济开发区马颊河路中段	
法定代表人	张海旺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限制经营的除外，涉及许可的，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房地产开发经营，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万元）	59,039.26
	净资产（万元）	2,999.48
	营业收入（万元）	3,065.68
	净利润（万元）	478.68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辰控股	1,020.00	51.00%
2	德州德道建材有限公司	980.00	49.00%
	合计	2,000.00	100.00%

(2) 宜兴市润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宜兴市润邦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17日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万元
注册地	宜兴市丁蜀镇汤渡村汤蜀路以南厂区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	杜南平
经营范围	智能通讯设备的研发与销售；钢材、五金、环保设备、耐火材料、耐火陶瓷制品、有色金属的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0 年度
	总资产（万元）	11,559.56
	净资产（万元）	117.17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1.33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辰控股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3）宜兴市金鱼陶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宜兴市金鱼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1 年 8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注册地	宜兴市丁蜀镇汤渡村	
法定代表人	范汉祥	
经营范围	日用陶瓷、园林陶瓷、陈设艺术陶瓷的制造。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陶瓷制造，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0 年度
	总资产（万元）	30,203.82
	净资产（万元）	7,138.49
	营业收入（万元）	6,246.85
	净利润（万元）	-719.03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润邦科技	1,371.00	45.70%
2	钱盘华	729.00	24.30%
3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00%

4	谈志坚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100.00%

(4) 宜兴市碧玉青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宜兴市碧玉青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年7月2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实收资本	50万元		
注册地	宜兴市丁蜀镇边庄		
法定代表人	吴胤		
经营范围	普通陶瓷制品制造。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陶瓷制造，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万元）	10,234.07	
	净资产（万元）	-1,742.72	
	营业收入（万元）	475.26	
	净利润（万元）	-346.5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金鱼陶瓷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5) 宜兴市华航陶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宜兴市华航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月28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注册地	宜兴市丁蜀镇汤渡村汤蜀路		
法定代表人	单洪康		
经营范围	日用陶瓷、园林陶瓷、陈设艺术陶瓷的制造、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陶瓷制造，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项目	2020年度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万元）	1,804.11
	净资产（万元）	-160.89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0.05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华源陶瓷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6）宜兴华源陶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宜兴华源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6年4月30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注册地	宜兴市丁蜀镇汤渡村汤蜀路		
法定代表人	单洪康		
经营范围	陶瓷餐具、茶具、陶瓷酒瓶及陶瓷花盆、工业陶瓷制品、耐火材料制品的制造。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陶瓷制造，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万元）	1,210.48	
	净资产（万元）	842.17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11.64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金鱼陶瓷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7）金碧辰兴酒业（宜兴）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金碧辰兴酒业（宜兴）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06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注册地	宜兴市丁蜀镇汤渡村汤蜀路以南厂区第 7 幢	
法定代表人	吴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 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食品经营，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 关的业务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 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0 年度
	总资产（万元）	100.93
	净资产（万元）	99.93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0.07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金鱼陶瓷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8）宜兴市达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宜兴市达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 年 04 月 01 日	
注册资本	97,294 元	
实收资本	0 元	
注册地	宜兴市新街街道绿园路 479 号彩虹大厦 105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杜南平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 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投资，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 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0 年度
	总资产（万元）	0.04
	净资产（万元）	-0.11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0.1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杜南平	4,000.00	4.11%	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平才良	11,989.00	12.32%	有限合伙人
3	杨林凤	8,300.00	8.53%	有限合伙人
4	钱爱荣	8,300.00	8.53%	有限合伙人
5	王宗兴	6,875.00	7.07%	有限合伙人
6	蔡玉兰	6,000.00	6.17%	有限合伙人
7	朱君芳	5,000.00	5.14%	有限合伙人
8	钱国荣	3,350.00	3.44%	有限合伙人
9	贡娜	3,000.00	3.08%	有限合伙人
10	孙嵘	3,000.00	3.08%	有限合伙人
11	孙洪军	3,000.00	3.08%	有限合伙人
12	戴杏华	2,000.00	2.06%	有限合伙人
13	潘爱军	2,000.00	2.06%	有限合伙人
14	林佳	2,000.00	2.06%	有限合伙人
15	路月琴	2,000.00	2.06%	有限合伙人
16	曹霞	2,000.00	2.06%	有限合伙人
17	柯达	2,000.00	2.06%	有限合伙人
18	周才华	2,000.00	2.06%	有限合伙人
19	钱耀珂	2,000.00	2.06%	有限合伙人
20	黄梦叶	1,600.00	1.64%	有限合伙人
21	范汉祥	1,500.00	1.54%	有限合伙人
22	姜一鑫	1,500.00	1.54%	有限合伙人
23	周蓉	1,350.00	1.39%	有限合伙人
24	金江华	1,0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25	许青	1,0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26	杜战芳	1,0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27	朱文勤	1,0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28	王亚萍	1,0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29	吴永康	1,0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30	张朝阳	1,0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31	杜祖福	800.00	0.82%	有限合伙人

32	孙嘉成	800.00	0.82%	有限合伙人
33	周练	700.00	0.72%	有限合伙人
34	徐积平	600.00	0.62%	有限合伙人
35	宋金雨	500.00	0.51%	有限合伙人
36	赵云敖	500.00	0.51%	有限合伙人
37	何伟	500.00	0.51%	有限合伙人
38	高业创	400.00	0.41%	有限合伙人
39	史超逸	280.00	0.29%	有限合伙人
40	黎小丽	250.00	0.26%	有限合伙人
41	许品磊	200.00	0.2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7,294.00	100.00%	-

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况。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首次发行上市时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1、股份限售承诺

（1）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控股股东中辰控股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3) 若本企业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企业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杜南平、张茜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3）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4）若本人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人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3）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4）若本人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人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1、本企业以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行人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发行人进行交易，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的义务。

5、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6、如本企业或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新远景、张学民承诺

“1、本企业以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行人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发行人进行交易，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的义务。

5、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6、如本企业或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承诺

“1、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行人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发行人进行交易，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人及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5、如本人或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控股股东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中辰控股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

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

(2) 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杜南平、张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

5、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将不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中辰电缆及其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和决策制度》等相关法律及制度的规定，避免与中辰电缆及其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2、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今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中辰电缆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公司/本人赔偿一切损失。”

6、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要求，在充分听取、征求股东及独立董事意见的基础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明确了首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关于公司上市后具体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关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之“（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7、关于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本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发行人承诺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发行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法人股东承诺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

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5、如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6、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 7、如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8、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8、报告期内承诺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二）本次发行所作出的重要承诺事项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承诺函经本人/本公司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公司采取相关措施。”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承诺函经本人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采取相关措施。”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公司现任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发行人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任职期间
杜南平	董事长	2019年4月-2022年4月
姜一鑫	董事、总经理	2019年4月-2022年4月

徐积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9年4月-2022年4月
张茜	董事	2019年4月-2022年4月
平涛	董事	2019年4月-2022年4月
丁含春	独立董事	2019年4月-2022年4月
杨黎明	独立董事	2019年4月-2022年4月
史勤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2022年4月
王雪琴	监事会主席	2019年4月-2022年4月
刘过成	监事	2019年4月-2022年4月
李雯雯	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4月-2022年4月
周少琴	副总经理	2019年4月-2022年4月
孙洪军	副总经理	2019年4月-2022年4月

1、董事简历

(1) 杜南平，公司董事，其简历请详见本节“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2、杜南平”。

(2) 姜一鑫，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87年11月至2002年4月就职于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2年5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广东固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年8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江苏宝安电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4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董事、总经理。现兼任润邦售电董事、总经理，江苏聚辰董事、总经理，上海中辰董事、总经理。

(3) 徐积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3年7月至2002年8月就职于安庆市委党校，任教师；2005年7月至2006年3月就职于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任教师；2006年3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安徽省政府研究室，任职员；2008年3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工作部部长；2010年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分管公司证券事务、财务及投融资工作。现兼任江苏聚辰董事，润邦售电董事，上海中辰董事。

(4) 张茜，公司董事，其简历请详见本节“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3、张茜”。

(5) 平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出生，高中学历。2009年9月至2011年12月服兵役，2012年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营销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6) 丁含春，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6月至今就职于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任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7) 杨黎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电网武汉高压研究所高级工程师、主任、所长；2008年至今，就职于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历任副总工程师、首席电缆专家、教授级高工。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 史勤，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宜兴市农资公司会计、江苏宜兴会计师事务所项目助理、无锡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宜兴分所所长、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无锡分所所长，兼任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简历

(1) 王雪琴，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1991年8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宜兴市同济化学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2000年1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江苏赛特钢结构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7年2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监；2013年12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江苏中超控股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4年5月起至今就职于中辰控股有限公司，任副总裁。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润邦售电监事。

(2) 刘过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0年至1996年，就职于东梁泉煤矿，任矿长；2001年至今任山西亚通煤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至今任北京亚通能

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上海捷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3) 李雯雯，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履约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姜一鑫，公司总经理，其简历请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1、董事简历”。

(2) 徐积平，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其简历请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1、董事简历”。

(3) 周少琴，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95年8月至1996年12月就职于常州连环集团电线分厂，任分厂厂长；1997年1月至1999年9月就职于无锡市远东电缆厂电缆研究所，任副所长；1999年10月至2002年6月就职于常州市安凯特电缆有限公司接触网事业部，任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任营销总监；2010年1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常州市拓源电缆成套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年2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副总经理，现兼任山东聚辰董事。

(4) 孙洪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大专学历。1997年4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无锡市江南线缆有限公司，任经理；2007年4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无锡市华美电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2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副总经理，现兼任中辰控股监事。

4、其他核心人员简历

公司其他核心人员为许启发，现任公司总工程师，具体情况如下：

许启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年7月至2006年2月就职于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副主任、电缆研究所所长；2006年3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山东国源电缆电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9年1月至2010

年 12 月就职于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就职于申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4 月就职于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苏），任技术总监；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青岛豪迈电缆集团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6 年 5 月至 12 月就职于无锡市沪安电缆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6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总工程师。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杜南平	董事长	中辰控股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控股股东
		山东聚辰	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江苏聚辰	董事长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上海中辰	董事长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润邦科技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润邦售电	董事长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姜一鑫	董事、总经理	润邦售电	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江苏聚辰	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上海中辰	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张茜	董事	上海中辰	监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徐积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江苏聚辰	董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润邦售电	董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上海中辰	董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丁含春	独立董事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	无关联关系
杨黎明	独立董事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无关联关系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史勤	独立董事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宜兴分所	所长	无关联关系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无锡分所	所长	无关联关系
		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王雪琴	监事会主席	润邦售电	监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中辰控股	副总裁	发行人控股股东
		宜兴市良希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监事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江苏中超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无关联关系
刘过成	监事	北京亚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监事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山西亚通煤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发行人监事在该公司任执行董事
		上海捷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发行人监事在该公司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周少琴	副总经理	山东聚辰	董事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孙洪军	副总经理	中辰控股	监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在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兼职。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发行人股权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通过何公司间接持股	合并持股比例
1	杜南平	董事长	-	15.66%	中辰控股	16.07%
				0.41%	达辰投资	
2	姜一鑫	董事、总经理	-	0.15%	达辰投资	0.15%
3	徐积平		-	0.06%	旭辰投资	0.12%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0.06%	达辰投资	
4	张茜	董事	-	7.24%	中辰控股	7.24%
5	平涛	董事		0.95%	旭辰投资	0.95%
6	刘过成	监事	-	1.41%	中辰泰	1.41%
7	周少琴	副总经理	-	0.12%	旭辰投资	0.12%
8	孙洪军	副总经理	-	0.31%	达辰投资	0.31%
9	许启发	其他核心人员	-	0.03%	旭辰投资	0.03%
10	周帆	采购中心主任、 董事张茜配偶	-	0.21%	旭辰投资	0.21%
11	朱文勤	副总经理周少琴配 偶	-	0.10%	达辰投资	0.10%
12	平才良	董事平涛父亲、营 销中心副主任	-	0.06%	旭辰投资	1.30%
				1.24%	达辰投资	
合计				28.01%		28.01%

除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外，发行人其余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发行人股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领取薪酬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2020 年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薪酬（万元）	领薪单位
杜南平	董事长	-	中辰控股
姜一鑫	董事、总经理	34.46	发行人
徐积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9.19	发行人
衣进	董事	-	-
张茜	董事	26.33	发行人
平涛	董事	20.58	发行人
丁含春	独立董事	5.00	发行人
杨黎明	独立董事	5.00	发行人
朱霖	独立董事	5.00	发行人
史勤	独立董事	-	发行人

王雪琴	监事会主席	-	中辰控股
刘过成	监事	-	-
李雯雯	职工代表监事	7.35	发行人
周少琴	副总经理	23.35	发行人
孙洪军	副总经理	18.68	发行人
刘志庆	财务总监	25.36	发行人
许启发	其他核心人员（总工程师）	21.00	发行人

注：衣进于 2021 年 2 月 8 日离任，刘志庆于 2021 年 2 月 7 日离任，朱霖于 2021 年 4 月 1 日提交辞职报告，史勤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就任。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在公司领取岗位工资；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同时，公司向独立董事支付津贴 5 万元/年（含税），不单独向非独立董事、监事支付董事、监事津贴。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2018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平才良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董事职务，增选平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

2019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杜南平、张茜、衣进、姜一鑫、徐积平、平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朱霖、丁含春、杨黎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9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杜南平为公司董事长。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收到董事衣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衣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收到独立董事朱霖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朱霖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史勤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监事变动情况

2019年3月29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雯雯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雪琴、刘过成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与职工代表监事李雯雯组成第二届监事会。2019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雪琴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9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姜一鑫为公司总经理，周少琴、孙洪军、徐积平为公司副总经理，刘志庆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徐积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于2021年2月7日收到财务总监刘志庆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志庆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21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徐积平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除上述变动外，最近三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变动。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基本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六）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

公司首发上市以来，公司暂未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安排或实施股权激励方案。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电线电缆制造（C3831）”。

（二）行业主管部门、管理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国家发改委作为国家产业政策主管部门，主要通过研究制定电线电缆行业产业政策，提出中长期发展导向和指导性意见等履行宏观调控、宏观管理等职能。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作为行业管理部门，主要负责拟订实施电线电缆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行业日常运行，负责行业中长期规划、政策和标准的拟订及组织实施，指导电线电缆行业发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按照《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产品目录》，对目录内的电线电缆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等认证机构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对目录内的电线电缆产品实施强制认证（CCC 认证），确保产品质量及安全性。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是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自律管理组织，其主要职能是协助政府进行自律性行业管理、代表和维护电线电缆行业的利益及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组织制订电线电缆行业共同信守的行规行约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作为基础配套产业，电线电缆行业发展受国家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指导，电线电缆生产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相关部门法律法规的约束。除此之外，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受电力（包括发

电和输配电)、铁路基建、城轨建设、新能源、工程建筑等诸多支柱性产业发展的影响较大,电线电缆企业的生产经营亦应遵守上述行业相关规定。

序号	颁布单位	名称
1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2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注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办法》
3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行细则》
4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5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认证管理条例》
6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7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8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9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注2】	《电力行业标准化管理办法》

注1:2018年3月,根据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职责整合,组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不再保留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注2:2003年3月1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决定撤销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设立商务部。

(2) 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生效时间	法律法规或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07.3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志》	对公共场所应用阻燃制品及阻燃制品标识做出了明确规定。
2011.10	《关于促进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提升的指导意见》	要加快推进电线电缆企业产品质量分类监管制度,加大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和产品质量的执法监督力度。鼓励和引导企业联合、产学研合作、上下游合作,强化保证质量的关键技术、前沿技术和基础技术研究。
2013.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	将6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列为限制类。
2013.5	《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行细则》	对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漆包圆绕组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额定电压1kV和3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6kV到35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等六种电线电缆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
2014.9	《强制性认证实施细则-电线电缆产品》	对交流额定电压3kV及以下铁路机车车辆用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电

		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等五种电线电缆产品实行 CCC 强制性认证。
2016.9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明确了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期间发展目标：实现行业有质量有效益的平稳增长；提升创新驱动的发展能力；优化产业的组织结构和供应结构；提升两化融合、智能制造水平；提升节能节材环保减排的绿色制造水平。
2018.12	《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	对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 6kV 到 35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等五种电线电缆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增加了新的品种。
2020.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明确“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产品类别

3、行业管理体制、行业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对发行人的影响

上述行业管理部门负责制定产业政策、引导技术升级和技术改造并实施其他宏观调控措施，对行业发展起到规划、监控等宏观调控作用，有助于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行业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主要对电线电缆生产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规范指导和约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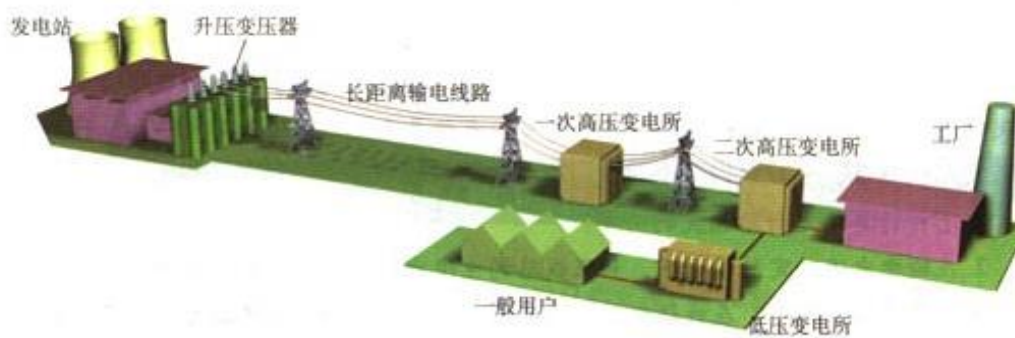
行业新制定或修订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主要为《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2018 年 12 月制定，以下简称“实施细则”）。2018 版的实施细则对 2016 版的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包括：（1）产品单元、产品种类及规格型号；（2）产品标准；（3）必备生产设备；（4）必备检测设备等。公司及子公司的产品、执行的生产标准、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完全满足 2018 版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及从事电线电缆生产业务的子公司根据调整后的 2018 版实施细则，重新申请并取得了新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三）行业发展状况

1、电线电缆行业简介

电线电缆是输送电（磁）能、传递信息和制造各种电机、仪器、仪表，实现电磁能量转换所不可缺少的基础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电线电缆行业是各产业（包括基础性产业）的基础。电线电缆产品是电气化、信息化社会中必要的配套产品，广泛应用于发电（包括火力发电、水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输配电（包括长距离输电、变电以及城市电网及农网配电）及终端用电（包括工业生产、城市服务、居民生活、通信、交通等）等电力生产、传输及应用的各个环节，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及人们日常生活密切相关。

电线电缆产品应用领域示意图



“电线”和“电缆”并没有严格的界限，通常将芯数少，产品直径小，结构简单的产品称为电线（没有绝缘的电线称为导线，绝缘的电线称为布电线），其他的称为电缆。

电线的主要结构为“导体”（导线）或“导体+绝缘”（布电线），电缆的主要结构为“导体+绝缘+护套”。导体一般采用铜、铝或铝合金等金属材料，绝缘和护套一般采用橡胶、聚乙烯、交联聚乙烯和聚氯乙烯等材料。

导线



布电线



电缆



2、电线电缆产品的分类及用途

电线电缆产品根据用途主要分为五大类：导线（裸电线）、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通信电缆、绕组线，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电线电缆的种类及具体用途

用途	产品大类	主要品种	产品性能及用途介绍
电力系统	导线	钢芯铝绞线、铝绞线、铝合金导线和铝包钢导线	表面裸露、没有绝缘层的产品，包括铜、铝等各种金属和复合金属导线、各种结构的架空输电线用的绞线、软接线、型线和型材，主要应用于长距离、大跨越、超高压输电电网建设的电线电缆产品。
	电力电缆	低压电缆、中压电缆、高压电缆、超高压电缆	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电缆产品。
机器设备及仪器仪表系统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布电线、建筑及工程用电线电缆、家电线、轨道交通工程及车辆用电缆、新能源用电缆、仪表控制及计算机电缆、船舶及海洋工程用电缆等	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线电缆产品。
	绕组线	漆包圆线/扁线、绕包圆线/扁线、换位导线、组合导线等	用于各种电机、仪器仪表等，用于产生磁场或者感应电流的电线电缆产品。
信息传输系统	通信电缆	综合布线用电缆、铁路信号电缆、同轴电缆、高频数据电缆、光电复合电缆、光纤光缆等	传输电话、电报、电视、广播、传真、数据和其他电信信息的电线电缆产品。

公司电线电缆产品主要包括电力电缆、裸导线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三大类，上述三大类产品具体涵盖的主要产品如下：

（1）电力电缆

①按照产品电压等级分类

产品类别	产品用途
低压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 3kV 及以下，主要用于电力、冶金、建筑、机械等行业。
中压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 6~35kV，主要用于电力系统的配电网络，将电力从高压变电站送到城市和偏远地区；其余用于建筑行业，机械、冶金、化工以及石化企业等。
高压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 66~220kV，绝大部分应用于城市高压配电网络；部分用于大型企业内部供电，如大型钢铁、石化企业等。

②按照产品绝缘材料分类

产品类别	性能及用途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	绝缘材料为交联聚乙烯（经过交联技术改性后的聚乙烯（PE））的电力电缆。交联聚乙烯材料不仅显著提高PE的力学性能、耐环境应力开裂性能、耐化学药品腐蚀性能、抗蠕变性和电性能等综合性能，而且非常明显地提高了耐温等级，可使PE的长期工作温度从70℃提高到90℃以上。
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绝缘材料为聚氯乙烯（PVC），PVC的长期工作温度为70℃左右，低于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相比交联聚乙烯，聚氯乙烯价格相对较低，在对电缆绝缘材料耐热性要求不高的环境下，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广泛使用。
橡皮绝缘电缆	绝缘材料为橡胶，橡皮绝缘具有优良的电气绝缘性能，化学稳定性，柔软性和物理性能，包括硅橡胶，氯丁橡胶，乙丙橡胶，丁苯橡胶，氯磺化聚乙烯等。橡皮绝缘电缆大多用于移动或工作条件严酷的场所，如船舶，矿山，井下，机车车辆等。

(2) 裸导线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钢芯铝绞线	具有机械强度高、重量轻、价格便宜等特点，用于远距离、大功率输电线路。
铝合金导线	强度大致与钢芯铝绞线相当，但重量比钢芯铝绞线轻，因而弧垂减小，档距可放大，用于远距离、大功率输电线路。
钢芯铝合金绞线	用于高压和超高压、受力大、大跨越输配电线路。
铝包钢芯铝绞线	用于高压和超高压、受力大、大跨越输配电线路。
铝绞线	用于受力不大、跨距较小的一般输配电线路。
铜绞线	用于高、中压输电线路及一些配电线路用架空导线。
防腐钢芯铝绞线	用于沿海咸水湖、含盐质砂土区及工业污染区等输配电线路。
特轻型大截面钢芯铝绞线	用于高压和超高压变电站用配电线路及母线。

(3)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产品类别	产品用途
布电线	用于建筑物内布线，仪器设备间线路连接。
分支电缆	连接用电设备配电网路的电缆。
计算机电缆	电厂、冶金、化工等集散系统及仪器仪表连接。
控制电缆	用于仪器、设备的控制。
高端装备用电缆	用于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等领域。

此外，根据产品性能、结构和使用环境的不同，电线电缆可分为常规电缆和特种电缆。

特种电缆是相对于常规电缆而言，在性能、结构和使用环境等方面有别于常规电缆的专用电缆产品。特种电缆的特殊性体现在四个方面：（1）使用环境的特殊性，要求产品具有特殊的机械物理性能，例如耐高温、耐低温、耐辐照、耐紫外线等，典型的有特种重机用电缆；（2）使用条件的特殊性，要求产品具有优异的电性能，例如低电容、低衰减、超屏蔽、高阻抗等，典型的有军用相控雷达用电缆等；（3）使用方式的特殊性，要求产品具有优异的机械性能，例如高耐磨性、高抗拉强度、高抗压力性能或特殊的柔软性能等，典型的有海洋石油平台用电缆等；（4）产品结构的特殊性，通过对产品结构的设计改变，从而保证电缆适应各种特殊的环境及特殊施工的要求，如扁电缆、同心导体电缆等。

公司轨道交通用电线电缆、新能源发电用电电线电缆、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用电电线电缆、机场用电电线电缆、防火电缆和矿用电缆等均属于特种电缆。

3、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概况

（1）全球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概况

国外电线电缆行业经过长时间的发展已日趋成熟，行业增长速度也随之放缓。

目前欧美日等国家和地区仍是国外主要的电线电缆需求市场。但随着上述经济体经济总量增速放缓，对电线电缆产品的增量需求下降，国外电线电缆行业增速缓慢。国外电线电缆市场的供给方主要是总部位于欧洲、美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的大型电线电缆企业，包括意大利的普睿司曼（Prysmian）、法国的耐克森（Nexans）、美国的通用电缆（General Cable）和南方电缆（Southern Cable）、日本的住友电工（Sumitomo Electric）和古河电工（Furukawa Electric）等。上述电线电缆企业依靠资金、技术、人才等优势，通过战略并购重组，已形成跨国跨地区的大规模专业化生产集团，产品向超高压、环保化、智能化、功能化等方向发展，产业集中度不断上升。

目前在电线电缆行业，无论是电缆制造技术还是市场占有率（尤其是高端产品领域），欧洲一直保持着全球领先的地位，这主要归功于普睿司曼、耐克森等在电缆生产设备、电缆材料和工艺研究方面的大量投入。另一方面，由于劳动成

本占电缆全部成本的比例很低，亚洲企业传统的竞争优势——廉价劳动力在竞争中无法体现。

随着以金砖国家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经济腾飞，电线电缆需求巨大，这些国家的电线电缆产业和其国内电线电缆企业也随之快速发展。另一方面，欧美日大型跨国电线电缆企业为拓展新兴市场，不断通过直接投资或并购的方式占领市场，也推动了新兴经济体的电线电缆产业的发展。

（2）国内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的电线电缆行业是新中国成立后从无到有发展起来的。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迎来高速发展期，目前已发展成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产业之一。根据《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截至“十二五”期末，全行业销售收入突破一万亿，分别占电器工业总产值的 25% 以上、机械工业的 6% 以上。

① 行业整体发展迅速，整体规模位居世界第一

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城市配电网及农网升级改造、特高压输变电工程、高速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等一系列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相继投入建设，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等新型产业快速崛起，这为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高速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行业规模快速增长。截至 2019 年末，全行业销售收入总额达到 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70%，整体规模位居世界第一¹。

② 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激烈

与欧美日市场均由少数几家大型电线电缆企业垄断不同，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虽然产值过万亿，但行业内企业众多，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前十名企业的市场占有率不到 10%。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多数企业规模较小，产品单一且多集中在中低压电线电缆领域，因此中低压电线电缆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竞争非常激烈。

¹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0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市场现状及竞争格局分析进口量下降将迎来新发展机遇》

随着我国城镇化建设的持续推进，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业等领域的快速崛起，各行业客户对电缆性能、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对特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和高端特种电缆的需求日益增加，行业的技术水平也不断提升。囿于技术门槛和供货业绩资质要求，特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和高端特种电缆领域国内电缆企业中只有为数不多的企业涉足。受到我国电线电缆市场持续发展的吸引，世界排名前 20 的电线电缆企业包括普睿司曼、住友电工、古河电工等纷纷在我国建立合资、独资企业。目前，国内大型电线电缆企业、外资企业和合资企业在国内特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和高端特种电缆如核电、海缆等领域开展市场竞争，在某些细分市场往往形成几家电线电缆企业寡头垄断的竞争格局。

③全国形成多个电线电缆产业集群

长三角地区是我国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形成了数个以区域大型电缆企业为龙头的电线电缆企业集群，如以宝胜股份、上上电缆、远东股份、亨通光电、中天科技、本公司等为代表的江苏企业集群；以杭电股份、万马股份等为代表的浙江企业集群；以太平洋电缆为代表的安徽企业集群；以金龙羽、南洋电缆等企业为代表的珠三角产业集群。本公司所在的宜兴市是我国电线电缆产业最集中的区域之一，区域内配套成熟，企业技术水平、生产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均处于全国领先水平。

我国主要的电线电缆产业集群主要分布区域及特色如下：

产业集群	主要分布区域	代表企业	特色/竞争优势
江苏	无锡市宜兴市、苏州市吴江区	宝胜股份、上上电缆、远东股份、亨通光电、中天科技、本公司	电力电缆、特种电缆和光纤光缆
浙江	杭州市临安市	杭电股份、万马股份	电力电缆、特种电缆
安徽	芜湖市无为县	太平洋电缆	特种电缆
珠三角	东莞市	金龙羽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电线电缆出口

4、行业需求分析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是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产业之一，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与电力系统建设、电气化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新能源产业等诸多产业的景气度高度关联。上述产业的发展主要受国家的宏观调控和产业政策的支持影响。根据国家对上述产业的相关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以及未来更长时间上述产业发展的景气度较高，电线电缆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1)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发展前景

① 工业机器人电缆的发展现状及发展前景

我国工业自动化的生产销售呈现出快速增长的趋势，相应的工业机器人密度也在不断的快速提升，2014 年仅为 36 台/万人，2017 年达到 108 台/万人，首次超越全球平均水平。虽然我国机器人密度的提升速度已经非常迅速，并已超过制定的 2020 年目标，但依旧远低于其他发达国家的机器人密度水平，2019 年全球平均工业机器人使用密度约为 114 台/万人，我国、新加坡、韩国、日本、德国、美国分比为 187、918、855、364、346、228 台/万人。

根据我国机器人产业联盟的数据推算，2020 年我国国产工业机器人在整个工业机器人市场中渗透率为 30%，未来每年可提升 3~5%，2019 年我国工业机器人销售额 342 亿元，可推算出 2025 年我国工业机器人市场规模将超过 550 亿元，我国国产工业机器人 2025 年市场规模将超过 200 亿元。

② 高档数控机床的发展现状及发展前景

2000~2011 年全球制造业繁荣下，机床行业经历了黄金十年，产值 CAGR 为 9%。2011 年后，全球机床整体步入存量调整通道。2019 年全球机床产值 842 亿美元，其中中国机床产值 194.2 亿美元，在全球市场中占据 23.1%，居第一位。

我国处于产业结构的调整升级阶段，先进制造业将逐步替代传统制造业，高性能数控机床的市场需求将大大增加，数控化是机床行业的大势所趋。我国机床的产量数控化率近年来整体保持着稳定增长，主要与产业转型升级有关。随着加工产品的结构复杂化、加工精度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生产效率的提升，我国机床设备正逐步从传统普通机床向数控机床过渡。

根据《中国制造 2025》规划，预计我国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在“十四五”期间达到 50%，而目前发达国家机床数控化率一般为 80%以上，我国机床的数控化程度提升空间很大。

工业自动化的持续发展，促进工业自动化用线缆良好的发展前景和机遇，工业自动化用线缆包括高柔性电缆、工业机器人电缆、工业总线以及各类工业电缆等，智能制造和自动化升级为工业自动化用线缆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

（2）电气化铁路基建及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发展规划

电气化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用电缆主要包括牵引电力电缆、机车控制电缆、信号电缆等。电气化铁路和城市地铁的大规模建设将直接给国内电线电缆行业带来长期、稳定、大量的产品需求。

①电气化铁路建设规划

铁路在我国五大交通运输方式中处于首要地位，铁路运输是最低碳环保的运输方式，最符合当下节能减排的全球趋势。近年来，我国铁路建设稳固发展，电气化进程亦是日新月异。

“十二五”期间，铁路投资的加速使得我国铁路网密集度不断提升，铁路现代化突飞猛进。“十二五”期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58 万亿元，建设新线 3.05 万千米，铁路建设投资规模创历史最高水平。截至 2019 年末，全国铁路运营里程 13.9 万千米，其中高速铁路超过 3.5 万千米²。“十二五”及“十三五”期间，我国铁路建设总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年份	固定资产投资	基本建设投资	设备总投资	设备更新改造	机车车辆购置额
2011	5,906	4,611	1,295	246	1,049
2012	6,340	5,185	1,155	255	900
2013	6,657	5,328	1,330	292	1,038
2014	8,088	6,623	1,465	-	1,465
2015	8,238	-	-	-	-
2016	8,015	-	-	-	-

² 数据来源：铁路统计公报及《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7	8,010	-	-	-	-
2018	8,028	-	-	-	-
2019	8,029	-	-	-	-
2020	7,819	-	-	-	-

数据来源：铁道统计公报

*2014 年铁道统计公报未披露设备更新改造的投资，而是直接将设备总投资和机车车辆购置费用统一为机车车辆购置投资 1,465 万元。

*2015、2016、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铁道统计公报未披露基本建设投资、设备总投资、设备更新改造的投资和机车车辆购置费。

“十二五”及“十三五”期间，我国铁路运营里程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运营总里程 (万公里)	9.3	9.8	10.3	11.2	12.1	12.4	12.7	13.1	13.9	14.63
电气化里程 (万公里)	4.3	5.1	5.6	6.5	7.4	8.0	8.7	9.2	10.0	10.65

根据《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铁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将达 3.5 至 3.8 万亿，其中基本建设投资约 3 万亿元，建设新线约 3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1.1 万公里。至 2020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电气化率达到 70% 左右；高速铁路网覆盖 80% 以上的大城市，铁路基本覆盖常住人口 20 万以上的城市。

②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

作为城市公共交通系统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城市轨道交通有地铁、轻轨、市郊铁路、有轨电车以及悬浮列车等多种类型，号称“城市交通的主动脉”。

由于经济实力和技术水平的限制，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起步较晚。随着城市化建设步伐的加快，中心城市不断在向周边辐射，轨道交通建设的紧迫性也在增加。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轨道交通也迎来了飞速发展的黄金时期。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城市轨道交通 2019 年度统计和分析报告》，截至 2019 年末，中国内地拥有城市轨道交通的城市为 40 个，运营总里程 6,736.2 公里。2019 年中国内地城市轨道交通完成建设投资 5,958.9 亿元，在建线

路长度 6,902.5 公里。截至 2019 年末，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已获批复的城市为 65 个，可研批复投资额累计 46,430.3 亿元。

（3）电力行业发展规划

公司产品在电力行业中主要应用于电网建设及升级改造，主要应用产品为电力电缆（主要用途为短距离输电及配电）及裸导线（主要用于为超高压、特高压长距离输电），公司电力电缆和裸导线的市场需求直接受国家对电网建设投入金额的影响。

①城市配电网及农村电网建设及改造规划

2015 年和 2016 年，国家相继发布了《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关于“十三五”期间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的意见》，对新一轮城市配电网及农网建设改造进行指导。

新一轮城市配电网建设改造提出要对中心城市（区）高起点、高标准建设配电网，提高供电可靠性和智能化水平；目标到 2020 年，中心城市（区）核心区新建线路电缆化率达到 60%，提高城镇地区架空线路绝缘化率。根据《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十三五”期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累计将不低于 1.7 万亿元，年均投资预计 3,400 亿元。到 2020 年，高压配电网变电容量达到 21 亿千伏安，线路长度达到 101 万千米，分别是 2014 年的 1.5 倍和 1.4 倍，中压公用配变容量达到 11.5 亿千伏安，线路长度达到 404 万千米，分别是 2014 年的 1.4 倍和 1.3 倍。

按照国务院的要求，“十三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计划投资 5,222 亿元用于农网改造升级，南方电网公司也将投资 1,300 亿元，两网合计投资达 6,522 亿元。

②特高压输电工程建设规划

“十三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将加快建设中国能源互联网，建设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智能电网。“十三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将规划分三批建设 23 条特高压工程，其中，“十三五”期间建成投运 19 条，开工 4 条。到 2020 年，国家电网公司将建成东部、西部同步电网，总体形成送、受端结构清晰，交直流协调发展的骨干网架；特高压建设线路长度将达到 8.9 万

千米，110kV 及以上线路长度将超过 129 万千米；特高压项目投资预计将达到 7,000 亿元。

截至“十二五”期末，南方电网公司已建成“八交八直”的西电东送输电通道，送电规模达到 3,980 万千瓦。“十三五”期间，南方电网公司规划再建设 6~8 个输电通道，满足云南、藏东南和周边国家水电向广东、广西的送电要求。广东、广西、云南和贵州各自形成坚强的 500kV 智能电网。到 2020 年，500 千伏线路长度超过 4.8 万千米；220 千伏线路长度超过 9.2 万千米；110 千伏线路长度超过 13 万千米。

上述特高压输电工程项目将对裸导线形成巨大需求。

(4) 新能源汽车生产及充电桩建设规划及行业发展前景

我国已明确新能源在能源结构中的战略地位，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和 2030 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分别达到 15% 和 20%。

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对于推动我国经济转型、产业升级具有重要意义。“十三五”仍将是我国新能源产业发展的重要机遇期，新能源快速发展的趋势不会改变，新能源用特种电缆的需求也必将在未来相当长的时间内保持快速增长。

① 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规划及发展前景

全球主要汽车制造商为适应汽车产业的重大变革，谋求长远发展，均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布局，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大众：到 2020 年预计在中国累计销售 40 万辆新能源汽车，到 2025 年，将为中国消费者提供约 150 万辆零排放的新能源汽车，其中绝大部分是纯电动车；奔驰：将在未来成立全新环保子品牌，将重点放在研发和生产新能源产品上，未来奔驰的插电式混动、纯电动等新能源动力车型均将在该品牌的系列中出现；宝马：将加大对互联网化、智能化和新能源汽车的投入（包括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燃料汽车等）；沃尔沃：自 2019 年起，沃尔沃所有新上市车型均将配备电动机；丰田：到 2050 年将停售内燃机汽车，届时只会出售混合动力汽车、电动汽车以及燃料电池汽车。

我国也正在积极制订多项政策措施，以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2017年8月16日，工信部发布了《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自2018年4月1日起施行。管理办法规定，未来对企业的油耗积分和新能源积分将实行并行管理，汽车制造商除了需要降低燃油消耗来获取油耗正积分，还必须出售足够数量的新能源汽车才能获得相应的新能源积分。双积分政策实施后，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较高的汽车制造商可以通过出售多余积分赚钱，新能源汽车发展滞后的汽车制造商则会面临花钱购买积分以及燃油汽车停产等重大损失。如此，汽车制造商只有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才能够避免损失。

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以2009年启动的“十城千辆”工程为起点，以国家相继对公共服务领域新能源汽车以及新能源乘用车开展购车补贴工作并延续至今为主要推动力，经过十年的发展，新能源汽车产量由2010年的239辆增长至2019年的124.2万辆，2020年零售销量为110.9万辆。截至2020年末，我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到492万辆³。

新能源汽车产业已成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传统能源汽车退出计划的制订，也将推动我国汽车产业发展环境和动力发生深刻变化。“十三五”规划提出要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成为支柱产业，到2020年实现新能源车产销200万辆以上，累积产销超过500万辆，整体技术水平保持与国际同步，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整车和关键零部件企业。

②新能源汽车充换电领域发展规划及发展前景

在新能源汽车电池性能、单次充电行驶里程短期不能显著提高的情况下，充换电设备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标配，直接决定了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呈现爆发式增长，充换电设备处于极度的“供不应求”状态。

自2010年以来我国充电桩数量呈现爆发式增长。2010年末，我国充电桩数量仅有1,122个，到2017年末，我国公共电动汽车充电桩已达到21.4万个，私

³ 数据来源：乘用车市场信息联席会网站

人电动汽车充电桩约 23.2 万个，充电桩数量合计达到约 45 万个，桩车比约为 1:4。

2015 年 10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坚持以纯电驱动为新能源汽车发展的主要战略取向，将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形成布局合理、科学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促进电动汽车产业发展和电力消费。到 2020 年，基本建成适度超前、车桩相随、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初步形成覆盖大部分主要城市的城际快充网络，满足超过 500 万辆电动汽车的充电需求。原则上，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的车位比例为 100%，大型公共建筑物配建停车场、社会公共停车场的该比例不低于 10%，每 2,000 辆电动汽车至少配套建设一座公共充电站等。

作为《指导意见》的配套文件，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工信部和住建部在系统内部联合印发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指南（2015~2020）》（以下简称《发展指南》），确定我国充电基础设施发展的目标是到 2020 年，建成集中充换电站 1.21 万座，分散式充电桩 480 万个，满足全国 500 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

（5）新能源发电行业发展规划及发展前景

①风力发电行业发展规划及发展前景

近年来，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实施以来，我国的风电产业和风电市场发展十分迅速，风电新增、累计装机容量均位居全球第一。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0 年末，我国风电装机量达到 2.81 亿千瓦。

②光伏发电领域发展规划及发展前景

我国光伏发电产业于 20 世纪 70 年代起步，90 年代中期进入稳步发展时期，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产量逐年稳步增加。经过 30 多年的努力，已迎来了快速发展的新阶段。在“光明工程”先导项目和“送电到乡”工程等国家项目及世界光伏市场的有力拉动下，我国光伏发电产业迅猛发展，近年来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已形成具有规模化、国际化、专业化的产业链条，并拥有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截至 2015 年末，我国累计光伏装机量约 4,318

万千瓦，首次超越德国，跃居全球第一。2016年、2017年和2018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和累计装机继续保持全球第一。截至2020年末，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为2.53亿千瓦⁴。到2030年，中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千瓦以上⁵。

国内和国外未来相当长时间内对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的建设需求将极大带动我国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用电缆生产企业的发展。

（四）行业特点和发展趋势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电线电缆行业的客户主要集中在电力、能源、交通、通信、工程建设等行业。电力公司、五大发电集团和新能源发电企业、石油/石化企业及大型工程客户等均通过招投标的方式采购，因此电线电缆企业会定期参与上述客户的招标。小型工程和民用工程客户一般会通过询价报价的方式采购。电线电缆企业通常根据合同签订情况，以铜、铝的即期或远期价格作为报价基础，加算其他辅料及加工费及目标毛利等确定产品的销售价格。

由于铜、铝等金属材料采购一般账期很短，且铜、铝等原材料占产品成本的比重很高，电线电缆企业通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接到客户的订货单后安排原材料采购并组织生产供货。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

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受电力、能源、交通、通信及工程建设等诸多支柱性产业景气度的影响较大。目前我国正处于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城市化进程快速推进的阶段，特高压及超高压输电线路、电气化铁路

⁴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网站

⁵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网站

和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发电等领域一系列重大项目的建设，预示着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具有较长的景气周期。

（2）行业的区域性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已形成以江苏宜兴、浙江临安、安徽无为、广东东莞等为代表的产业集群。上述主要的产业基地均位于我国东部经济总量大、电力建设投入高的省份，相互竞争又各有特色，如宜兴的电力电缆和特种电缆，无为的特种电缆和广东的电缆出口等。

由于电缆产品的运输成本较高，电线电缆企业存在明显的运输半径，因此各区域均存在具有相当规模和竞争力的当地企业。为有效降低运输成本，同时开拓外省市市场，部分大型电缆企业采取异地建厂或与当地电缆企业合作的方式提高竞争力。为拓展并巩固华北及东北市场，本公司在山东德州设立控股子公司山东聚辰，很大程度上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实力。

（3）行业的季节性

电线电缆主要应用领域包括电网建设、火力发电及新能源发电、能源开采、电气化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通信及工程建筑等。电网公司一般在上半年进行招标，二、三、四季度集中供货并施工；铁路和城轨等基础设施建设、建筑工程等受气候和春节假期影响较大，一般集中于二、三、四季度供货。受前述因素影响，电线电缆企业的销售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3、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经过多年发展，国内电线电缆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取得了明显进步，近年来技术水平提升及技术特点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新材料与新工艺的应用

各种性能合成材料的研发和应用能力是衡量电线电缆企业技术水平的重要标志。随着碳纤维、弹性体、石墨烯、陶瓷化橡胶、超高压直流电缆用绝缘料等新材料合成技术与新配方的成功开发，大批新材料在电线电缆行业得到应用和推广，满足了各种恶劣和特殊应用环境对电线电缆产品安全性、可靠性的要求，推动了特种电线电缆产品的发展。在电线电缆的制造过程中，随着拉丝—退火—镀

锡—挤出、绞合—挤出、在线检测、大容量、高速化等新工艺的采用，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日渐提高，显著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2) 清洁能源和低碳经济催生了大量的电线电缆新产品

目前国家正大力开展清洁能源和低碳经济建设，以核电、光伏、风能等新能源为代表的绿色能源正蓬勃发展，而新能源相关设施均对电线电缆产品有着相应的特殊要求，如光伏电缆要求耐辐射、抗紫外线、使用寿命高，风能发电用电缆要求耐反复弯曲、耐高寒和盐碱等。传统电线电缆产品无法满足上述要求，因而在需求拉动下，催生了大量的新型电线电缆产品。

(3) 超高压交联电缆技术应用和发展

“十一五”期间后，我国超高压交联电缆得到快速发展，超高压电缆技术取得显著进步，形成规模化生产的超高压交联电缆产品从 220 千伏、330 千伏到 500 千伏，有效满足了市场对超高压电缆的需求。

4、行业发展趋势

(1) 行业整合加剧与规模化发展趋势明显，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

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具有明显的规模经济效应。行业内较大规模的电缆企业具备产能较大、产品规格齐全、产品质量较好、资金实力较强、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强等优势，在全行业对电线电缆的质量要求越来越严格、对特种电缆的需求日益增加的形势下，规模较大的电缆企业在竞争中优势明显。由于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起步相对较晚，行业集中度较低。由于电线电缆的天然规模效应，我国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

(2) 新兴领域应用发展促进产品结构优化调整，特种电缆成为新的业绩增长点

相对于常规电缆，特种电缆具有技术含量相对较高、使用条件严格、附加值高等特点，具有更优越的特定性能，如绿色环保、阻燃、耐火、耐高温、耐酸碱、耐腐蚀、耐辐射、防白蚁等性能。目前，轨道交通、工业自动化、清洁能源、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航空航天、船舶制造等行业均需要用到大量的特种电缆。

随着科技的进步、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端制造业的快速发展，我国经济社会进一步向安全环保、低碳节能、信息化、智能化等方向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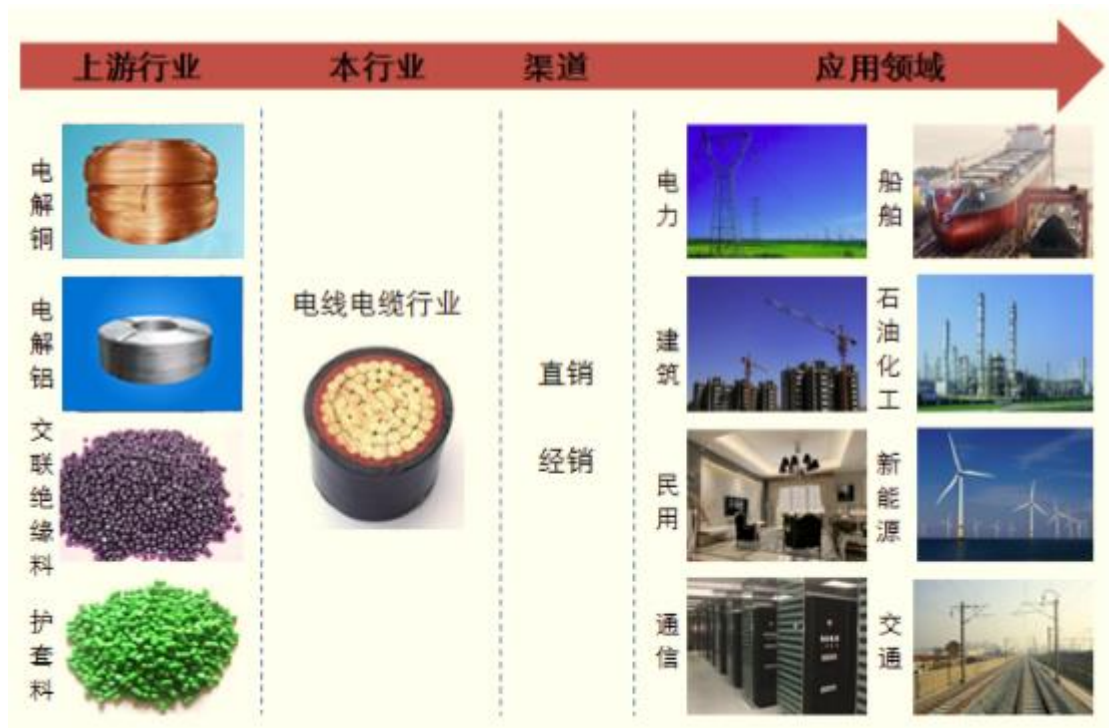
展，国家智能电网建设、现代化城市建设、城乡电网大面积改造、新能源电站建设、新能源汽车制造和轨道交通建设等领域对电线电缆的功能和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这也为特种电线电缆的发展提供了历史机遇。

（3）我国经济持续发展促使电线电缆企业向品质化方向发展

随着我国经济迅速发展，以及用户对高品质产品需求的升级，尤其是在“西安地铁奥凯电缆事件”发生后，国家质检总局下发了《质检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强电线电缆产品质量地方监督抽查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充分贯彻落实国务院在全国开展电线电缆产品专项整治的要求，持续保持从严监管高压态势，促使电线电缆企业提升产品技术并优化生产工艺，进而使电线电缆产品向品质化方向发展。

（五）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电线电缆行业的上游行业包括铜、铝等金属冶炼行业以及护套料、绝缘料屏蔽料的生产行业，下游行业为电力、交通、新能源、建筑、通信、船舶、石油化工以及民用等诸多行业。行业产业链示意图如下：



电线电缆行业是典型的“料重工轻”行业，铜和铝是最重要的基础材料，占到电线电缆成本的 80%左右。铜、铝属于大宗商品，供应充足，但价格波动较大，因而对电缆产品的成本影响最大。铜和铝的供应商主要包括电解铜、电解铝生产

企业以及铜、铝贸易商。公司所处宜兴市是我国最重要的电缆生产基地，区域内产业配套非常完善，铜、铝以及绝缘、护套料的供应商数量众多。

电线电缆行业的下游行业为电力、交通、新能源、建筑、通信、船舶、石油化工以及民用等重要的国民经济领域，下游行业的需求状况直接影响到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以及城市化进程的稳步推进，下游行业在中长期内景气度较高，电线电缆行业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六）行业竞争情况

1、市场竞争参与主体及市场化程度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已基本形成了以民营经济为主体，充满生机和活力，充分竞争的市场格局，并日益向规范化、法制化、规模化方向发展，市场环境基本同国际接轨。

截至 2020 年末，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内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已经超过 4,009 家，这些企业连同少数跨国电线电缆企业是国内电线电缆市场竞争的主要参与者。

电线电缆市场参与者大致可分为三大类：

（1）民营企业

随着国有和集体资本逐渐退出竞争性行业，电线电缆行业中的民营企业成为行业内数量最多、产品最齐全、产能最大、参与度最广的竞争主体，是市场中最主要的竞争参与者。

（2）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

相应地，行业中的国有资本和集体资本逐渐退出，国有和集体电缆企业不断减少，竞争参与度和竞争实力也不断下降。

（3）外资企业及其在国内设立的合资或独资企业

受到中国电线电缆市场持续发展的吸引，国际电缆巨头不断加大参与国内市场竞争的力度，世界排名前 20 的电线电缆企业包括普睿司曼、耐克森、住友电工、古河电工等纷纷在我国建立合资、独资企业。外资企业及其在国内设立的合资和独资企业是我国电线电缆市场重要的竞争主体。

2、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态势

(1) 从整体看，行业内生产厂商数量众多，市场集中度低

截至 2020 年末，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内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已经超过 4,009 家，行业前十名企业的市场占有率不到 10%，市场集中度低。

(2) 中低压电线电缆领域充分竞争

中低压电线电缆技术含量较低，设备工艺简单，导致大量资本进入该领域并形成巨大的生产能力，市场竞争非常激烈，整体利润率较低。

(3) 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和高端特种电缆领域寡头垄断

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和高端特种电缆（如核电用电缆、海底电缆等）产品技术门槛高，目前国内只有为数不多的大型电线电缆企业以及外资、合资企业具备生产能力，在某些细分市场往往形成几家电线电缆企业寡头垄断的竞争格局。

由于我国电缆行业起步较晚，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和高端特种电缆领域曾长期被外资品牌和合资品牌垄断。伴随着我国经济的蓬勃快速发展，国内大型电线电缆企业在技术、经验和资本领域实现持续积累，在高压尤其是超高压电力电缆和高端特种电缆领域逐步实现了技术突破，打破欧美日等电缆强国的垄断。《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要尽快扩大提高自主装备市场占有率，超高压设备要全面实现自主研发、国内生产，这极大地鼓励了国内电缆企业投入大量资金进行技术研发和装备改造升级。目前，在高压和超高压电缆领域已部分甚至全部实现国产品牌对外资品牌的替代，国内大型电线电缆企业在高端电线电缆领域竞争实力大幅提升。

(4) 国内电缆市场参与主体形成了明显的竞争梯队

在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竞争格局中，按照参与竞争企业的研发实力、产品竞争力和销售规模等因素，可以分为三个层级明显的竞争梯队：

竞争梯队	分类标准及竞争力	代表企业
第一梯队	销售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国内行业龙头企业、外资企业及其在国内设立的合资和独资企业； 研发实力雄厚、技术和设备先进，在超高压、高端特种电缆领域竞争实力强，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系统、重大工程等各领域。	亨通光电、中天科技、宝胜股份、远东股份、江南集团、上上电缆等国内龙头企业；普睿司曼、耐克森等外资企业及其合资、独资企业。

第二梯队	销售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区域龙头企业； 研发实力较强，在中高压电线电缆领域竞争力较强，普遍具有国家电网公司的招标资质和供货记录，产品在电力系统和某些特种电缆应用领域大量应用。	东方电缆、尚纬股份、ST 远程、本公司等。
第三梯队	其他电线电缆生产企业； 主要产品为中低压电线电缆，产品同质化严重，竞争力较弱，基本不具备国家电网公司的招标资质，产品主要在某些特定区域和领域应用。	其他企业

（七）行业内的主要竞争企业

公司在电力系统领域的竞争对手主要是具备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招标资质、供货业绩和较大规模生产能力的电线电缆企业，在非电力系统领域的竞争对手主要是取得该行业的资质或认证，具备较大规模生产能力的电线电缆企业，主要竞争对手主营业务及产品构成与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主营业务	产品构成（2020年数据）
605222.SH	起帆电缆	一家从事电线电缆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专业制造商	电力电缆:57%;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40.47%; 其他业务:2.53%
002882.SZ	金龙羽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包括电线和电缆两大类。其中电线分为普通电线和特种电线，电缆分为普通电缆和特种电缆	特种电缆 52.26%，普通电缆 2.52%，特种电线 15.20%，普通电线 29.91%，其他业务 0.11%
600869.SH	远东股份	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智慧能源业务	智能缆网 87.36%，智能电池 3.77%，智慧机场 8.87%
002498.SZ	汉缆股份	公司是集电缆及附件系统、状态检测系统、输变电工程总包三个板块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主要为电力电缆、装备用电缆、特种电缆、数据电缆、架空线等，主要应用于电力、石油、化工、交通、通讯、煤炭、冶金、水电、船舶、建筑等国民经济的多个领域	电力电缆 71.61%，裸电线 13.87%，特种电缆 2.21%，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3.39%，通信电缆和光缆 2.90%，其他主营业务 1.71%，其他 4.31%
603618.SH	杭电股份	公司围绕“一体两翼”的双主业发展模式，着重发展电力电缆与光通信两大业务板块。	线缆 80.26%，导线 16.12%，光纤 0.41%，民用线 2.63%，其他业务 0.57%

603606.SH	东方电缆	公司现拥有陆缆系统、海缆系统、海洋工程三大产品领域。拥有500kV及以下交流海缆、陆缆，±535kV及以下直流海缆、陆缆的系统研发生产能力，并涉及海底光电复合缆、海底光缆、智能电网用光复电缆、核电缆、通信电缆、控制电缆、电线、综合布线、架空导线等一系列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敷设及运维服务能力，同时提供海洋工程用线缆的客户定制化服务（如：海洋脐带缆等）。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建筑、通信、石化、轨道交通、风力发电、核能、海洋油气勘探、海洋军事等领域。	陆缆系统 52.21%，海缆系统 43.24%，海洋工程业务 4.54%
002276.SZ	万马股份	公司主要业务涉及电线电缆、新材料、新能源三大行业。	电力产品 58.68%，高分子材料 31.02%，通信产品 6.78%，贸易及其他 3.52%
002471.SZ	中超控股	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是国内综合线缆供应商。主要产品涵盖从超高压到低压的各类电力电缆、导线及民用电缆。电力电缆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具体包括35kV及以下塑料绝缘电力电缆、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10kV交联聚乙烯绝缘架空电缆、中高压交联电缆及适用于各类特殊场合的特种电缆等。	电力电缆 80.02%，电气装备用 电线电缆 8.00%，电缆材料 5.12%，裸电线 1.09%，金属材料 3.79%，电缆接头 0.31%，其他业务 1.67%
603333.SH	尚纬股份	公司是集高端特种电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包括核电站用电缆、轨道交通用电缆、中压交联电缆、高压电力电缆、太阳能光伏发电用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风力发电用电缆、军工航天航空用电缆、海上石油平台用电缆等，并被广泛应用于核电、轨道交通、国网电力、光电、风电、化工、石油	特种电缆 87.55%，普通电缆 11.48%，其他业务 0.97%

		石化、军工、航天航空等诸多领域。	
002533.SZ	金杯电工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电线电缆专业生产企业，产品覆盖电磁线、电力电缆、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缆、特种电线电缆等五大类别，能够生产数百个品种近 10,000 个规格的产品，是中部地区最大的电线电缆制造企业 and 国内领先的特高压输变电设备、高压电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用电磁线制造企业之一	电气装备用电缆 38.50%，特种电线电缆 26.16%，电磁线 15.40%，电力电缆 11.84%，燃油车 0.77%，冷链物流业务 4.18%，裸导线 0.12%，电气开关 0.27%，新能源业务 2.00%，其他 0.76%
002953.SZ	日丰股份	公司是一家自主研发并专业制造橡胶类电线电缆的企业，主要从事电气设备和特种装备配套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空调连接线组件、小家电配线组件、特种装备电缆，并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机器人、风力发电、海洋工程、港口机械、建筑机械、造船业、电动工具、仪器仪表、汽车、照明、户外设备等领域	空调连接线组件 43.78%，小家电配件组件 25.32%，特种装备电缆 27.61%，其他 3.30%
600522.SH	中天科技	光纤通信和电力传输、新能源、海洋产业。	光通信及网络 18.29%，电力传输 22.70%，海洋系列 10.59%，新能源 3.42%，铜产品 6.31%，商品贸易 36.36%，其他 1.74%
002451.SZ	摩恩电气	为电缆板块以及类金融两大板块	电力电缆 72.48%，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7.02%，通信电缆及光缆 8.34%，类金融 9.21%，其他业务收入 2.96%
002300.SZ	太阳电缆	主要以电线电缆为主营业务，产品主要有电力电缆、特种电缆、建筑用线、装备用线、数据电缆、架空线等，产品主要用于输送电能、传递信息和制造各种电机、电器、仪表所不可缺少的器材	电力电缆 9.65%，建筑用线 7.53%，特种电缆 33.72%，装备用线 0.19%，数据电缆 0.17%，铜加工 45.14%，架空线 2.66%，其他产品 0.09%，酒店业 0.01%，其他业务收入 0.84%
001208.SZ	华菱线缆	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特种电缆、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缆、裸导线等。公司是国内领先	特种电缆 53.53%，电力电缆 28.70%，电气装备用电缆 16.58%，裸导线 1.01%，其他 0.18%

		的特种专用电缆生产企业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武器装备、轨道交通及高速机车、矿山、新能源、工程装备、数据通信等多个领域。	
605196.SH	华通线缆	主营业务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缆、连续管、连续油管作业装置、潜油泵电缆等	电力电缆 63.08%，电气装备用电缆 21.30%，潜油泵电缆 10.11%，连续管 3.13%，连续油管作业装置 1.36%，其他 1.01%
发行人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 11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750kV 及以下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等电线电缆产品及电缆附件。	电力电缆 86.72%，裸导线 1.98%，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0.07%，电缆附件 1.22%

数据来源：主要竞争对手数据根据其 2020 年年度报告或招股说明书整理。

（八）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营业务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电线电缆行业的主要竞争企业之一。经过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和线缆信息研究院专家组成的中国线缆企业竞争力研究项目小组共同评定，公司被评为“2020 年中国线缆行业具竞争力企业 100 强”企业。

在电力系统领域，公司已通过国家电网公司 10~330kV 钢芯铝绞线、架空绝缘电缆、110kV 电力电缆、1~35kV 电力电缆、控制电缆供应商资质审核，成为国内电缆行业中入围产品系列最全的企业之一。公司近年来在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历次招投标中大量中标，产品已在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重大电网工程中投入使用。

在非电力系统领域，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火力发电、新能源发电、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机场等行业，深受客户信赖和好评。报告期内，公司在非电力系统领域的销售金额快速增长，竞争实力不断提升，已成为火力发电、新能源发电、电气化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重要的电线电缆供应商。

八、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

1、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 11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750kV 及以下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等电线电缆产品及电缆附件。

公司以电力电缆、裸导线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为主导产品，自主研发并生产两百多个细分品种的电线电缆产品，以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以及“两网”公司下辖省市县电力公司为主要客户，产品广泛应用于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电力传输主干网、城镇配电网以及农村电网的建设和升级改造工程。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在特种电缆领域的产品研发、市场推广和客户开发力度，积极完善产品结构和市场布局，已成功开拓新能源发电、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家电、高端装备、机场建设等市场，产品在一系列重大工程中得到应用。

2、发行人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 11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750kV 及以下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以及电缆附件等四大类。公司具体产品涵盖电力电缆（高、中、低压）、架空导线、架空绝缘电缆、轨道交通用电缆、风能用电缆、光伏系统用无卤 PV 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电缆、控制电缆、各类耐火阻燃电缆、家电用电缆、民用电线等电线电缆，以及 110kV 及以下冷缩、热缩电缆附件、插拔件、电力电缆保护套管等，产品广泛应用于电网建设、火力和水力发电、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发电、石油/石化、冶金、船舶、家电、工程建设等行业和国家重点项目，深受客户信赖和好评。

（1）电力电缆

主要产品为额定电压 35kV 及以下塑料绝缘电力电缆、橡皮绝缘电力电缆、低烟无卤阻燃环保型系列电力电缆；额定电压 66kV~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

力电缆；额定电压 1kV、10kV 架空绝缘电缆；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平行集束架空绝缘电缆等。

（2）裸导线

主要产品为 750kV 及以下铝绞线、铜绞线、钢绞线、铝包钢导线、铝合金绞线、钢芯铝绞线、钢芯铝合金绞线、铝包钢芯铝绞线、扩径导线、耐热钢芯铝合金铝绞线、特轻型大截面钢芯铝绞线等。



（3）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主要产品为 27.5kV 机车用电线电缆、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光伏系统用无卤 PV 电缆、通用橡皮、塑料绝缘电线、橡套软电缆、矿用电线、计算机屏蔽电缆、耐高温、低温防腐电线电缆、（辐照）交联低烟无卤聚烯烃绝缘阻燃环保型电线、屏蔽软电缆、新型加强型架空电缆、铝合金导体连锁铠装防火环保电缆、环保型海洋生物海岛机场助航灯光电缆、石油平台用耐泥浆电力电缆及矿物绝缘防火环保型电缆等。

（4）电缆附件

主要产品为 110kV 及以下冷缩电缆附件、热缩电缆附件、插拔电缆附件、电力电缆保护套管等。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列示如下：

产品种类	产品示例	用途
电力电缆		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电缆产品。
裸导线		主要应用于长距离、大跨越、超高压输电电网建设的电线电缆产品。

电气装备用 电线电缆		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线电缆产品。
电缆附件		用于连接和保护电线电缆的产品。

3、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力电缆	163,713.81	86.58%	178,044.50	86.72%	193,177.82	92.27%	174,440.91	91.77%
裸导线	7,819.06	4.13%	4,065.95	1.98%	3,503.17	1.67%	3,317.78	1.75%
电气装备用 电线电缆	16,079.77	8.50%	20,673.96	10.07%	9,998.80	4.78%	10,075.27	5.30%
电缆附件	1,482.81	0.78%	2,514.38	1.22%	2,673.72	1.28%	2,260.63	1.19%
合计	189,095.44	100.00%	205,298.78	100.00%	209,353.51	100.00%	190,094.59	100.00%

（二）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就一直致力于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安全生产及环保情况

1、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设立了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指导公司安全生产工作，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对易燃物品的存放、搬运和生产加工操

作程序，以及防范火灾及其他生产安全事故都做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已取得符合 GB/T45001-2020 标准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

2、发行人环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受到两次环保相关的行政处罚，具体如下：

(1)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行政处罚 3 万元

2021 年 5 月 31 日，无锡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作出锡宜环罚决[2021]98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公司存在未按照规定使用污染防治设施导致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无组织排放，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第一项，并适用《江苏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对公司罚款三万元。公司已按时缴纳罚款，并对《行政处罚决定书》中的违法行为进行了整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第一项规定，未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整治；适用《江苏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并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无锡市生态环境局在作出行政处罚时考量了上述违规行为的涉及空间、设备密闭情况、逸散范围、挥发性有机物年排放量、环境违法次数、对周边居民、单位等造成的不良影响等因素，对中辰股份罚款三万元，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对周边居民、单位等造成不良影响、逸散范围较大或存在多次违法行为的情形。

根据《江苏省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办法》（苏环规[2019]5 号）规定，公司的环保行政处罚记录已被录入江苏省企业环保信用评价系统，由该系统自动生成的环保信用等级的动态评价结果为一般失信，企业“环保脸谱”评价结果为黄色，公司信用评价等级不属于黑色（严重失信）或红色（较重失信）。

无锡市宜兴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出具《关于对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处罚跟踪监管的环境监察意见书》，发行人环境违法行为

已整改完成。并且，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在法定期限内缴纳了罚款。上述意见书依据《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信用中国”网站及地方门户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机制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9】527 号）、《无锡市企业失信行为联动惩戒实施办法（试行）》（锡政办法【2013】263 号）等规范性文件规定，发行人上述违反大气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被处以罚款叁万元的违法行为，属于一般失信行为。经发行人查阅上述规范性文件，一般失信行为是指性质较轻、情节轻微、社会危害程度较小的违法行为。因此，上述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2）无锡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处罚 20 万元

2021 年 6 月 22 日，无锡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作出锡宜环罚决[2021]13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公司存在危险废物标识牌设置不规范，标志牌危废种类只写了 HW08 等信息，未填写中文名称，并且危险废物出入库台账不规范，未标明出入库日期、管理人员信息情形，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七条、七十八条之规定，对公司罚款二十万元。公司已按时缴纳罚款，并对《行政处罚决定书》中的违法行为进行了整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一项之规定，未按照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则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二条第十三项之规定，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如实记录的，则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无锡市生态环境局依据相关规定并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说明，以上两项违法行为采取的处罚金额是根据相关罚则作出的最低处罚金额，两项环境违法行为合计罚款二十万元。上述违规行为未造成实际危害后果，未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根据《江苏省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办法》（苏环规[2019]5 号）规定，公司的环保行政处罚记录已被录入江苏省企业环保信用评价系统，由该系统自动生成的环保信用等级的动态评价结果为一般失信，企业“环保脸谱”评价结果为黄色，公司信用评价等级不属于黑色（严重失信）或红色（较重失信）。

无锡市宜兴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出具《关于对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处罚跟踪监管的环境监察意见书》（以下简称“《意见书（二）》”），发行人环境违法行为已整改完成。并且，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在法定期限内缴纳了罚款。根据《意见书（二）》，发行人上述违反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被处以罚款贰拾万元的违法行为，属于一般失信行为。如前所述，一般失信行为是指性质较轻、情节轻微、社会危害程度较小的违法行为。因此，上述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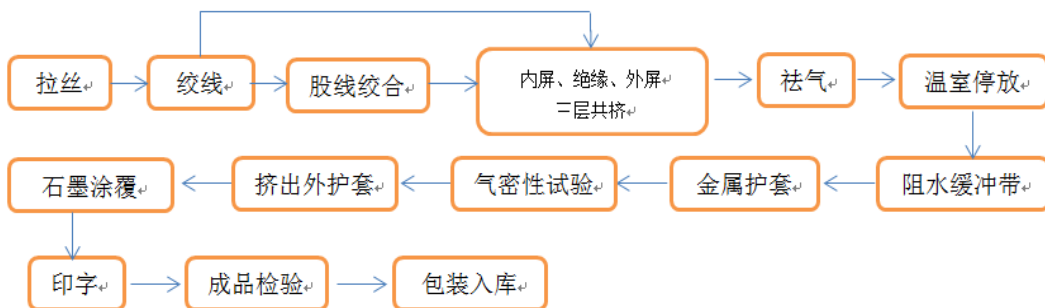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形之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因发生环境违法行为而受到环保部门的其他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公司业务的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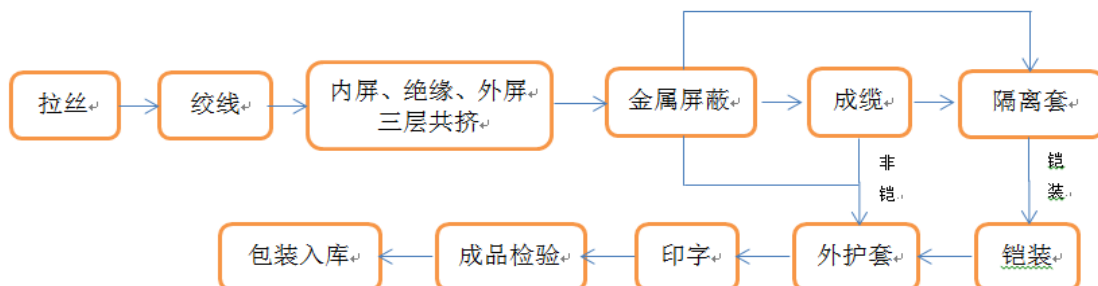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流程图

1、电力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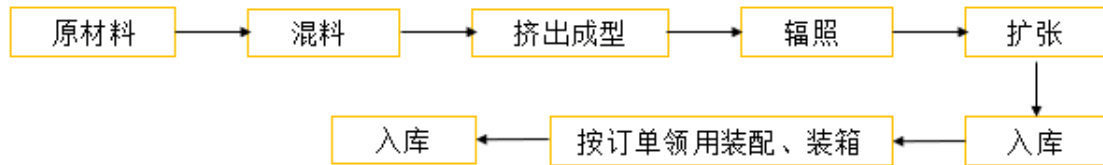
（1）高压电力电缆



（2）中压电力电缆



（3）低压电力电缆



（二）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中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属材料和化工原料，金属材料包括铜杆、铝杆、镀锡铜丝、钢绞线、镀锌钢带、铝带等，化工原料包括绝缘料（包括 PVC 绝缘料、硅烷交联绝缘料、化学交联聚乙烯绝缘料等）、屏蔽料（内屏蔽、外屏蔽、非交联屏蔽）和护套料（PVC 护套和 PE 护套）等。此外，受部分产品产能不足、订单交货期较短以及运输成本较高等因素影响，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向其他合格电线电缆企业及电缆附件企业采购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情况。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原材料采购制度和流程，原材料均通过采供中心统一向国内外厂商采购，所有材料的采购，采供中心须凭经过审批的采购申请单对外进行比质比价。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产品质量、供货及时性、价格及售后服务等指标选择优质供应商，并每年对供应商及潜在供应商进行评审，优胜劣汰，保证供应商队伍稳定和健康发展。

公司所处宜兴市为电线电缆企业聚集地，区域产业配套完善，电缆企业及原材料供应商众多。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已建立长期互利合作的关系，供应商能够确保货源稳定、充足、及时供应，为公司高效生产，控制成本提供可靠保证。

公司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与外购成品的具体采购模式如下：

（1）铜、铝的采购模式

铜、铝属于全球范围内的大宗交易商品，市场价格透明，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铜杆、铝杆的结算价格按照铜、铝的价格加上约定的加工费确定。由于铜、铝等原材料具有价格波动较大、标准化程度高、市场供应充足等特点，为最大程度地规避铜、铝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毛利率的影响，公司严格按照销售订单对应的铜、铝需求量及时安排采购，不存在过量采购和囤积铜、铝的情形。

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按照交货期和价格的确定方式可以分为“开口”合同和“闭口”合同两大类：

①对于销售价格不确定的“开口”合同，公司通常先与客户签订框架性协议，协议包含销售物资的种类、数量，部分协议还会约定初始销售价格以及价格调整机制。之后，客户分批次以订单（或供货单等）的方式向公司下达具体的采购指令，确定交货的物资数量、价格、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交货期一般为客户下达采购指令后一个月内。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后暂不安排铜、铝采购，在收到订单（或供货单等）确定销售价格后，测算订单对应的铜、铝需求量，并立即安排采购，锁定铜、铝采购价格。与公司签订“开口”合同的客户主要是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等采用集中规模采购模式的大型央企客户。

②对于销售价格确定的“闭口”合同，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中明确约定销售物资的价格、数量和交货期，交货期一般为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公司在签订采购合同后测算对应的铜、铝需求量并立即安排采购，锁定铜、铝采购价格。

铜、铝供应商一般要求现款现货，部分供应商给予公司7~10天账期。公司主要通过电汇的方式向铜、铝供应商支付采购款。

（2）化工原料的采购模式

公司化工原料主要为绝缘料、屏蔽料和护套料等。化工原料的采购遵循货比三家，质优价廉的原则，通过向供应商询价的方式进行。由于化工原料占产品成本比重相对较低，且短期内价格波动幅度较小，集中批量采购具有一定的价格优势，并能有效节约运费，因此通常情况下公司每月对化工原料进行一次集中采购。

化工原料供应商一般给予公司2~3个月的账期。公司通过汇票及电汇方式支付采购款。

（3）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外购模式

受制于部分产品产能不足、订单交货期较短以及运输成本较高等因素，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向其他经公司评审合格的电线电缆企业采购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情况，以解决短期内公司订单量突然增加导致自主生产不能及时交货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外购的主要是工艺相对简单、附加值相对较低的电线电缆产品以及无法自主生产的部分规格型号电缆附件产品。公司与客户签订确定销售数量和

金额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后，根据销售数量、交货期以及生产计划确定是否自主生产或委托其他厂商生产。一旦确定委托其他厂商生产，公司即与外购厂商洽谈并签订采购合同，外购厂商按照公司提供的技术标准自行采购原材料安排生产，并在约定的交货期内交货，经公司检验合格后发往最终客户或公司指定的交货地点。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产品金额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外购产品金额	8,082.93	8,919.45	11,868.54	17,344.49
其中：电力电缆	4,654.84	5,896.78	7,169.98	11,225.22
裸导线	53.88	292.80	1,839.29	1,903.69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3,136.71	2,205.73	1,785.94	2,886.51
电缆附件	237.50	524.14	1,073.33	1,329.07
营业收入	189,305.09	205,424.47	209,409.90	190,154.55
外购产品占营业收入比例	4.27%	4.34%	5.67%	9.12%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购产品主要为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外购产品金额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逐年下降。

2、生产模式

(1) 电线电缆的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这是由于电线电缆产品具有定制生产的特点，不同客户对产品性能、规格、长度的要求不尽相同，公司在签订合同后才能够确定产品的型号规格并组织铜、铝的采购和产品生产。

在客户下达订单（或供货单）后，公司营销中心向生产中心下达内部订单，生产中心根据内部订单及技术质量中心测算的铜、铝需求量向采供中心下达采购任务，采供中心根据库存数量和交货期安排采购入库，生产中心根据内部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分配到生产车间进行生产，生产的成品经技术质量中心检验合格后发放合格证并入库，之后营销中心根据交货期及交货地点组织车辆送货。

(2) 铜带、铝绞线的委托加工模式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将部分简单的前序工艺如拉丝（压延）、绞线等委托给其他企业加工（以下简称“加工方”）。公司将铜杆、铝杆等原材料提供给加工

方，加工方进行拉丝（压延）、绞线后将铜带、铝绞线等交付给公司，公司向其支付委托加工费。公司定期与加工方签订《委托加工合同》，确定合同执行期内的加工费以及预计的委托加工数量等。

3、销售模式

公司一直采用“直销”的模式进行销售。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营销网络，实行4级营销管控模式，即总经理—销售副总—区域总监—营销经理。公司在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建立销售网络，向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全程式服务。

对于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他通过招投标采购的客户，公司营销人员即时收集招标信息并制作标书参与投标，中标后区域营销人员负责合同签订、跟踪合同执行情况，并负责客户项目现场服务。对于其他客户，公司营销人员主动联系并积极跟踪客户的采购需求，通过商务谈判方式获取订单。

4、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主要以自主研发为主，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载体，加快企业向高科技、高效益、大市场方向发展，从观念上、组织上和技术手段上，确保研发的产品以市场为主体，能够跟国内外先进技术相接轨，逐步建立一个结构健全、目标明确、基础雄厚，集研究、开发、试制、试验与管理为一体的，能迅速响应市场，并从事中长期超前研究的技术创新与保障体系。

公司研发机构主要以技术研发院为主体，借助于国内外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科技人员的力量，不断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改善产品结构和性能。公司研发部门采用“项目责任制”，根据年度战略目标、市场方向或客户需求，成立专门项目小组，开展包括从立项、项目管理、研发、设计、试验在内的多项工作，落实小组各组员责任，明确各阶段的要求和要点，逐步展开研发工作。项目组定期集中讨论研发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技术研发院负责全公司研发项目的具体实施、研发工作的日常管理、研发成果管理、研发质量控制、专利发明的申报管理等，构建了规范、标准、高效的研发体系。

5、发行人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其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是在长期业务发展过程中不断探索与完善而来的，符合自身发展要求及电线电缆行业特点，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包括客户的采购方式；铜、铝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趋势；铜、铝等原材料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期等。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未发生变化，预期在未来的一段时间也不会发生明显变化。

（三）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及采购单价

2021年1-9月			
原材料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数量（吨）	采购单价（万元/吨）
铜材	118,296.49	19,876.06	5.95
铝材	23,374.91	14,092.15	1.66
钢材	3,855.39	5,833.10	0.66
绝缘料	7,800.81	7,716.81	1.01
屏蔽料	1,490.28	1,225.24	1.22
护套料	4,912.75	5,850.01	0.84
其他	4,844.88	-	-
合计	164,575.50	-	-
2020年度			
原材料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数量（吨）	采购单价（万元/吨）
铜材	119,894.99	27,491.88	4.36
铝材	17,509.73	13,591.99	1.29
钢材	3,521.04	6,640.99	0.53
绝缘料	7,675.96	8,729.24	0.88
屏蔽料	1,592.76	1,524.12	1.05
护套料	4,891.42	7,053.77	0.69
其他	5,465.71	-	-
合计	160,551.61	-	-
2019年度			
原材料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数量（吨）	采购单价（万元/吨）

铜材	117,358.76	27,455.37	4.27
铝材	22,210.58	17,420.10	1.27
钢材	3,887.13	7,145.31	0.54
绝缘料	9,584.48	9,858.80	0.97
屏蔽料	1,641.05	1,499.25	1.09
护套料	4,333.77	6,260.69	0.69
其他	5,836.83	-	-
合计	164,852.61	-	-

2018年度

原材料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数量（吨）	采购单价（万元/吨）
铜材	92,868.13	21,036.90	4.41
铝材	23,516.77	18,370.48	1.28
钢材	2,849.52	5,126.88	0.56
绝缘料	9,121.71	8,921.00	1.02
屏蔽料	1,596.30	1,490.04	1.07
护套料	2,973.78	4,266.06	0.70
其他	5,815.30	-	-
合计	138,741.51	-	-

2、发行人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消耗的主要能源为电力、天然气和蒸汽。报告期内能源供应充足，价格稳定，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用电情况	耗用量（万度）	1,716.18	2,228.02	2,254.41	1,956.92
	金额（万元）	1,222.85	1,543.22	1,647.51	1,462.41
	单价（元/度）	0.71	0.69	0.73	0.75
用天然气情况	耗用量（万立方米）	17.15	39.23	33.10	26.37
	金额（万元）	52.98	105.03	109.73	82.88
	单价（元/立方米）	3.09	2.68	3.32	3.14
用蒸汽情况	耗用量（万吨）	0.79	0.86	1.00	0.87
	金额（万元）	164.6	175.46	210.62	186.32
	单价（元/吨）	207.46	204.67	210.46	214.16

2019 年度，公司用电量较 2018 年度增长 15.20%，主要是由于 2019 年公司产品产量同比增长较多，其中，主要产品铜芯标准产品折算量同比增长 32.96%。

天然气主要用作蒸汽锅炉燃料，用于橡皮电缆交联工序加温。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天然气耗用量持续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家电线等橡皮电缆产量增长较快。2021 年 1-9 月天然气耗用量同比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通过提高管理水平从而提高天然气的使用效率，因此出现家电线等橡皮电缆的产量提高但是天然气耗用量降低的情形。

3、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2021 年 1-9 月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物资	金额 (万元)	占当年原材料 采购总额比例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铜杆	19,218.91	11.68
安徽天大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17,680.31	10.74
潞安宏泰新型铜材科技宜兴有限公司	铜杆	13,264.65	8.06
江西中核铜业有限公司	铜材	11,363.62	6.90
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11,173.03	6.79
合计		72,700.52	44.17
2020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物资	金额 (万元)	占当年原材料 采购总额比例 (%)
江西中核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17,115.51	10.66
上海瑞禾贸易有限公司	铜杆	14,624.73	9.11
摩科瑞（中国）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铜杆	14,075.28	8.77
潞安宏泰新型铜材科技宜兴有限公司	铜杆	12,407.92	7.73
中证寰球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铜杆	10,138.81	6.31
合计		68,362.25	42.58
2019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物资	金额 (万元)	占当年原材料 采购总额比例 (%)
宜兴市天源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14,484.99	8.79
江西中核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14,446.40	8.76
江苏中集辉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铜杆、铝杆	13,666.43	8.29
摩科瑞(中国)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铜杆	11,456.54	6.95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铜杆	10,134.99	6.15
合计		64,189.35	38.94
2018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物资	金额 (万元)	占当年原材料 采购总额比例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铜杆	16,253.13	11.71
江苏中集辉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铜杆、铝杆	13,477.27	9.71
宜兴市天源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9,402.96	6.78
上海京慧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铜杆	8,944.67	6.45
常州同泰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铜杆	8,492.73	6.12
合计		56,570.76	40.77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发行人与上述各期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商品购销关系以外的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四) 发行人销售和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1) 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和产销率情况

公司电线电缆产品规格众多，不同规格产品在产品结构、生产工艺等方面均存在差异。公司生产模式为按订单生产，各年度生产的产品种类和结构存在较大差异，有可能存在报告期内某一年度生产的大截面产品占比较高，而另一年度生

产的小截面产品占比较高的情况。因此，报告期内按照每个年度生产的电线电缆产品总长度或总重量核算公司产品的产量、销量，由于各期数据不具备可比性而存在局限性，需按照各种产品的截面积比将各种规格的产品折算成“标准截面产品”的长度，才能进行各期产量、销量及产销率的比较。

公司电线电缆产品均以铜或铝作为导体，因此可以将产品分为铜芯产品和铝芯产品两大类。对于铜芯产品，公司将报告期内每个年度生产的不同型号规格铜芯产品的数量通过两步折算为标准铜芯产品的数量，第一步：按产品定额（即单位长度产品的铜生产用量）计算出所有产品的含铜量；第二步：根据标准产品的定额将第一步计算的所有产品含铜总量折算成标准铜芯产品的数量，经过折算后的标准铜芯产品总量即作为当年度的铜芯产品产量 A。对于铝芯产品，将报告期内每个年度生产的不同型号规格铝芯产品的数量折算成标准铝芯产品的数量，折算方法与铜芯产品相同，折算后的标准铝芯产品总量即作为当年度的铝芯产品产量 B。外购数量和产品销量也按照上述方法依次折算为标准产品外购数量和标准产品销量。产销率=标准产品销量/（标准产品产量+标准产品外购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述方法确定的产品产量、销量和产销率如下：

单位：千米

产品	年度	销量（标准产品长度）	产量（标准产品长度）	外购数量（标准产品长度）	产销率
铜芯产品	2021年1-9月	1,947.21	1,781.83	73.36	104.96%
	2020年度	2,920.23	2,774.80	76.71	102.41%
	2019年度	2,616.02	2,572.69	172.17	95.31%
	2018年度	2,090.46	1,934.97	112.64	102.09%
铝芯产品	2021年1-9月	24,356.62	21,735.00	3,141.46	97.91%
	2020年度	28,222.52	25,279.70	1,912.24	103.79%
	2019年度	31,576.67	27,925.13	5,518.23	94.42%
	2018年度	38,127.38	28,606.65	7,919.45	104.38%

（2）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

公司在实际生产中，铜芯产品和铝芯产品共线生产，生产中使用的设备基本为通用设备，大部分设备不会专门用于生产铜芯产品或铝芯产品，因此公司产能不能够固定分割为铜芯产品产能和铝芯产品产能。为体现公司真实产能，公司将

标准铜芯产品的理论产能代表公司产能，理论产能为假设公司生产资源全部用于生产标准铜芯产品而生产的产量 C；将本节之“1、公司主要产品产量、销量及产销率”折算出的标准铝芯产品产量 B 按照一定系数折算为标准铜芯产品产量 D，折算系数综合考虑铝芯产品和铜芯产品的工艺长度、生产效率及委外加工影响确定。产量 D 加上标准铜芯产品的产量 A，即为当期公司的约当标准铜芯产品总产量 (A+D)，公司的产能利用率 = (A+D) / C。

经上述计算方法得出的公司电线电缆产品的产能、产量和产能利用率如下：

单位：千米

产品	年度	产能 (标准产品长度)	产量 (标准产品长度)	产能利用率
标准截面 铜芯产品	2021年1-9月	2,662.50	2,532.91	95.13%
	2020年度	3,550.00	3,316.37	93.42%
	2019年度	3,350.00	3,337.99	99.64%
	2018年度	3,350.00	3,031.75	90.50%

由于公司 2020 年度购买新设备并对部分老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因此公司 2020 年度产能较 2019 年度略有增长。公司 2020 年度产能利用率低于 2019 年度产能利用率，主要系 2020 年疫情原因造成公司下游客户工程进度推迟导致公司生产排期延后。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充足，各期新增订单金额及期末订单余额较高，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较高。

(3) 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电力电缆	163,713.81	178,044.50	193,177.82	174,440.91
裸导线	7,819.06	4,065.95	3,503.17	3,317.78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6,079.77	20,673.96	9,998.80	10,075.27
电缆附件	1,482.81	2,514.38	2,673.72	2,260.63
合计	189,095.44	205,298.78	209,353.51	190,094.59

2、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及销售情况：

2021年1-9月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1,131.43	11.18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243.58	5.42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8,295.92	4.39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73.48	3.7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6,550.71	3.46
合计	53,395.13	28.24
2020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1,422.48	5.56
南京华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213.39	4.49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8,525.71	4.15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7,610.90	3.70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55.62	3.44
合计	43,828.10	21.34
2019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南京华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8,862.98	9.0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8,237.88	8.71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9,338.81	4.46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8,843.77	4.22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7,650.60	3.65
合计	62,934.04	30.05
2018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8,361.18	9.66
南京华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3,688.25	7.20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1,332.75	5.9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10,943.98	5.76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0,641.40	5.60
合计	64,967.56	34.18

注：公司将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计算销售金额。其中，对各省、直辖市电力公司及下属电力公司合并统计；对南京华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为合并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南京苏逸实业有限公司、南京和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和南京安能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的销售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发行人与上述各期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商品购销关系以外的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上述前五名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十、发行人的技术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和技术来源

公司历来重视研发和科技创新，通过自主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公司已形成覆盖电线电缆生产和检测各环节的核心技术。基于核心技术和其他研究成果，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已取得专利 13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7 项。公司核心技术均被应用于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生产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功能、创新及先进性	产品应用
1	自重力落料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在高压交联电缆生产过程中，公司采用自重力落料技术以保证电缆料的纯度。与金属管道传输电缆料相比，自重力落料技术可避免引入金属杂质，同时避免材料在管道中滞留引起材料聚集进而导致预交联现象，提升产品质量。本技术国内领先。	中高压电力电缆
2	交联工艺自动计算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采用 NCC 自动计算技术，公司可根据所生产电缆的规格、结构尺寸和交联度要求输入数据，系统自动计算出生产线的主要挤出机的转速、硫化管道的温度和牵引的速度等。交联工艺自动计算技术的应用大大提高了生产工艺的准确性，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本技术国内领先。	中高压电力电缆

3	在线实时监测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公司中高压电缆生产线具备实时在线监测功能，能实时对挤出出的中高压电缆内屏蔽厚度、绝缘厚度、外屏蔽厚度以及热外径进行测量，并记录和保存数据，为客户查阅数据提供方便。在线实时监测技术能够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发现异常并及时做出调整，有效保证产品质量稳定性。本技术国内领先。	中高压电力电缆
4	金属护套防腐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高压电缆金属护套主要采用铝、钢或铜等金属材料，在与护套材料直接接触时容易产生化学腐蚀。为有效预防和降低金属护套的腐蚀，公司采用金属护套防腐技术，通过在金属护套外覆盖沥青漆并用三道胶圈涂覆，实现沥青漆在金属护套外层均匀覆盖，达到金属护套防腐的目的。本技术国内领先。	中高压电力电缆
5	金属屏蔽高频点焊技术	原始创新	金属屏蔽高频点焊技术是一种冷压焊接技术，通过压力以及特殊模具将铜带互相挤压接在一起，实现金属的连接。相比于传统的电阻对焊技术，金属屏蔽高频点焊技术更加安全和便捷，而且焊接表面平整、结实，该技术无需另外使用电焊机，纯机械操作，节能环保，维护与使用更简便，成本更低。该技术主要用于中压电缆的铜带屏蔽工序铜带焊接。本技术国内领先。	中高压电力电缆
6	干式终端应用高压电缆检测技术	原始创新	干式终端应用高压电缆检测技术采用硅橡胶预制电缆终端头。试样端头在经过该技术处理后，连接到专用的设备上进行检测。该技术主要用于高压电缆检测，相比于水终端检测技术，该技术所需的试验长度更短，试验结果更精确。本技术国内领先。	中高压电力电缆
7	阻燃、耐火电缆材料开发和改进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公司采用光谱分析技术，对材料的组成进行分析和调整，并将材料在电缆上应用和反馈，进而不断调整材料组成。公司与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苏）进行合作，建立电线电缆产品燃烧实验室，实施包括成束燃烧试验、耐火试验、烟密度透光率试验等项目，验证相关电缆材料的阻燃、耐火性能。公司研发的耐火阻燃材料已大量应用在电缆产品中，并顺利通过权威机构的检验。本技术国内领先。	低压电力电缆
8	绝缘外径在线测试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公司通过改变低压电力电缆原有异型导体结构为紧压圆形导体结构，同时在挤塑生产线上同步安装外径测试仪，直接在生产过程中采用红外线测试技术对挤出后的绝缘线芯进行外径测量，可有	低压电力电缆

			效降低人为测量的偏差和操作员工的操作强度，提高产品的质量。本技术国内领先。	
9	纳米金刚石紧压圆形导体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公司通过在绞线导体模具内层增加纳米金刚石层，可提高模具接触面强度。导体经过绞合后表面光洁度提高，同时导体外径不易发生变化，提高产品一次交检合格率。纳米金刚石紧压圆形导体技术还能有效防止金属屑的产生，是一种清洁环保的生产技术。本技术国内领先。	架空绝缘线
10	内屏蔽、绝缘层双层共挤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公司架空绝缘电缆采用与设备厂商共同改进的设备，实现内屏蔽、绝缘层同时挤出，改变了传统的先内屏后绝缘的挤出技术。该技术采用单机头双层共挤，有效解决单机头上屏蔽料和绝缘料温差问题，避免因绝缘挤出温度过高而影响屏蔽料挤出现象。屏蔽层挤出后，在机头内部便被绝缘层包覆，可避免屏蔽层与空气中其它杂质、灰尘接触，或遭到外力破坏，大大提高了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本技术国内领先。	架空绝缘线
11	集束架空电缆偏心控制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公司设计了扁型机头以及模芯、模套免调偏一体模具，利用该技术生产集束架空电缆可以很好的解决产品偏心难调控的问题。同时，该技术通过增加放线履带牵引，确保线芯放线速度同步，张力、速度均匀一致，从而确保电缆的偏心度。本技术国内领先。	架空绝缘线
12	内绝缘、外护套1+1挤出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公司在光伏电缆生产中，采用内绝缘、外护套1+1挤出技术，实现了内绝缘和外护套的同时挤出。为防止内绝缘和外护套黏连，在绝缘层外涂覆滑石粉后再进行外护套挤包。该技术的使用在极大地提高了光伏电缆的生产效率和产品的一次交检合格率。本技术国内领先。	高端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3	悬链式连续硫化工艺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公司橡皮绝缘电缆的生产采用连续硫化工艺和悬链式连续硫化设备，可有效解决绝缘和护套生产过程中的表面擦伤问题。该技术主要用于橡皮绝缘类机车车辆用电缆、环保型空调家电线、环保型橡皮绝缘类高端装备用电线电缆。本技术国内领先。	高端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4	电子加速器辐照交联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该技术通过高能电子束将能量直接输送到高聚物的分子内部，避免了化学交联技术利用热传导传递能量时所造成的大量能量损耗，提高了能源利用效率。此外，辐照交联技术的生产速度极高，小截面线芯生产速度可达300~500m/min。该技术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高压电缆、光伏电缆、低	高端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压电力电缆、机车车辆电缆等电缆产品的生产。本技术国内领先。	
15	耐电晕扩径导线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该技术以满足技术条件的常规导线规格为基准，绞制过程中将导线中内层和邻外层铝单线减少根数进行间隔排列，依靠绞线层与层之间的绞制方向相反，使铝线各层之间交错形成支撑，保证导线结构的稳定牢固。采取扩大导线外径技术，在保证电晕所要求的导线外径前提下，减少导线的铝截面，从而减少导线的总重量，减少铁塔荷载和结构重量，极大地降低线路造价。本技术国内领先。	裸导线
16	高防腐性且电阻率高的圆形同心绞架空导线技术	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该技术通过绞制工艺设备利用多根铝包钢线和多根高导电率铝线组成，以单根或多根铝包钢线为加强芯，外层同心螺旋绞上一层或多层高导电率铝线；用铝包钢线代替镀锌钢线与高导电率铝线组成节能导线后，耐腐蚀性能提高3倍，与同规格钢芯铝绞线相比，导线质量有所减轻，高温弧垂减小，过载能力有所增加，极大提高导线的导电率。本技术国内领先。	裸导线

（二）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为电力电缆、裸导线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87,612.64	202,784.41	206,679.79	187,833.96
营业收入	189,305.09	205,424.47	209,409.90	190,154.55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比	99.11%	98.71%	98.70%	98.78%

（三）研发投入情况

发行人历来从企业发展战略角度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公司技术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及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保持行业内的较高水平。公司在研发方面的投入主要包括技术人员的工资、研发领用材料等。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序号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1	研发费用(万元)	6,004.09	6,881.01	7,376.23	5,679.12
2	营业收入(万元)	189,305.09	205,424.47	209,409.90	190,154.55
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17%	3.35%	3.52%	2.99%

(四) 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拥有技术研发人员120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15.36%。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为姜一鑫、许启发和唐敏,均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报告期内,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一、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 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及电子设备。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8,063.78	10,754.66	17,309.12	61.68%
机器设备	9,366.40	6,798.41	2,567.99	27.42%
运输工具	960.99	546.22	414.77	43.16%
办公及电子设备	2,418.97	1,974.08	444.88	18.39%
合计	40,810.14	20,073.38	20,736.76	50.81%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均通过购买和自建取得,主要分布在中辰股份及子公司山东聚辰。

1、房屋所有权

序号	房屋权利人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m ²)	规划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	-------	----------	------	-----------------------	------	------	------

1	中辰股份	苏(2017)宜兴不动产权第0013692号	新街街道环科园 洵南路8号	36,355.49	工业、交通、仓储	自建	抵押
2	中辰股份	苏(2016)宜兴不动产权第0012491号	宜兴市新街街道 百合村	63,791.71	工交仓储	自建	抵押
3	山东聚辰	鲁(2018)德州市陵城区不动产权第0000864号	陵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颊河路 中段	52,562.90	工业	自建	抵押

2、房屋租赁情况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	位置及租赁内容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租赁金额
1	中辰股份	宜兴市嘉和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苏(2017)宜兴不动产权第0037308号	宜兴市竹海路333号二号楼17间房屋	员工宿舍	2021-1-1至2021-12-31	600元/月/间
2	江苏拓源	宜兴市锦峰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苏(2019)宜兴不动产权第0016690号	宜兴市高桥镇红塔村工业集中区1号厂房3号车间及附属房1间	车间	2021-1-1至2021-12-31	230,000元/年
3	中辰股份	胡忠东	京房权证市丰私字第2040059号	丰台区南三环东路27号芳群公寓3-1003	北京办事处	2020-12-12至2021年12月11日	9,600元/月

3、生产设备

截至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原值在100万元以上、子公司原值在50万元以上的生产设备（含融资租赁设备）情况如下：

(1) 中辰股份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
1	新区交联车间悬链生产线	1,818.80	20.21	1.11

2	新区芬兰进口高速 CCV 生产设备	1,388.75	850.03	61.21
3	电缆挤出机及配套设备	456.49	387.82	84.96
4	150+90+65 连硫机组	216.92	2.41	1.11
5	三层共挤半悬链式干法交联电缆生产线	192.56	2.14	1.11
6	LFD450/11 智能型非滑动式铜大拉	176.10	155.19	88.13
7	框绞机	166.19	1.85	1.11
8	框式绞线机	161.31	1.79	1.11
9	钢丝铠装履带牵引盘式成缆机	158.55	1.76	1.11
10	630/6+12+18+24 智能型框绞机	156.78	138.16	88.12
11	押出机生产线	150.43	96.84	64.38
12	对挤连硫线	130.77	1.45	1.11
13	履带牵引式成缆机及其安装槽钢	128.72	1.43	1.11
14	电缆挤出机及配套设备	127.96	68.85	53.81
15	框式绞线机	114.53	1.27	1.11
16	铜拉线机	111.97	1.24	1.11
17	进口生产线配套设备	106.50	1.18	1.11
18	XJWY-120 双进双出连硫机	104.42	92.02	88.12
19	新区橡缆车间在安装设备	100.44	16.95	16.88
20	框式绞线机	100.00	1.11	1.11

2020年7月23日，中辰股份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回租合同》，约定中辰股份将部分机器设备的所有权转让给海通恒信，海通恒信受让后将机器设备租回给中辰股份。此次租赁物件转让价格为4,550.00万元，租赁期限20个月，租赁合同到期后中辰股份可以100.00元的价格选择留购租赁物件。

2021年9月23日，中辰股份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国际”）签订了《售后回租赁合同》，约定远东国际购买中辰股份的租赁物件（含机器设备），并回租给中辰股份使用，中辰股份向远东国际支付租金。此次租赁物件转让价格为3,600.00万元，租赁期限24个月，留购价款为1,000.00元人民币。

（2）山东聚辰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
1	三层共挤干法交联生产线	237.50	55.38	23.32
2	履带牵引型盘绞式成缆机	181.44	40.87	22.53
3	交联机	164.14	78.90	48.07
4	框型绞线机	109.62	24.69	22.52
5	护套生产线	91.45	20.60	22.53
6	框绞机	86.58	39.38	45.48
7	设备用电缆	84.22	39.65	47.07
8	框型绞线机	83.16	18.73	22.53
9	框型绞线机	68.04	15.33	22.52
10	高速笼绞机	65.23	14.69	22.53
11	铜大拉连续退火机	64.86	14.61	22.52
12	成缆机	63.37	14.27	22.52
13	行车	58.97	24.48	41.51
14	空气净化系统	56.21	13.65	24.29
15	大轴承式管绞机	54.52	12.28	22.52
16	电缆护套机	53.64	12.08	22.52
17	铜带屏蔽机	52.31	11.78	22.52
18	35KV 及以下高压交联电缆局部例行放电系统	51.98	12.56	24.17

2021年10月25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山东聚辰与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抵押合同》（编号为〔陵城农商〕抵字〔2021〕年第105702号），山东聚辰以2021年10月18日为基准日评估的市场价值1,350.99万元的机器设备为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陵城农商〕流借字〔2021〕年第1025702号）项下的2,400.00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抵押尚未解除。

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机器设备不存在资产受限的情形。

（二）发行人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8,808.15万元，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使用权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9,937.02	1,534.81	8,402.21
财务软件	594.26	188.32	405.94
合计	10,531.28	1,723.13	8,808.15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登记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坐落位置	土地面积(m ²)	取得方式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中辰股份	苏(2017)宜兴不动产权第0013692号	新街街道环科园沕南路8号	53,017.30	出让	工业	2047/04/02	抵押
2	中辰股份	苏(2016)宜兴不动产权第0012491号	宜兴市新街街道百合村	121,817.70	出让	工业	2061/03/26	抵押
3	山东聚辰	鲁(2018)德州市陵城区不动产权第0000864号	陵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颊河路中段	200,000.00	出让	工业	2062/03/25	抵押
4	江苏拓源	苏(2021)宜兴不动产权第0001434号	环科园岳南路北侧,铜官路东侧	44,974.00	出让	工业	2070/10/15	无

2、专利

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已取得专利131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期	终止日	取得方式	权利人	他项权利
1	一种高阻燃电缆被覆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410185562.8	2015/6/17	2034/5/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	一种防拉拽耐磨电动汽车充电线缆	发明专利	ZL201510072887.X	2016/1/20	2035/2/11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	一种用于电线电缆拉丝过程中金	发明专利	ZL201510167479.2	2017/10/24	2035/4/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属粉屑减少的方法							
4	一种铜带高频点焊机	发明专利	ZL201610317801.X	2017/9/12	2036/5/15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	具有电压变换功能的特种电缆	发明专利	ZL201610518244.8	2017/4/5	2036/7/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6	一种中压散热电缆、电缆用散热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0732998.7	2020/10/27	2039/8/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7	一种安全环保型阻燃控制仪表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815136.9	2020/12/15	2030/5/15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8	一种地铁环网用防水防鼠蚁中压动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927495.3	2020/12/15	2030/5/27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9	一种聚丙烯绝缘阻燃耐火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1000238.1	2020/12/15	2030/6/3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0	一种新型防鼠蚁耐紫外线控制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927497.2	2020/12/15	2030/5/27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1	一种核电站用 1E 级 K3 类中压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815130.1	2020/12/15	2030/5/15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2	加强型电力传输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220099645.1	2012/11/21	2022/3/15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3	一种电缆的挤出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099626.9	2012/11/21	2022/3/15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4	一种电缆屏蔽金属带接头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099658.9	2012/11/21	2022/3/15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5	一种大截面分割导体综合阻水交联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220542512.7	2013/5/29	2022/10/22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6	一种风电系统用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220542514.6	2013/5/30	2022/10/22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7	光纤复合海底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220575728.3	2013/5/29	2022/11/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8	一种防水中压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485778.7	2014/2/12	2023/8/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19	一种轨道交通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485748.6	2014/2/12	2023/8/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0	一种架空绝缘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485612.5	2014/2/12	2023/8/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1	一种煤矿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485837.0	2014/5/14	2023/8/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2	一种风能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420169778.0	2015/3/25	2024/4/9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3	一种机场专用照明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420170066.0	2014/9/4	2024/4/9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4	一种耐低温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420169779.5	2014/9/3	2024/4/9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5	一种抗干扰耐高温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420170035.5	2014/12/31	2024/4/9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6	一种水下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420170033.6	2014/12/17	2024/4/9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7	一种石油平台用阻燃耐泥浆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420371590.4	2015/1/21	2024/7/6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8	一种用于电线电缆拉丝过程中金属粉屑减少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212962.3	2015/10/7	2025/4/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29	双电机驱动卷筒用软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520213255.6	2015/10/7	2025/4/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0	一种核电站用阻燃耐火抗辐射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520209058.7	2015/8/12	2025/4/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1	适用于多芯一体化、大截面预制分支电缆的电缆联接体	实用新型	ZL201520209813.1	2015/8/12	2025/4/8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2	一种海洋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620312100.2	2016/8/31	2026/4/13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3	一种太阳能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620312092.1	2016/11/23	2026/4/13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4	特种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620312126.7	2016/8/31	2026/4/13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5	轨道交通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620312097.4	2016/11/23	2026/4/13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6	海洋电缆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312142.6	2016/8/31	2026/4/13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7	一种低压防火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567843.9	2018/1/2	2027/5/21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8	一种公路车辆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567844.3	2018/1/2	2027/5/21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39	一种城市轨道交通通用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574030.2	2018/1/9	2027/5/22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0	强抗电磁干扰高导电性能新型软母线	实用新型	ZL201720838962.3	2018/5/18	2027/7/11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1	一种高载流量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31016.8	2019/1/22	2028/6/1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2	一种空调室内外连接线	实用新型	ZL201820931010.0	2019/1/22	2028/6/1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3	一种低烟低卤阻燃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30236.9	2019/1/22	2028/6/1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4	一种架空绝缘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29669.2	2019/1/22	2028/6/1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5	一种高强度抗干扰仪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74636.X	2019/1/22	2028/6/2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6	一种建筑用阻燃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74630.2	2019/1/22	2028/6/2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7	一种防化学腐蚀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74629.X	2019/1/22	2028/6/2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8	一种低烟阻燃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74618.1	2019/1/22	2028/6/2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49	一种架空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74615.8	2019/1/22	2028/6/2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0	一种耐高温机场助航灯光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29668.8	2019/3/29	2028/6/1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1	一种低烟阻燃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30194.9	2019/3/29	2028/6/1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2	一种高强度耐磨扁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74637.4	2019/3/29	2028/6/2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3	一种柔性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29686.6	2019/5/21	2028/6/1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4	一种建筑用耐用阻燃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74639.3	2019/5/24	2028/6/24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5	一种多功能铝护套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588797.X	2019/11/12	2029/4/26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6	一种环保型27.5KV单向交流铁路用电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588796.5	2019/12/13	2029/4/26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7	一种可撕裂阻燃通信软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588794.6	2019/11/12	2029/4/26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8	一种耐高温型新能源汽车用软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588793.1	2019/12/13	2029/4/26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59	一种耐磨升降机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588792.7	2019/11/12	2029/4/26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60	一种新型环保自交联聚烯烃阻燃电线	实用新型	ZL201920588788.0	2019/12/13	2029/4/26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61	一种中压防火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588787.6	2019/12/13	2029/4/26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62	铝合金芯防辐射高压绝缘导线	实用新型	ZL202020815124.6	2021/3/30	2030/5/15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63	一种新型防鼠蚁耐紫外线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928045.6	2021/3/30	2030/5/27	原始取得	中辰股份	无
64	400-40500 伏电容式复合绝缘母线结构	发明专利	ZL201410718147.4	2018/5/4	2034/12/2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65	一种便携式电缆附件支撑架	发明专利	ZL201610430999.2	2017/12/22	2036/6/16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66	一种具有同步固定和切割功能的电缆切割机	发明专利	ZL201610430869.9	2018/3/9	2036/6/16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67	一种便于连接的三相电缆接线器	发明专利	ZL201610431000.6	2018/4/10	2036/6/16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68	一种带有保护壳的电缆线切割机	发明专利	ZL201610431017.1	2018/7/17	2036/6/16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69	一种电缆线盘线机	发明专利	ZL201610431296.1	2018/11/2	2036/6/16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0	220k 电缆终端头	实用新型	ZL201320205675.0	2013/10/23	2023/4/22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1	埋地式高压电力电缆护套管	实用新型	ZL201420023371.7	2014/8/27	2024/1/1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2	埋地式中压电力电缆护套管	实用新型	ZL201420023752.5	2014/8/27	2024/1/1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3	抗辐射热缩阻燃电力电缆接头	实用新型	ZL201520671127.6	2016/5/18	2025/8/31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4	热缩交联电力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520671129.5	2016/2/17	2025/8/31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5	用于铁路的 27500 伏电力户外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620784674.X	2017/7/11	2026/7/2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6	用于电缆接地箱的防电池膨胀保护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784675.4	2017/2/1	2026/7/2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7	用于铁路的 27500 伏电力电缆中间接头	实用新型	ZL201620784406.8	2017/2/1	2026/7/2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8	用于铁路的 27500 伏电力户内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620784402.X	2017/2/1	2026/7/2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79	用于铁路的防火户外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620784681.X	2017/2/1	2026/7/2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0	用于铁路的抗干扰户外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620784416.1	2017/2/1	2026/7/2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1	用于铁路的耐磨损户外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620784684.3	2017/2/1	2026/7/2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2	用于铁路的防水户外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620784408.7	2017/2/1	2026/7/2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3	防鼠咬的 10000V 冷缩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721743254.8	2018/6/26	2027/12/1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4	具有定位装置的 35000V 冷缩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721743261.8	2018/6/26	2027/12/1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5	双路 10000V 电缆接头	实用新型	ZL201721743262.2	2018/10/23	2027/12/1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6	具有分流结构的 1000V 冷缩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721743263.7	2018/8/21	2027/12/1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7	用于高温设备的电缆穿管	实用新型	ZL201721744165.5	2018/8/21	2027/12/1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8	三路电缆穿管	实用新型	ZL201721744974.6	2018/6/22	2027/12/1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89	煤矿用 110000V 冷缩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721744976.5	2018/6/26	2027/12/1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0	阻燃型 10000V 电缆接头	实用新型	ZL201721744979.9	2018/6/26	2027/12/1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1	高炉用 110000V 冷缩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721744984.X	2018/6/26	2027/12/1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2	具有通信功能的 35000V 冷缩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721747766.1	2018/6/26	2027/12/1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3	复合式冷缩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820798882.4	2018/12/14	2028/5/27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4	密封管阻燃冷缩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820798894.7	2018/12/14	2028/5/27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5	带密封管大小伞裙间隔阻燃冷缩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820798895.1	2019/1/1	2028/5/27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6	110kV 电缆附件预制终端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820829234.0	2018/12/14	2028/5/30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7	支撑管缠绕自动切管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0829441.6	2019/1/1	2028/5/30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8	10kV 共模架可更换型腔抽真空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820829902.X	2019/1/1	2028/5/30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99	干式防水防漏油电缆终端接头	实用新型	ZL201820829903.4	2018/12/14	2028/5/30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0	阻燃防水型冷缩中间接头	实用新型	ZL201820829904.9	2018/12/14	2028/5/30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1	110kV 电缆带密封垫的尾管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0829443.5	2019/4/9	2028/5/30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2	侧定位线缆盘具	实用新型	ZL201822018089.0	2019/11/29	2028/12/3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3	35kV 及以下电缆阻燃冷缩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921914045.4	2020/6/30	2029/11/7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4	35kV 及以下电缆阻燃冷缩终端装配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921914062.8	2020/6/30	2029/11/7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5	一种双路阻燃电缆防火阻燃式接头线芯	实用新型	ZL201921972150.3	2020/6/30	2029/11/1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6	双路电缆接头防脱落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972176.8	2020/6/30	2029/11/1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7	双路电缆双接头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972265.2	2020/6/30	2029/11/14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8	双路阻燃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922085025.7	2020/6/30	2029/11/27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09	阻燃冷缩终端密封管	实用新型	ZL201922085033.1	2020/6/30	2029/11/27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10	阻燃冷缩终防污闪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2085426.2	2020/6/30	2029/11/27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11	一种双路电缆护套生产用硫化机	实用新型	ZL201921914066.6	2020/11/13	2029/11/7	原始取得	江苏拓源	无
112	一种高耐寒高弹性的电力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710036755.0	2018/6/29	2037/1/17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13	一种电缆三层共挤自动调整同心度的设备	发明专利	ZL201710054180.5	2018/6/29	2037/1/21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14	一种高耐寒高弹性的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061721.2	2017/8/11	2027/1/17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15	一种利于保护绝缘层的异型导体绞合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092432.9	2017/8/11	2027/1/21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16	一种架空绝缘电缆生产用防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0092404.7	2017/8/11	2027/1/21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17	一种防拖拽耐磨电动汽车充电用直流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104271.0	2017/8/11	2027/1/21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18	一种交联聚乙烯绝缘电气化铁路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104273.X	2017/8/11	2027/1/21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19	一种机场助航灯用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104286.7	2017/8/11	2027/1/21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0	一种高温超导复合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104289.0	2017/8/11	2027/1/21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1	一种柔性矿物绝缘防火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149148.5	2018/9/7	2028/1/28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2	一种新能源汽车用耐高温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149150.2	2018/9/25	2028/1/28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3	一种新能源汽车用高压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149162.5	2018/10/16	2028/1/28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4	一种石油平台用耐泥浆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149164.4	2018/10/16	2028/1/28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5	一种建筑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744075.9	2020/3/24	2029/5/20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6	一种额定电压20kv交联聚乙烯架空绝缘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744045.8	2019/11/8	2029/5/20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7	一种便携式电缆去皮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902429.0	2020/10/27	2030/5/24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8	一种电缆放线架	实用新型	ZL202020902493.9	2020/10/22	2030/5/24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29	一种电缆剥皮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902495.8	2020/10/27	2030/5/24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30	一种电缆绕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902492.4	2021/1/8	2030/5/24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131	一种风能发电设备用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120577860.7	2021/9/24	2031/3/21	原始取得	山东聚辰	无

3、商标

序号	商标样式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聚辰	第 10233963 号	第 42 类	2013/01/28	2023/01/27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2	聚辰	第 10233892 号	第 6 类	2013/02/28	2023/02/27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3		第 3631505 号	第 9 类	2005/02/14	2025/02/13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4		第 3631506 号	第 6 类	2005/02/14	2025/02/13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5		第 13791345 号	第 9 类	2015/02/21	2025/02/20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6		第 13791346 号	第 7 类	2015/07/14	2025/07/13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7		第 13788546 号	第 17 类	2015/07/14	2025/07/13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8		第 13788547 号	第 42 类	2015/07/14	2025/07/13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9	凯电	第 26359576 号	第 9 类	2018/08/28	2028/08/27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10		第 26359611 号	第 9 类	2018/08/28	2028/08/27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11	chungchen	第 28494945 号	第 9 类	2018/12/21	2028/12/20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12	chongchen	第 28494929 号	第 9 类	2018/12/21	2028/12/20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13	ZHONG CHEN DIAN LAN	第 38112885 号	第 9 类	2020/01/07	2030/01/06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样式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4	ZHONG CHEN DIAN QI	第 38095742 号	第 9 类	2019/12/28	2029/12/27	中辰股份	原始取得	无
15		第 12264498 号	第 9 类	2015/11/14	2025/11/13	江苏拓源	原始取得	无
16	聚辰	第 7865264 号	第 9 类	2011/02/28	2031/02/27	山东聚辰	继受取得	无
17		第 8753273 号	第 9 类	2013/07/07	2023/07/06	山东聚辰	继受取得	无
18		第 15636186 号	第 9 类	2015/12/21	2025/12/20	山东聚辰	原始取得	无

注：上表中第 16、17 两项注册商标为山东聚辰从发行人受让取得。

4、非专利核心技术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非专利核心技术情况详见本节之“十、发行人的技术研发情况”之“（一）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和技术来源”。

5、主要无形资产是否存在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或限制，是否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无形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及子公司山东聚辰拥有的土地使用权被用作公司银行借款抵押物之外，公司及子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核心技术以及注册商标不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形。

（三）资产许可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作为许可方，允许他人使用自己所拥有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资产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资产的情况。

（四）发行人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的生产经营相关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情况如下：

1、中辰股份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

序号	证书	涉及的产品/内容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电线电缆	(苏)XK06-001-00052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9/7/12	2024/12/25
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宜兴环科园洇南路 8 号	91320200750524073X001W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2020/2/28	2025/2/27
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宜兴市新街街道工业集中区 8 号	91320200750524073X002Z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2020/3/2	2025/3/1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的生产	SW19Q20312R1M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2021/5/21	2022/5/5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SW19E20149R1M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2021/5/21	2022/5/5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SW19S10119R1M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2021/5/21	2022/5/5
7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CMS 苏 [2017]AAA2109 号	中启计量体系认证中心	2017/10/13	2022/10/12
8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线电缆	20100101053969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9/3/6	2022/12/11
9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	2010010105396903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20/7/8	2022/12/11
10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电线	2010010105396908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20/7/8	2022/12/11
1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通用橡套软电缆电线	2013010104638495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20/1/20	2025/1/20
12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橡皮绝缘电焊机电缆	2013010104638496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20/1/20	2025/1/20
13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线电缆	2017010105969386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9/3/6	2022/6/9
14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聚氯乙烯绝缘屏蔽电线	2019010105251449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9/11/21	2024/11/21
15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电线电缆的设计和生所涉及的	00120En20001R0M/3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21/1/26	2023/1/1

		相关能源管理活动				
16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许可范围内电线电缆的生产及销售	27820B10015R0M	盛唐认证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20/8/11	2023/8/10
17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所涉及的知识管理	CQM201PMS0081R0M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0/8/24	2023/8/23
18	商品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电线、电缆的订单设计、技术支持、配送、维修服务、投诉处理的售后服务	SW21ASC0020R0S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2021/7/27	2024/7/26
19	产品认证证书	钢芯铝绞线、铝绞线	12P10870001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9/6/16	2022/6/15
20	产品认证证书	钢芯铝绞线、铝绞线	12P10870002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9/6/16	2022/6/15
21	产品认证证书	1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12P10870003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22	产品认证证书	1kV 交联聚乙烯绝缘阻燃电力电缆	12P10870004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23	产品认证证书	1kV 交联聚乙烯绝缘耐火电力电缆	12P10870005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24	产品认证证书	6kV 到 3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12P10870006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25	产品认证证书	6kV 到 3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阻燃电力电缆	12P10870007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26	产品认证证书	35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12P10870008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27	产品认证证书	35kV 交联聚乙烯绝缘阻燃电力电缆	12P10870009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28	产品认证证书	1kV 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12P10870010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29	产品认证证书	1kV 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力电缆	12P10870011R1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0	产品认证证书	1kV 聚氯乙烯绝缘耐火电力电缆	12P10870012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1	产品认证证书	1kV 架空绝缘电缆	12P10870013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2	产品认证证书	10kV 架空绝缘电缆	12P10870014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3	产品认证证书	10kV 轻薄型绝缘架空电缆	12P10870015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4	产品认证证书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12P10870016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5	产品认证证书	塑料绝缘编织屏蔽控制电缆	12P10870017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6	产品认证证书	塑料绝缘控制软电缆	12P10870018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7	产品认证证书	塑料绝缘屏蔽型钢带铠装控制电缆	12P10870019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8	产品认证证书	塑料绝缘阻燃控制电缆	12P10870020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39	产品认证证书	塑料绝缘耐火控制电缆	12P10870021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40	产品认证证书	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套电力电缆	13P10870022R1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41	产品认证证书	光伏系统用辐照交联聚烯烃绝缘及护套无卤低烟阻燃直流电力电缆	17P10870023R0 M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7/6/16	2022/6/15
42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的固定布线用无护套电缆	(2018) 3202C2585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8/12/17	2023/12/16
43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软电缆（软线）	(2018) 3202C2584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8/12/17	2023/12/16
44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额定电压 1kv(um=1.2kv)和 3kv(um=3.6kv)电缆	(2018) 3202C2582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8/12/17	2023/12/16

45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额定电压 6kv (um=7.2kv) 到 30kv (um=36kv) 电缆	(2018) 3202C2583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8/12/17	2023/12/16
46	清洁生产审核证书	-	WXQS18057	无锡市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3/1	2023/3/1
47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金属屏蔽监视型橡套软电缆	MIA130651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48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钢带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52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49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钢带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53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0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钢带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54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1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钢带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55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2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56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3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57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4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电钻橡套电缆	MIA130658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5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采煤机屏蔽橡套软电缆	MIA130659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6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金属屏蔽监视型橡套软电缆	MIA130660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7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细钢丝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61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8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金属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62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59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63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0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64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1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65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2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采煤机金属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66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3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采煤机金属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67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4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采煤机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68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5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金属屏蔽监视型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69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6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采煤机金属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70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7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粗钢丝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71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8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粗钢丝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72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69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金属屏蔽监视型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73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0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金属屏蔽监视型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74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1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金属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75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2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76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3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77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4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细钢丝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78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5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采煤机金属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79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6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细钢丝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80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7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金属屏蔽监视型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81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8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采煤机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82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79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采煤机屏蔽橡胶套软电缆	MIA130683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80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84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81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聚氯乙烯绝缘钢带铠装聚	MIA130685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82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86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83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轻型橡套软电缆	MIA130687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84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粗钢丝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IA130688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85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移动橡套软电缆	MIA130689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	2018/11/23	2023/11/23
86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	阻燃电缆 WDZA-YJY-8.7/15kV	Fcz2019142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9/8/12	2022/8/11
87	燃烧性能等级标识授权使用证书	阻燃耐火电缆 WZAN-BYJ-450/750V1×6	Fs2019169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9/8/12	2022/8/11
88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	阻燃电缆 WDZA-KYJY23-450/750V	Fcz2019144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9/8/12	2022/8/11
89	燃烧性能等级标识授权使用证书	耐火电缆 WDNH-IA-YJY-0.6/1kV5×16	Fs2019170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9/8/12	2022/8/11
90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	阻燃电缆 WDZA-YJY23-0.6/1.0kV	Fcz2019145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9/8/12	2022/8/11
91	产品认证证书	PV-Cables	T503840840001	莱茵检测认证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2017/8/10	-
92	产品认证证书	Cables/ Wires	R503634700002	莱茵检测认证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2018/7/17	-

2、子公司山东聚辰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涉及的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颁发日期	有效期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电线电缆	(鲁)XK06-001-02068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11/29	2023/11/28

2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	陵字第 2017011 号	德州市陵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12/04	2022/12/03
3	燃烧性能等级标识授权使用证书	耐火电缆 WDNH-1-YJY- 0.6/1kv 3X1.5	Fs2018120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8/10/23	2021/10/22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等的生产等	02019Q2894R2M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	2019/12/31	2022/12/30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等的生产的环境管理活动等	02019E1587R2M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	2019/12/31	2022/12/30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等的生产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等	02019S1512R2M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	2019/12/31	2022/12/30
7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电线	2014010105679265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01/25	2023/01/25
8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	2014010105679266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01/25	2023/01/25
9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线电缆	2014010105679267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01/25	2023/01/25
10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聚氯乙烯绝缘屏蔽电线	201401010567926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01/25	2023/01/25
11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	阻燃电缆 WDZA-KYJY- 0.6/1KV	Fcz2020322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20/12/23	2023/12/22
12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	阻燃电缆 WDZA-YJY- 8.7/15kv 3X25	Fcz2020323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20/12/23	2023/12/22
13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	阻燃电缆 ZB-VV22-0.6/1kv	Fcz2020324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20/12/23	2023/12/22
14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	阻燃电缆 WDZA-BYJ- 450/750V	Fcz2020321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21/1/14	2024/1/13
15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证	电线、电缆制造	913714215926210882002x	德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9/3	2025/9/2

3、子公司江苏拓源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经营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附件的生产及其服务	04419Q11620R4M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19/09/24	2022/08/27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附件的生产及其服务	04419E10898R4M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19/09/24	2022/08/27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附件的生产及其服务	04419S20851R4M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19/09/24	2022/08/27
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证	电线、电缆制造	91320412779660538W001X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2020/4/10	2025/4/9

4、子公司江苏聚辰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经营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苏交运管许可锡字 320282000235号	宜兴市运输管理处	2018/04/19	2022/05/31
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电线电缆	(苏)XK06-001-00457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09/13	2023/11/27

5、子公司润邦售电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

润邦售电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目前无需取得经营资质。

6、子公司上海中辰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

上海中辰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目前无需取得经营资质。

7、已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是否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或者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从事其经营范围内业务所必要的经营许可或批准。公司及子公司上述已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

者认证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或者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

（五）发行人各资源要素与产品的内在联系

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公司经营的必备要素，各要素之间相辅相成，共同作用，保障公司稳定经营。

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为发行人提供生产及办公场所；机器设备直接用于产品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产能随机器设备的增减而相应变动。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为公司提供生产经营场所的保证；软件为公司经营提供信息化平台；专利为公司产品的生产提供技术保证；商标为公司产品的市场拓展和销售提供品牌支持。

（六）资产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中辰股份未发生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纠纷事件，也未发现知识产权被侵权现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资产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十二、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十三、公司最近三年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情况。

十四、历次筹资、现金分红及净资产变化表

首发前最近一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020-12-31，已经审计）	102,813.73 万元		
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万元）
	2021年1月	IPO	25,747.73
	合计		25,747.73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 年	1,375.50
	合计	1,375.50
本次发行前经审计的最近一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2020-12-31，已经审计）	102,813.73 万元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2021-9-30,未经审计）	133,396.76 万元	

十五、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要求，在充分听取、征求股东及独立董事意见的基础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明确了首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关于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关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之“（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为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公司对现有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进行了修订，并制订了《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8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如下：

1、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

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应充分考虑投资者回报，合理平衡地处理好公司自身稳健发展和回报股东的关系，实施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等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并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公司可在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基础上，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也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对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提出预案。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规定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上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资产总额的 20%；

②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③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458,5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拟派送 0.30 元（含税）现金红利，该分配方案共派送现金红利 13,755,000.00 元，并已实施完毕。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及比例

公司最近三年（2018-2020年度）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018 年度	-	8,876.89	-
2019 年度	-	9,733.60	-
2020 年度	1,375.50	9,158.90	15.02%

合计	1,375.50	27,769.39	4.9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4.86%

注：公司自 2021 年 1 月在深交所上市，并于 2021 年对 2020 年年度利润进行了现金分红

3、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情况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当年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十六、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是否足以支付各类债券一年利息的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不存在发行债券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

发行人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的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计）分别为 7,587.08 万元、8,476.15 万元及 7,982.13 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8,015.12 万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按募集资金 57,053.70 万元计算，参考近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利率估算，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十七、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及相应整改措施

（一）最近五年内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核查，最近五年发行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二）最近五年内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其整改情况

经核查，最近五年发行人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的情形。

第五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合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以及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资金占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杜南平、张茜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一）首次发行上市时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5、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承诺”。

（三）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中辰控股、实际控制人杜南平、张茜控制的企业包括乾城地产、润邦科技、金鱼陶瓷、碧玉青瓷、华源陶瓷、华航陶瓷、金碧辰兴、达辰投资。上述企业的相关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上述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除上述企业外，发行人控股股东中辰控股，实际控制人杜南平、张茜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杜南平、张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一）首次发行上市时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4、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中辰控股	公司控股股东
2	杜南平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3	张茜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2、发行人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江苏聚辰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	江苏拓源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3	润邦售电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4	上海中辰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5	山东聚辰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持股 55%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乾城地产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润邦科技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	金鱼陶瓷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	碧玉青瓷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	华航陶瓷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	华源陶瓷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7	达辰投资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8	金碧辰兴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天津新远景	直接持有公司 10.91% 股权
2	辽宁德澜医院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新远景控制的企业

5、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旭辰投资	董事平涛之父亲平才良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平才良与其子平涛合计持有 19.08% 财产份额
2	宜兴市良希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王雪琴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已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被吊销，未注销）
3	北京亚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刘过成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的企业
4	中辰泰	监事刘过成控制的企业
5	上海中也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刘过成控制的企业
6	上海捷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刘过成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的企业
7	上海中尧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刘过成控制的企业
8	上海龙台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刘过成控制的企业
9	山西亚通煤焦有限公司	监事刘过成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已吊销）
10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宜兴分所	独立董事史勤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11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	独立董事史勤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6、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其目前或过去十二个月内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7、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德州东兴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山东聚辰 45% 股权
2	金帆陶瓷	金鱼陶瓷实际管理的企业
3	联卓科技	实际控制人杜南平曾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4	瑞驰智能	实际控制人杜南平曾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5	如丰电缆	发行人报告期内注销的控股子公司

6	吕梁市信源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刘过成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7	上海百柏特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刘过成曾控制的公司（已注销）
8	山西北方焦化有限公司	监事刘过成曾控制的公司（已注销）
9	清徐县贝耐威葡萄饮品有限公司	监事刘过成曾控制的公司（已注销）
10	北京睿能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衣进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11	张学民	直接持有公司 4.19% 股权
12	秦皇岛嘉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学民控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13	北京燕弘昇经贸有限公司	张学民持股控制、担任监事的企业
14	安徽石台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霖担任董事的企业
15	北京车讯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霖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16	北京格致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霖控制、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的企业
17	宁波格致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霖控制的企业
18	深圳芸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朱霖控制的企业
19	北京爱微藏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霖担任董事的企业
20	北京天成志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霖控制、担任监事的企业
21	北京润勤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霖持股 50% 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22	上海趣致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霖担任董事的企业
23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霖担任董事的企业

注：1、独立董事朱霖已于 2021 年 4 月 1 日提交辞职报告，董事衣进已于 2021 年 2 月 8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发行人 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开发行前，张学民持股比例为 5.24%，公开发行后张学民持股比例降至 4.19%。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发生的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重
碧玉青瓷	瓷器	7.49	100.00%
合计		7.49	-

2018 年度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重
碧玉青瓷	瓷器	25.31	100.00%
合计		25.31	-

注:2021 年 1-9 月和 2020 年度公司未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碧玉青瓷采购部分瓷器产品，主要用于公司办公场所装饰以及日常使用。2018 年公司向碧玉青瓷采购瓷器主要系公司装修办公楼，布置展厅，采购瓷器用于装饰宣传。公司向碧玉青瓷采购瓷器主要考虑到碧玉青瓷产品质量可靠，在当地享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在定价模式上，针对日用陶瓷采取市场化定价原则，针对艺术陶瓷由公司内部定价小组评估确定价格，公司采购价格与碧玉青瓷销售给其他客户一致。

公司 2021 年 1-9 月和 2020 年度公司未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金额分别为 7.49 万元和 25.31 万元，占当年度公司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 0.004%和 0.02%。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采购占采购总额比重较低，且逐年降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2、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重
河北承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电力电缆	0.94	0.00%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3.92	0.04%
内蒙古瑞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 2】	电力电缆	11.16	0.01%
合计		16.02	-
2018 年度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重
河北承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电缆	4.84	0.00%
内蒙古瑞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电缆	4.38	0.00%

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3】}	电力电缆	92.09	0.05%
合计		101.31	-

注1：河北承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河北承大建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曾持股5%以上股东张学民妹妹张洁的配偶王季文担任董事的企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张学民持股比例为4.19%。

注2：内蒙古瑞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王季文担任董事的企业。

注3：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河北燕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系王季文控制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向少数关联方销售少量电缆产品，公司与上述客户交易定价均按照成本加目标毛利的方式，定价方式与其他客户相同，交易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2021年1-9月和2020年度公司未向关联方销售商品。2019年度和2018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金额分别为16.02万元和101.3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0.01%和0.05%。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低于1.00%，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3、向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3.17	221.31	258.04	244.79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情形。

（2）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河北承大建材有限公司	-	-	5.63	15.45
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	74.77
内蒙古瑞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	-	0.25
兴隆县中泰建材有限公司	-	-	-	5.98

合计	-	-	5.63	96.46
----	---	---	------	-------

注1：兴隆县中泰建材有限公司，系王季文担任董事的企业。

(3) 关联方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碧玉青瓷	-	1.07	1.07	0.75
合计	-	1.07	1.07	0.75

5、发行人报告期内全部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汇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全部经常性关联交易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关联采购	-	-	7.49	25.31
关联销售	-	-	16.02	101.31
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153.17	221.31	258.04	244.79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均具有交易实质，交易价格公允。在确保交易的必要性和价格的公允性基础上，发行人与关联方未来仍将可能发生上述性质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三) 偶发性关联交易

1、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未发生偶发性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关联方担保

(1)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2)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	------------

1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7,000.00	2016-10-21	2019-10-21	是
2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7,000.00	2016-10-21	2019-10-21	是
3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7,000.00	2016-10-21	2019-10-21	是
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7,000.00	2016-10-25	2019-10-25	是
5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1,000.00	2016-12-21	2019-12-20	是
6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2,000.00	2017-01-16	2018-01-16	是
7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7-03-09	2018-03-08	是
8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1,500.00	2017-03-09	2018-03-08	是
9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7-03-13	2018-03-12	是
10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2,000.00	2017-03-13	2018-03-12	是
11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7-04-05	2018-04-05	是
12	金鱼陶瓷	中辰股份	2,000.00	2017-04-11	2018-04-11	是
13	瑞驰智能	中辰股份	480.00	2017-05-11	2018-05-10	是
14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2,000.00	2017-06-22	2018-06-22	是
15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1,000.00	2017-07-03	2018-07-03	是
16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2,400.00	2017-07-25	2018-07-09	是
17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203.66	2017-08-25	2019-08-25	是
18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199.55	2017-08-25	2019-08-25	是
19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152.84	2017-09-18	2018-12-31	是
20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23.57	2017-09-29	2019-03-29	是
21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23.61	2017-09-29	2019-03-29	是
22	金鱼陶瓷	中辰股份	3,000.00	2017-10-09	2018-10-09	是
23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1,000.00	2017-11-06	2018-11-06	是
2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400.00	2017-11-22	2018-11-10	是
25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143.13	2017-11-24	2019-01-24	是
26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79.27	2017-12-21	2020-10-10	是
27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79.27	2017-12-21	2020-10-10	是
28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2,400.00	2017-12-26	2018-12-24	是
29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6,000.00	2017-12-28	2018-11-10	是
30	中辰控股	中辰股份	6,000.00	2017-12-28	2018-11-10	是
31	杜南平	山东聚辰	84.80	2017-12-28	2018-12-27	是
32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3,000.00	2017-12-29	2018-07-29	是
33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1,000.00	2017-12-29	2018-11-28	是
34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8-01-15	2018-08-15	是
35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1,000.00	2018-01-24	2018-11-05	是
36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18-03-02	2019-03-01	是
37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8-03-13	2019-03-12	是
3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8-03-14	2019-03-14	是

39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8-03-20	2019-03-18	是
40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8-03-28	2019-03-18	是
41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8-04-12	2019-04-11	是
42	金鱼陶瓷、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8-04-13	2019-04-13	是
43	中辰控股、 润邦投资、 耘陵志合、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120.00	2018-04-17	2019-03-17	是
4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18-04-24	2018-10-24	是
45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18-05-04	2019-05-04	是
4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8-05-08	2019-05-08	是
4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18-05-15	2019-05-14	是
4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500.00	2018-05-28	2018-11-28	是
4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480.00	2018-06-22	2019-05-27	是
50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8-06-26	2018-12-26	是
5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8-06-29	2018-12-29	是
52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3,000.00	2018-07-20	2019-07-20	是
53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350.00	2018-08-03	2019-08-02	是
54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8-08-07	2019-02-01	是
55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1,500.00	2018-08-10	2019-08-09	是
56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650.00	2018-08-10	2019-08-09	是
5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650.00	2018-08-10	2019-08-09	是
58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1,500.00	2018-09-06	2019-09-05	是
59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1,500.00	2018-09-21	2019-09-20	是
60	金鱼陶瓷、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18-10-18	2019-10-18	是
61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18-10-24	2019-04-24	是
62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1,000.00	2018-10-30	2018-10-29	是
63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18-10-30	2019-04-29	是
6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18-11-01	2019-04-30	是

6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18-11-07	2019-05-07	是
66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1,000.00	2018-11-13	2019-11-12	是
6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18-11-22	2019-05-23	是
6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500.00	2018-11-28	2019-05-28	是
69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2,400.00	2018-12-19	2019-12-13	是
70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8-12-26	2019-06-26	是
7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996.50	2019-02-02	2019-08-02	是
7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9-02-14	2019-12-20	是
73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9-02-27	2020-02-28	是
74	金鱼陶瓷、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9-02-28	2019-08-28	是
7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19-03-01	2020-02-29	是
76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9-03-05	2020-03-04	是
7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9-03-15	2019-09-14	是
78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19-03-18	2020-03-12	是
7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900.00	2019-03-27	2020-03-27	是
8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120.00	2019-03-29	2020-03-27	是
81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9-04-04	2020-04-03	是
8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17.50	2019-04-18	2019-10-18	是
83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19-04-19	2019-10-18	是
8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19-04-23	2019-11-20	是
85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19-04-29	2019-12-10	是
8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19-05-06	2019-11-05	是
8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19-05-08	2019-11-08	是
88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9-05-08	2019-11-08	是
8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19-05-14	2020-05-13	是

9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19-05-23	2019-11-22	是
9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480.00	2019-05-27	2020-05-26	是
9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500.00	2019-05-28	2019-11-28	是
93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9-06-26	2019-12-26	是
94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3,000.00	2019-07-09	2020-07-09	是
9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9-08-06	2020-02-06	是
96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2,000.00	2019-08-12	2020-08-11	是
97	金鱼陶瓷、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9-08-28	2020-08-28	是
98	金鱼陶瓷、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19-09-03	2020-09-03	是
9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1,500.00	2019-09-09	2020-09-08	是
10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19-09-11	2020-09-10	是
10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9-09-17	2020-03-17	是
10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1,500.00	2019-09-24	2020-09-23	是
103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19-10-10	2020-06-17	是
104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19-10-22	2020-04-22	是
10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2,000.00	2019-10-30	2020-10-29	是
10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19-11-04	2020-05-04	是
107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9-11-07	2020-05-07	是
10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19-11-08	2020-05-08	是
10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2,400.00	2019-11-15	2020-11-05	是
110	杜南平	山东聚辰	1,000.00	2019-11-15	2020-11-05	是
111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19-11-19	2020-07-23	是
11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19-11-29	2020-11-29	是

113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500.00	2019-12-02	2020-05-31	是
11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19-12-11	2020-07-28	是
11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19-12-20	2020-06-12	是
11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19-12-26	2020-06-26	是
117	杜南平、中 辰控股	中辰股份	3,000.00	2019-12-27	2020-12-26	是
11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20-01-08	2021-01-07	是
11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0-01-08	2021-01-07	是
12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0-01-09	2020-07-09	是
12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20-01-14	2020-04-21	是
122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0-02-24	2021-01-20	是
123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0-02-28	2021-02-27	是
12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0-03-04	2021-03-02	是
12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2,400.00	2020-03-04	2021-03-02	是
12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20-03-10	2021-03-09	是
12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120.00	2020-03-13	2020-05-28	是
12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900.00	2020-03-27	2021-03-26	是
12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0-04-07	2021-04-06	是
13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20-04-22	2020-10-22	是
13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20-04-23	2020-10-23	是
132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20-04-29	2021-04-29	是
133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20-05-08	2020-11-08	是
13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20-05-08	2021-05-07	是
13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20-05-13	2021-05-13	是
136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480.00	2020-05-26	2021-05-26	是

13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120.00	2020-05-29	2021-03-18	是
13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500.00	2020-06-01	2020-12-01	是
139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0-06-11	2021-06-08	是
14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20-06-12	2021-06-11	是
141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47.50	2020-06-28	2020-12-28	是
142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13.50	2020-06-28	2020-12-28	是
143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12.50	2020-06-29	2020-12-29	是
14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40.00	2020-06-29	2020-12-29	是
145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36.50	2020-06-30	2020-12-30	是
14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850.00	2020-07-06	2021-01-06	是
147	中辰控股	山东聚辰	3,000.00	2020-07-08	2021-07-08	是
14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0-07-15	2021-01-15	是
149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20-07-23	2021-07-23	是
150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20-07-28	2021-07-28	是
15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2,000.00	2020-08-12	2021-08-07	是
152	中辰控股、 杜南平、金 鱼陶瓷	中辰股份	2,000.00	2020-08-31	2021-08-31	是
153	中辰控股、 杜南平、金 鱼陶瓷	中辰股份	3,000.00	2020-09-02	2021-09-02	是
154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3,000.00	2020-09-07	2021-08-06	是
15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0-09-10	2021-09-09	是
15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	2020-09-11	2021-04-10	是
157	杜南平	中辰股份	4,900.00	2020-09-11	2021-10-10	否
15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0-10-09	2021-10-08	否
15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2,000.00	2020-10-22	2021-08-06	是
16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495.00	2020-10-23	2021-04-23	是
16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20-10-23	2021-04-23	是

16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710.00	2020-10-28	2021-07-27	是
163	杜南平	山东聚辰	1,000.00	2020-11-03	2021-10-27	否
16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5,000.00	2020-11-06	2021-11-05	否
16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20-11-09	2021-05-09	是
166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20-11-27	2021-11-27	否
16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500.00	2020-12-01	2021-06-01	是
16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20-12-02	2021-09-01	是
169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150.00	2020-12-30	2021-06-30	是
170	杜南平	中辰股份	850.00	2021-01-06	2021-07-06	是
17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90.00	2021-01-11	2021-10-08	否
17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1-01-18	2021-07-18	是
173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1-01-29	2022-01-19	否
174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1-02-01	2022-01-31	否
175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1-03-02	2022-02-23	否
17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8,000.00	2021-03-03	2022-03-02	否
17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1-03-15	2022-03-14	否
17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120.00	2021-03-18	2022-03-17	否
17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900.00	2021-03-26	2022-03-26	否
18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21-03-30	2021-09-30	是
181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1-04-07	2022-04-06	否
18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1-04-08	2022-04-07	否
183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21-04-23	2021-10-23	否
184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	2021-05-10	2021-11-10	否
185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21-05-10	2022-05-10	否
18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21-05-11	2022-04-28	否

187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21-05-12	2021-11-12	否
18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000.00	2021-05-13	2022-05-12	否
18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9.22	2021-05-19	2022-05-17	否
19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480.00	2021-05-26	2022-05-26	否
19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500.00	2021-06-01	2021-12-01	否
192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1-06-04	2022-06-03	否
193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1-06-08	2022-06-07	否
194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500.00	2021-06-10	2022-06-10	否
195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45.79	2021-06-17	2022-05-10	否
19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150.00	2021-06-30	2021-12-30	否
197	杜南平	中辰股份	800.00	2021-7-6	2022-7-6	否
19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1-7-20	2022-7-20	否
199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21-07-23	2022-07-22	否
200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21-07-28	2022-07-28	否
20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800.00	2021-07-26	2022-04-25	否
20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1,200.00	2021-08-27	2022-05-26	否
203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1-08-06	2022-08-06	否
204	金鱼陶瓷、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1-07-29	2022-02-25	否
205	金鱼陶瓷、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000.00	2021-08-02	2022-02-02	否
206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21-08-12	2022-08-12	否
207	杜南平	中辰股份	2,500.00	2021-08-17	2022-08-17	否
208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000.00	2021-09-10	2022-09-09	否
209	中辰控股、 杜南平	中辰股份	3,600.00	2021-09-23	2023-09-23	否
210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2,000.00	2021-08-09	2022-08-08	否

211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2,000.00	2021-08-06	2022-08-05	否
212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3,000.00	2021-08-05	2022-08-04	否
213	中辰控股、 杜南平	山东聚辰	3,000.00	2021-07-08	2022-07-07	否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财务会计数据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1 年 1-9 月财务会计数据引自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以上述财务报告为基础编制。

本节中对财务报表中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了解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请阅读相应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全文。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XYZH/2020NJAA20011”和“XYZH/2021NJAA20021”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一、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判断标准为：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公司首先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主要考虑项目金额是否超过税前利润的 5%。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货币资金	323,718,612.21	403,097,962.40	381,945,928.67	283,789,486.98
应收票据	55,106,538.55	45,609,759.13	33,024,028.90	47,087,404.34
应收账款	1,210,676,300.80	935,158,021.41	771,776,199.27	639,600,406.55
应收款项融资	2,423,318.92	7,183,320.00	4,049,672.97	0.00
预付款项	19,574,997.10	7,433,184.24	7,091,755.08	47,028,185.16
其他应收款	29,969,504.12	14,780,884.24	14,797,281.23	19,944,667.92

存货	498,009,983.51	347,532,470.18	331,467,435.61	289,346,676.34
合同资产	79,569,578.14	99,975,499.03	-	-
其他流动资产	2,053,920.25	5,470,393.09	4,958,548.69	2,825,412.62
流动资产合计	2,221,102,753.60	1,866,241,493.72	1,549,110,850.42	1,329,622,239.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
固定资产	207,367,612.11	229,117,273.79	226,174,777.85	250,888,962.84
在建工程	48,283,979.37	22,659,434.40	21,056,663.34	-
使用权资产	33,115,901.35	-	-	-
无形资产	88,081,494.00	68,567,703.35	69,074,380.16	70,049,287.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74,729.99	20,213,344.64	19,823,136.12	19,903,95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0,975.00	19,332,950.00	3,501,491.6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424,691.82	363,890,706.18	343,630,449.15	344,842,203.71
资产总计	2,626,527,445.42	2,230,132,199.90	1,892,741,299.57	1,674,464,443.62
短期借款	802,009,306.89	700,657,629.19	541,804,122.82	560,028,812.43
应付票据	158,825,973.55	170,164,552.98	143,398,528.00	27,898,629.00
应付账款	180,731,294.05	183,250,524.52	173,038,396.53	135,227,489.20
预收款项	-	-	26,008,498.89	34,809,771.26
合同负债	32,675,064.08	33,976,749.25	-	-
应付职工薪酬	8,259,704.80	9,855,593.60	10,454,829.84	9,969,140.38
应交税费	9,271,734.70	15,036,932.78	19,260,800.74	19,454,315.15
其他应付款	5,579,339.80	5,410,206.68	6,406,190.97	9,331,660.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50,000.00	27,300,0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4,847,448.11	2,705,132.85	-	-
流动负债合计	1,215,849,865.98	1,148,357,321.85	920,371,367.79	796,719,818.32
租赁负债	36,000,000.00	-	-	-
长期应付款	-	6,825,000.00	-	-
预计负债	1,138,523.78	-	-	-
递延收益	12,188,624.86	16,476,753.94	4,365,078.11	5,988,762.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327,148.64	23,301,753.94	4,365,078.11	5,988,762.34
负债合计	1,265,177,014.62	1,171,659,075.79	924,736,445.90	802,708,580.66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8,500,000.00	366,800,000.00	366,800,000.00	366,800,000.00

资本公积金	478,245,362.74	312,468,079.71	312,468,079.71	312,468,079.71
盈余公积金	36,953,108.52	36,953,108.52	27,831,246.65	18,002,594.74
未分配利润	360,269,157.52	311,916,096.41	229,448,965.24	141,941,607.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3,967,628.78	1,028,137,284.64	936,548,291.60	839,212,282.30
少数股东权益	27,382,802.02	30,335,839.47	31,456,562.07	32,543,580.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1,350,430.80	1,058,473,124.11	968,004,853.67	871,755,86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6,527,445.42	2,230,132,199.90	1,892,741,299.57	1,674,464,443.62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总收入	1,893,050,860.91	2,054,244,735.69	2,094,098,984.55	1,901,545,539.18
营业收入	1,893,050,860.91	2,054,244,735.69	2,094,098,984.55	1,901,545,539.18
营业总成本	1,821,810,704.25	1,946,184,583.86	1,988,475,580.06	1,812,391,812.73
营业成本	1,625,090,645.82	1,718,371,980.49	1,746,244,852.83	1,588,009,300.14
税金及附加	6,020,702.25	9,647,911.66	10,949,765.31	11,628,528.44
销售费用	74,920,845.43	93,317,384.11	101,250,392.84	101,442,313.07
管理费用	27,641,389.73	25,827,470.02	26,644,843.52	26,198,130.38
研发费用	60,040,851.02	68,810,076.35	73,762,331.31	56,791,181.68
财务费用	28,096,270.00	30,209,761.23	29,623,394.25	28,322,359.02
其中：利息费用	29,265,238.07	32,446,157.52	31,458,888.79	29,677,456.58
利息收入	-2,727,383.14	-4,557,792.86	-3,795,766.23	-2,403,404.16
加：其他收益	2,015,569.55	1,712,396.85	1,101,418.03	2,206,182.46
投资收益	120,000.00	120,000.00	80,000.00	8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5,855,676.18	-6,975,361.17	-8,582,522.32	0.00
资产减值损失	-1,726,374.94	-1,592,099.91	-986,192.68	-3,655,592.44
资产处置收益	37,577.32	-7,208.90	-8,202.02	0.00
营业利润	65,831,252.41	101,317,878.70	97,227,905.50	87,784,316.47
加：营业外收入	768,623.25	1,188,346.79	12,863,850.48	14,042,493.69
减：营业外支出	1,387,115.21	229,345.40	362,993.37	163,216.29
利润总额	65,212,760.45	102,276,880.09	109,728,762.61	101,663,593.87

减：所得税	6,057,736.79	11,808,609.65	13,479,771.90	12,142,279.43
净利润	59,155,023.66	90,468,270.44	96,248,990.71	89,521,314.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59,155,023.66	90,468,270.44	96,248,990.71	89,521,314.4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108,061.11	91,588,993.05	97,336,009.30	88,768,861.05
少数股东损益	-2,953,037.45	-1,120,722.61	-1,087,018.59	752,453.39
加：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59,155,023.66	90,468,270.44	96,248,990.71	89,521,314.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108,061.11	91,588,993.05	97,336,009.30	88,768,861.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3,037.45	-1,120,722.61	-1,087,018.59	752,453.39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25	0.27	0.25
稀释每股收益	0.14	0.25	0.27	0.2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3,389,210.45	1,925,028,188.01	2,107,718,249.11	1,904,710,876.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2,316.58	14,391,191.84	31,245,686.59	34,566,01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4,471,527.03	1,939,419,379.85	2,138,963,935.70	1,939,276,893.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5,872,639.61	1,821,789,837.98	1,790,014,166.93	1,668,648,500.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537,937.71	65,870,594.71	70,212,068.42	61,723,052.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352,931.53	59,680,988.46	62,468,654.22	66,926,303.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78,602.74	83,558,337.16	100,046,830.69	113,268,12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2,842,111.59	2,030,899,758.31	2,022,741,720.26	1,910,565,98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70,584.56	-91,480,378.46	116,222,215.44	28,710,909.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0	120,000.00	80,000.00	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123.98	15,079.65	5,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123.98	135,079.65	85,000.00	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879,503.59	37,467,742.76	25,736,988.72	10,744,911.7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79,503.59	37,467,742.76	25,736,988.72	10,744,91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97,379.61	-37,332,663.11	-25,651,988.72	-10,664,911.7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010,132.09	-	-	39,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1,902,537.45	765,925,047.05	711,804,122.82	600,028,812.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00	45,5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912,669.54	811,425,047.05	711,804,122.82	639,628,812.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625,047.05	608,004,122.82	696,036,699.63	527,325,444.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307,836.81	30,341,254.38	29,733,984.03	27,906,602.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20,091.32	20,623,418.82	3,708,869.83	1,480,623.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952,975.18	658,968,796.02	729,479,553.49	556,712,67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59,694.36	152,456,251.03	-17,675,430.67	82,916,141.78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008,269.81	23,643,209.46	72,894,796.05	100,962,139.7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371,009.48	263,727,800.02	190,833,003.97	89,870,864.2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362,739.67	287,371,009.48	263,727,800.02	190,833,003.97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持股比例
1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宜兴市新街街道工业集中区 8 号	100%
2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陵城区经济开发区马颊河路 1588 号	55%
3	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宜兴市新街街道新园路 2 号	100%
4	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	宜兴市新街街道工业集中区 8 号	100%
5	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三层	100%
6	常州市如丰电缆设备有限公司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雅路 18 号 506 室	100%

2、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出资额	处置股权比例
常州市如丰电缆设备有限公司	注销	2018-11-29	500 万元	100%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	1.83	1.63	1.68	1.67
速动比率	1.42	1.32	1.32	1.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92%	51.18%	48.79%	46.1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17%	52.54%	48.86%	47.94%
每股净资产（元/股）	2.91	2.80	2.55	2.29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2	2.10	2.71	2.76
存货周转率（次）	3.81	5.01	5.56	5.47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3	4.15	4.49	4.4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72	-0.25	0.32	0.0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4	0.06	0.20	0.28

注：各指标计算方法：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股份总数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合同资产平均余额)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7)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9) 每股净现金流量=当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数

2、最近三年及一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每股收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号）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扣除非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5	0.27	0.25

经常性 损益前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5	0.27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	9.32%	10.96%	11.55%
扣除非 经常性 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2	0.23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2	0.23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4%	8.13%	9.55%	9.87%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6	-4.26	-0.95	-1.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56	281.01	1,358.70	305.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220.68	132.40	-
债务重组损益	-	-8.00	-25.00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3.85	-	29.83	1,318.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928.08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00	-2.33	-3.17	-13.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94	218.28	226.20	259.7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3.53	1,196.90	1,265.62	1,348.84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42	20.13	8.16	5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02.11	1,176.77	1,257.45	1,289.81

四、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18 年变更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表中，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

利润表中，本公司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处置非流动资产损益列报于“资产处置损益”、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对 2018 年度报表进行了重述，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83,250,435.26	应收票据	43,650,028.71
		应收账款	639,600,406.5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3,126,118.20	应付票据	27,898,629.00
		应付账款	135,227,489.20
资产减值损失	3,481,855.27	资产减值损失	-3,481,855.27

2、2019 年变更情况说明

(1) 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分类和计量影响	减值影响	小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2) 关于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准则的修订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2019年5月9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2019年5月16日发布）规定，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以上新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应经济业务，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相应经济业务，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2020年变更情况说明

（1）新收入准则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2020年12月11日，财政部会计司陆续发布11个新收入准则应用案例、《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2020年11月13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及相关案例、指引”）。根据上述文件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及相关案例、指引，根据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可以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分类和计量影响	减值影响	小计	
预收款项	26,008,498.89	-26,008,498.89		-26,008,498.89	-
合同负债	-	23,016,370.70		23,016,370.70	23,016,370.70
其他流动负债	-	2,992,128.19		2,992,128.19	2,992,128.19
应收账款	771,776,199.27	-90,815,063.38		680,961,135.89	680,961,135.89

合同资产	-	90,815,063.38		90,815,063.38	90,815,063.38
------	---	---------------	--	---------------	---------------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母公司）相关项目影响列式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分类和计量影响	减值影响	小计	
预收款项	25,747,184.33	-25,747,184.33		-25,747,184.33	-
合同负债	-	22,785,118.88		22,785,118.88	22,785,118.88
其他流动负债	-	2,962,065.45		2,962,065.45	2,962,065.45
应收账款	724,750,964.15	-90,815,063.38		633,935,900.77	633,935,900.77
合同资产	-	90,815,063.38		90,815,063.38	90,815,063.38

（2）关联方认定变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文件，该文件规定“除第 36 号准则第四条规定外，下列各方构成关联方，应当按照第 36 号准则进行相关披露：

（一）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二）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影响。

4、2021 年最近一期变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1年1月1日
		分类和计量影响	减值影响	小计	
固定资产	229,117,273.79	-41,628,994.42		-41,628,994.42	187,488,279.37
使用权资产	-	41,628,994.42		41,628,994.42	41,628,994.42
长期应付款	6,825,000.00	-6,825,000.00		-6,825,000.00	-
租赁负债	-	6,825,000.00		6,825,000.00	6,825,000.00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母公司）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1年1月1日
		分类和计量影响	减值影响	小计	
固定资产	142,800,215.66	-41,628,994.42		-41,628,994.42	101,171,221.24
使用权资产	-	41,628,994.42		41,628,994.42	41,628,994.42
长期应付款	6,825,000.00	-6,825,000.00		-6,825,000.00	-
租赁负债	-	6,825,000.00		6,825,000.00	6,825,000.00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会计差错更正

1、前期差错更正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 TCL 金单贴现业务。TCL 金单是指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集团”）的成员根据 TCL 集团设立并运营的“简单汇平台”的规则和指引开具的，显示基础合同项下 TCL 集团成员与基础合同交易对方之间债权债务关系的债务凭证。本集团为了加快贷款的回收，在收到金单后，在“简单汇平台”向相关金融机构进行贴现，根据 TCL 金单贴现协议，TCL 金单贴现或背书后不具有追索权，故更正前本集团将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上述票据贴现或背书后终止确认，相关票据贴现净额在现金流量表中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列式。

公司自查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关于 TCL 金单贴现相关的会计处理后认为, 根据 TCL 金单贴现协议, 金单贴现后通常不会被追索, 但不能完全排除被追索的可能性。根据谨慎性原则, 公司对上述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已贴现和背书票据不予终止确认, 并参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 在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起始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并将相关票据贴现净额在现金流量表中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调整至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列示。

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已经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公司对此次更正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此次更正对报告期各期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 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	28,926,635.83	4,097,393.07	33,024,028.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90,788.28	32,347.84	19,823,136.12
资产合计	1,888,611,558.66	4,129,740.91	1,892,741,299.57
短期借款	537,491,077.48	4,313,045.34	541,804,122.82
负债合计	920,423,400.56	4,313,045.34	924,736,445.90
盈余公积	27,849,577.09	-18,330.44	27,831,246.65
未分配利润	229,613,939.23	-164,973.98	229,448,965.25
股东权益合计	968,188,158.10	-183,304.43	968,004,853.67
利润表			
信用减值损失	-8,540,607.22	-41,915.10	-8,582,522.32
所得税费用	13,486,059.16	-6,287.26	13,479,771.90
净利润合计	96,284,618.55	-35,627.84	96,248,990.71
现金流量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1,922,876.27	-4,204,627.16	2,107,718,24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26,842.60	-4,204,627.16	116,222,215.4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07,491,077.48	4,313,045.34	711,804,122.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625,565.85	108,418.18	29,733,98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0,057.83	4,204,627.16	-17,675,430.67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	43,650,028.71	3,437,375.63	47,087,40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77,892.77	26,060.58	19,903,953.35
资产合计	1,671,001,007.41	3,463,436.21	1,674,464,443.62
短期借款	556,417,699.63	3,611,112.80	560,028,812.43
负债合计	799,097,467.86	3,611,112.80	802,708,580.66
盈余公积	18,017,362.40	-14,767.66	18,002,594.74
未分配利润	142,074,516.78	-132,908.93	141,941,607.85
股东权益合计	871,903,539.55	-147,676.59	871,755,862.96
利润表			
资产减值损失	-3,481,855.27	-173,737.17	-3,655,592.44
所得税费用	12,168,340.01	-26,060.58	12,142,279.43
净利润合计	89,668,991.03	-147,676.59	89,521,314.44
现金流量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8,213,197.23	-3,502,320.26	1,904,710,87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13,230.01	-3,502,320.26	28,710,909.7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96,417,699.63	3,611,112.80	600,028,812.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7,797,810.02	108,792.54	27,906,60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13,821.52	3,502,320.26	82,916,141.78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222,110.28	84.56%	186,624.15	83.68%	154,911.09	81.84%	132,962.22	79.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42.47	15.44%	36,389.07	16.32%	34,363.04	18.16%	34,484.22	20.59%
资产总额	262,652.74	100.00%	223,013.22	100.00%	189,274.13	100.00%	167,446.4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67,446.44 万元、189,274.13 万元、223,013.22 万元和 **262,652.74** 万元，总体呈现增长趋势，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流动资产占比逐年提高，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79.41%、81.84%、83.68% 和 **84.5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2,371.86	14.57%	40,309.80	21.60%	38,194.59	24.66%	28,378.95	21.34%
应收票据	5,510.65	2.48%	4,560.98	2.44%	3,302.40	2.13%	4,708.74	3.54%
应收账款	121,067.63	54.51%	93,515.80	50.11%	77,177.62	49.82%	63,960.04	48.10%
应收款项融 资	242.33	0.11%	718.33	0.38%	404.97	0.26%	-	-
预付款项	1,957.50	0.88%	743.32	0.40%	709.18	0.46%	4,702.82	3.54%
其他应收款	2,996.95	1.35%	1,478.09	0.79%	1,479.73	0.96%	1,994.47	1.50%
存货	49,801.00	22.42%	34,753.25	18.62%	33,146.74	21.40%	28,934.67	21.76%
合同资产	7,956.96	3.58%	9,997.55	5.36%	-	-	-	-
其他流动资 产	205.39	0.09%	547.04	0.29%	495.85	0.32%	282.54	0.21%
流动资产合 计	222,110.28	100.00%	186,624.15	100.00%	154,911.09	100.00%	132,962.22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是与主营业务活动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存货等，上述流动资产合计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 91.21%、95.87%、95.69% 和 **95.09%**。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逐年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400.00	1.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	0.99%	400.00	1.10%	400.00	1.16%	-	-
固定资产	20,736.76	51.15%	22,911.73	62.96%	22,617.48	65.82%	25,088.90	72.75%
在建工程	4,828.40	11.91%	2,265.94	6.23%	2,105.67	6.13%	-	-
使用权资产	3,311.59	8.17%	-	-	-	-	-	-
无形资产	8,808.15	21.73%	6,856.77	18.84%	6,907.44	20.10%	7,004.93	2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7.47	5.47%	2,021.33	5.55%	1,982.31	5.77%	1,990.40	5.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10	0.59%	1,933.30	5.31%	350.15	1.0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42.47	100.00%	36,389.07	100.00%	34,363.04	100.00%	34,484.2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上述非流动资产合计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 93.07%、92.05%、88.03%和 **92.95%**。

公司资产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库存现金	6.48	7.40	15.02	7.28
银行存款	22,361.17	28,729.70	26,357.76	19,076.03
其他货币资金	10,004.22	11,572.70	11,821.81	9,295.65
合计	32,371.86	40,309.80	38,194.59	28,378.95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账面价值分别为 28,378.95 万元、38,194.59 万元、40,309.80 万元和 **32,371.86**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1.34%、24.66%、21.60% 和 **14.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以银行存款为主。公司货币资金的余额较高，主要是电线电缆行业具有“料重工轻”的特点，且铜、铝等金属原材料的采购一般要求现款现货或账期较短，为保证原材料的采购，公司需要一定的货币资金规模。另外，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履约保函等均需要在银行存入一定数额的保证金。公司的货币资金储备合理，可供经营使用的货币资金能够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

2019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9,815.64 万元，增幅 34.59%，主要是因为公司在 2019 年提高了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比例，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同期增加 11,549.99 万元；2020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2,115.21 万元，增幅 5.54%；**2021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7,937.94 万元，降幅 19.69%**，主要是因为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经营活动所支付现金大幅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同比增加 **43.9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2,837.06** 万元，因此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期末有所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使用受限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

2、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票据余额	5,691.92	4,686.95	3,396.52	4,829.8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7.05	23.00	706.32	627.46
商业承兑汇票	5,634.87	4,663.94	2,690.20	4,202.35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81.27	125.97	94.11	121.07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5,510.65	4,560.98	3,302.40	4,708.74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	242.33	718.33	404.97	-

2019年1月1日起，对于由较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的账面价值分别为404.97万元、718.33万元和**242.33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4,708.74万元、3,302.40万元、4,560.98万元和**5,510.65万元**。

公司2019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含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的银行承兑汇票404.97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1,028.32万元，降幅21.29%，主要是因为受对贵州电网等主要通过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客户销售收入下降的影响。

公司2020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含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的银行承兑汇票718.33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1,603.79万元，增幅42.19%，主要是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增加，系客户TCL集团增加采购规模，结算方式采用商业承兑汇票所致。

公司**2021年9月末**应收票据余额（含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的银行承兑汇票**242.33**万元）较2020年末增加**528.98**万元，增幅**9.79%**，其中**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增加970.93万元**，系客户中铁十五局采用商业承兑汇票结算所致。

3、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1）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1年1-9月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28,706.07	100,744.35	84,349.20	70,082.66

合同资产余额	8,859.72	10,717.11	-	-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合计	137,565.79	111,461.46	84,349.20	70,082.66
营业收入	189,305.09	205,424.47	209,409.90	190,154.55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占营业收入比例	72.67%	54.26%	40.28%	36.86%

2020年及以后，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应收质保金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与公司的销售和结算方式有关，公司客户主要为各省市电力公司、电力工程公司、新能源发电企业、火力/水力发电企业、铁路局及城轨建设单位、大型工程施工单位等，这些客户都有资金实力强、商业信誉良好的特点，因此对上述客户主要采取赊销政策，一般给予二至五个月左右的回款期，并且通常留有5%~10%左右的质保金。另外，公司客户中的工程类客户通常根据工程项目的进度分阶段支付货款，货款支付一般分为预付款、到货款、投运款、质保金等几个阶段，付款周期相应较长。同时公司的电缆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铜、铝等大宗材料，产品价格较高，故公司期末账面会形成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

2019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8年末增长14,266.54万元，增幅20.36%，主要原因如下：第一，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10.13%，2019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2018年末也相应增长；第二，受到下游客户工程进度的影响，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电力三产公司的付款有所延迟，公司对上述客户的应收款项大幅增长。

2020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及合同资产较2019年末增长27,112.26万元，增幅32.14%，主要原因如下：

①疫情影响下收入时间结构变动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造成公司下游客户工程进度推迟、疫情防控措施造成结算业务办理不便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上半年收入金额及占比低于同期，下半年收入金额及占比高于同期，公司一般给予二至五个月左右的回款期，下半年收入的增量尚未至回款期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上半年度	89,525.07	43.58%	104,263.53	49.79%
下半年度	115,899.40	56.42%	105,146.37	50.21%
合计	205,424.47	100.00%	209,409.90	100.00%

如上表所述，下半年收入同比增长了 10,753.03 万元，受疫情影响发货及验收时间推迟，进而导致回款期推迟。

②电力三产公司客户的结算模式改变

自 2019 年 10 月起，公司与国网电商科技有限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电商公司”）签订了《集体企业电商化采购代理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国家电网公司管辖范围内的集体企业采购公司产品需要通过国网电商公司建设运营的电商化采购专区进行，协议签订前后公司与电力三产客户的付款结算流程变动情况如下：

协议签订前	协议签订后
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经客户对货物验收并办理约定的验收手续后向客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客户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及期限审核后办理付款结算	<p>①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将货物运至电力三产客户指定交货地点，经电力三产客户对货物验收并办理约定的验收手续；</p> <p>②电力三产客户确认收货后，国网电商公司向公司发送开票对账单，公司向国网电商公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办理结算；</p> <p>③国网电商公司向电力三产客户开具对应增值税发票；并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及期限要求电力三产公司办理付款结算；</p> <p>④国网电商公司与电力三产客户完成结算，并收到电力三产客户货款后，向公司发送对</p>

账函，公司回函确认后，国网电商公司发起付款的内部流程，审核通过后向公司付款

发行人与电力三产公司客户的结算模式发生改变，新的结算模式更为复杂，结算周期相应延长，进而拉长了应收账款的回款期。

2021年9月末，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较2020年末增加26,104.33万元，增幅23.42%。除前述下游客户结算模式原因造成的回款周期被拉长外，主要是2021年1-9月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2021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89,305.0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5,898.28万元，增幅32.01%，收入的大幅增长直接带动应收账款的增长，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较2020年9月末增长22,732.32万元，增幅19.80%。

(2) 账龄及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按风险特征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3.27	1.18%	1,507.63	15.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182.80	98.82%	6,130.81	121,051.99
其中：账龄组合	127,182.80	98.82%	6,130.81	121,051.99
合计	128,706.07	100.00%	7,638.44	121,067.63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07.51	1.69%	1,467.44	240.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036.84	98.31%	5,761.10	93,275.73
其中：账龄组合	99,036.84	98.31%	5,761.10	93,275.73
合计	100,744.35	100.00%	7,228.55	93,515.80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7.25	2.38%	2,007.2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341.96	97.62%	5,164.34	77,177.62
其中：账龄组合	82,341.96	97.62%	5,164.34	77,177.62

合计	84,349.20	100.00%	7,171.58	77,177.62
项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5.24	1.26%	885.24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075.42	97.14%	4,115.38	63,960.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2.01	1.60%	1,122.01	-
合计	70,082.66	100.00%	6,122.62	63,960.0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均为质保金，其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计提比例
2021年9月30日				
质保金	8,859.72	902.76	7,956.96	10.19%
合计	8,859.72	902.76	7,956.96	10.19%
2020年12月31日				
质保金	10,717.11	719.56	9,997.55	6.71%
合计	10,717.11	719.56	9,997.55	6.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占比
2021年9月30日					
6个月以内	89,656.38	1.00%	896.56	88,759.81	70.49%
6个月-1年	23,919.58	5.00%	1,195.98	22,723.60	18.81%
1-2年	7,422.44	10.00%	742.24	6,680.20	5.84%
2-3年	3,120.41	30.00%	936.12	2,184.29	2.45%
3-4年	1,261.92	50.00%	630.96	630.96	0.99%
4-5年	365.69	80.00%	292.55	73.14	0.29%
5年以上	1,436.40	100.00%	1,436.40	-	1.13%
合计	127,182.80	4.82%	6,130.81	121,051.99	100.00%

2020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67,620.12	1.00%	676.20	66,943.92	68.28%
6个月-1年	17,848.96	5.00%	892.45	16,956.51	18.02%
1-2年	6,902.24	10.00%	690.22	6,212.02	6.97%
2-3年	3,323.20	30.00%	996.96	2,326.24	3.36%
3-4年	1,228.74	50.00%	614.37	614.37	1.24%
4-5年	1,113.37	80.00%	890.69	222.67	1.12%
5年以上	1,000.20	100.00%	1,000.20	-	1.01%
合计	99,036.84	5.82%	5,761.10	93,275.73	100.00%
2019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53,667.56	1.00%	536.68	53,130.88	65.18%
6个月-1年	16,680.88	5.00%	834.04	15,846.84	20.26%
1-2年	6,106.63	10.00%	610.66	5,495.97	7.42%
2-3年	2,201.35	30.00%	660.40	1,540.94	2.67%
3-4年	1,957.22	50.00%	978.61	978.61	2.38%
4-5年	921.90	80.00%	737.52	184.38	1.12%
5年以上	806.42	100.00%	806.42	-	0.98%
合计	82,341.96	6.27%	5,164.34	77,177.62	100.00%
2018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48,610.31	1.00%	486.10	48,124.20	71.41%
6个月-1年	7,198.96	5.00%	359.95	6,839.01	10.57%
1-2年	6,714.54	10.00%	671.45	6,043.09	9.86%
2-3年	2,994.74	30.00%	898.42	2,096.32	4.40%
3-4年	1,538.11	50.00%	769.06	769.06	2.26%
4-5年	441.82	80.00%	353.46	88.36	0.65%
5年以上	576.93	100.00%	576.93	-	0.85%
合计	68,075.42	6.05%	4,115.38	63,960.0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81.98%、85.43%、86.30%和 **89.30%**，账龄在两年以内的占比分别为 91.84%、92.85%、93.27%和 **95.14%**，公司账龄结构呈逐步优化趋势。

2018 年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60天以内	6个月以内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金龙羽		0.50%	5%	10%	30%	50%	50%	100%
起帆电缆			1%	10%	30%	100	100%	100%
远东股份			5%	10%	20%	50%	80%	100%
汉缆股份			5%	10%	50%	100%	100%	100%
杭电股份			5%	10%	20%	50%	100%	100%
东方电缆			5%	10%	40%	80%	80%	100%
万马股份			1%	10%	30%	100%	100%	100%
中超控股		0.50%	5%	10%	30%	50%	80%	100%
尚纬股份	1%	5%	5%	20%	50%	100%	100%	100%
金杯电工			1%	10%	30%	100%	100%	100%
日丰股份			5%	10%	30%	50%	50%	100%
中天科技			3%	5%	7%	25%	50%	100%
摩恩电气			5%	10%	30%	50%	80%	100%
太阳电缆		0.50%	5%	10%	30%	50%	80%	100%
华菱线缆		2.00%	5%	10%	30%	80%	100%	100%
华通线缆			3%	10%	30%	50%	100%	100%
本公司		1%	5%	10%	30%	50%	80%	100%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2018年年报。

2019年，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对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按照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19年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60天以内	6个月以内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金龙羽		0.50%	5%	10%	30%	50%	50%	100%
起帆电缆			1%	10%	30%	100	100%	100%
远东股份			5%	10%	20%	50%	80%	100%
汉缆股份			5%	10%	50%	100%	100%	100%
杭电股份			5%	10%	20%	50%	100%	100%
东方电缆			5%	10%	40%	80%	80%	100%

万马股份			1%	10%	30%	100%	100%	100%
中超控股		0.50%	5%	10%	30%	50%	80%	100%
尚纬股份	1%	5%	5%	20%	50%	100%	100%	100%
金杯电工			1%	10%	30%	100%	100%	100%
日丰股份			5%	10%	30%	50%	50%	100%
中天科技			3%	5%	7%	25%	50%	100%
摩恩电气			5%	10%	30%	50%	80%	100%
太阳电缆		0.50%	5%	10%	30%	50%	80%	100%
华菱线缆		2.00%	5%	10%	30%	80%	100%	100%
华通线缆			3%	10%	30%	50%	100%	100%
本公司		1%	5%	10%	30%	50%	80%	100%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 2019 年年报。

2020 年公司及相关行业可比公司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60 天以内	6 个月以内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金龙羽		0.50%	5%	10%	30%	50%	50%	100%
起帆电缆			1%	10%	30%	100	100%	100%
远东股份			5%	10%	20%	50%	80%	100%
汉缆股份			5%	10%	50%	100%	100%	100%
杭电股份			5%	10%	20%	50%	100%	100%
东方电缆			5%	10%	40%	80%	80%	100%
万马股份			1%	10%	30%	100%	100%	100%
中超控股		0.50%	5%	10%	30%	50%	80%	100%
尚纬股份	1%	5%	5%	20%	50%	100%	100%	100%
金杯电工			1%	10%	30%	100%	100%	100%
日丰股份			5%	10%	30%	50%	50%	100%
中天科技			3%	5%	7%	25%	50%	100%
摩恩电气			5%	10%	30%	50%	80%	100%
太阳电缆		0.50%	5%	10%	30%	50%	80%	100%
华菱线缆		2.00%	5%	10%	30%	80%	100%	100%
华通线缆			3%	10%	30%	50%	100%	100%

本公司		1%	5%	10%	30%	50%	80%	100%
-----	--	----	----	-----	-----	-----	-----	------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及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重大差异。

(3) 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以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2021 年 1-9 月	7,948.11	593.09	-	-	8,541.20
2020 年度	7,171.58	1,712.61	928.08	8.00	7,948.11
2019 年度	6,122.62	1,048.96	-	-	7,171.58
2018 年度	5,727.03	395.59	-	-	6,122.62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对利润总额影响分别为-395.59 万元、-1,048.96 万元、-792.53 万元和**-593.09 万元**。

2018 年度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及估计计提坏账准备对利润总额影响为-395.59 万元；2019 年度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及估计计提坏账准备对利润总额影响为-1,048.96 万元；2020 年度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及估计计提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对利润总额影响-1,712.61 万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对利润总额影响为 928.08 万元（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应收账款转销对利润总额影响为-8 万元。**2021 年 1-9 月**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及估计计提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对利润总额影响**-593.09 万元**。

① 2020 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主要转回情况

2017 年 3 月 14 日，因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向宜兴市人民法院起诉江苏立宇，请求判令被告支付 2011 年 6 月至 2013 年 9 月买卖合同交易所欠货款 8,852,410.29 元，2017 年 5 月 31 日宜兴市人民法院判令江苏立宇支付所欠货款 885.24 万元及

自 2017 年 4 月 18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经调查，截止至 2014 年末江苏立宇经营已处于停顿状态且无可执行财产，公司预计其欠款无法收回，对该笔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对于预计不可收回的应收账款，仍通过各种方式积极催讨，2020 年 4 月，江苏立宇通过第三方公司向发行人支付 885.24 万元，用于偿还结欠发行人的全部款项。公司已转回上述坏账损失 885.24 万元并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②2020 年应收账款转销情况

2020 年 7 月 27 日，子公司山东聚辰与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山东聚辰应收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货款 133.95 万元，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于协议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125.95 万元，公司豁免余款 8.00 万元，山东聚辰已收到上述款项 125.95 万元，债务重组损失 8.00 万元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并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4) 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及金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2021 年 9 月 30 日				
1	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439.51	5.78%	226.82
2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13.21	5.45%	70.13
3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5,294.09	4.11%	52.94
4	南京苏逸实业有限公司	5,286.74	4.11%	350.63
5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264.61	3.31%	42.65
	合计	29,298.16	22.76%	743.1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南京苏逸实业有限公司	7,201.84	7.15%	250.90
2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02.19	7.05%	234.92
3	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802.91	4.77%	249.66
4	云南顺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775.45	3.75%	37.75
5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3,707.09	3.68%	37.35

合计		26,589.50	26.40%	810.59
2019年12月31日				
1	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619.28	11.40%	269.60
2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84.95	5.08%	150.76
3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2,936.45	3.48%	57.31
4	南京苏逸实业有限公司	2,930.91	3.47%	29.31
5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2,272.76	2.69%	22.73
合计		22,044.35	26.13%	529.71
2018年12月31日				
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3,159.92	4.51%	31.60
2	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46.29	2.92%	21.10
3	重庆市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874.65	2.67%	621.21
4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674.83	2.39%	16.75
5	南京延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482.95	2.12%	35.10
合计		10,238.64	14.61%	725.7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欠款合计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4.61%、26.13%、26.40%和 **22.76%**。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政策是基于客户的还款实力、以往信用情况等综合考核后做出的，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国有电力企业、大型行业客户以及公司的长期客户，信用等级相对较高，发生坏账的风险相对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形。

主要应收账款方与其收入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主要应收账款方与其收入是否匹配
2021年9月30日			
1	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439.51	否
2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13.21	是
3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5,294.09	是
4	南京苏逸实业有限公司	5,286.74	否

5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264.61	是
合计		29,298.16	
2020年12月31日			
1	南京苏逸实业有限公司	7,201.84	否
2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02.19	是
3	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802.91	是
4	云南顺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775.45	是
5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3,707.09	是
合计		26,589.50	
2019年12月31日			
1	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619.28	是
2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84.95	是
3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2,936.45	是
4	南京苏逸实业有限公司	2,930.91	是
5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2,272.76	是
合计		22,044.35	
2018年12月31日			
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3,159.92	是
2	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46.29	是
3	重庆市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874.65	否
4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674.83	是
5	南京延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482.95	是
合计		10,238.64	

注：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小于或等于当期该客户营业收入，则应收账款方与该客户收入匹配，反之则不匹配。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中，应收账款余额与当期收入匹配的客户数量分别是4名、5名、4名和3名，整体匹配度较高。

其中：重庆市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2018年度应收账款余额大于当期营业收入，出现不匹配的情形，主要系项目施工暂停原因未能按期支付货款，导致当期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重庆市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已全额回款。

南京苏逸实业有限公司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应收账款余额大于当期

营业收入，出现不匹配的情形，主要系该客户为电力三产公司客户，业务来源为招投标，受中标规模变动以及下游工程施工进度影响导致的付款期限延迟等因素导致不匹配。

南京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2021年1-9月**应收账款余额大于当期营业收入，出现不匹配的情形，主要系该客户为电力三产公司客户，业务来源为招投标，受中标规模变动以及下游工程施工进度影响导致的付款期限延迟等因素导致不匹配。

综上，报告期内主要应收账款方与其收入匹配度较高，个别客户出现不匹配的情况，主要是中标规模变动及客户工程施工变动导致的客户付款期的差异所致。

(5) 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2021年10月22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期末余额	期后回款	回款比例
2021-9-30	137,565.79	10,784.19	7.84%
2020-12-31	111,461.46	76,364.02	68.51%
2019-12-31	84,349.20	77,181.51	91.50%
2018-12-31	70,082.66	66,566.26	94.98%

公司与客户的主要结算方式为电汇、汇票等，具体结算方式根据客户规模、商业信誉、产品需求量等因素确定。对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电力系统客户，公司交货并由客户完成验收流程后，向客户提交相应的验收结算材料后由客户根据付款计划支付货款，且通常保留5%-10%的质保金，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支付；对于其他客户通常在发货前预付一定比例的预付款，并在货物到现场后的3个月内或6个月内付清全部货款。部分三产及其他类型客户需要根据下游客户的项目回款进度来安排货款的支付，若下游客户回款拖延或者项目进度不达预期，则付款期在6个月及以上。受此影响，公司2020年12月31日期后回款比例相对较低；**2021年1-9月**期后付款比例较低，除上述影响因素外，部分当期新增收入截止**2021年10月22日**尚未至回款期，也导致了当期期后回款比例较低。

（6）同行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最近三年，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龙羽	29.34%	21.65%	19.05%
起帆电缆	20.12%	14.57%	13.75%
远东股份	31.17%	31.54%	33.12%
汉缆股份	36.76%	39.59%	41.34%
杭电股份	35.54%	38.54%	36.61%
东方电缆	44.70%	33.83%	28.08%
万马股份	32.21%	30.56%	33.87%
中超控股	48.67%	38.75%	46.57%
尚纬股份	53.18%	62.92%	69.40%
金杯电工	18.65%	15.01%	18.59%
日丰股份	30.26%	24.38%	24.54%
中天科技	22.75%	17.46%	19.22%
摩恩电气	53.88%	41.45%	38.84%
太阳电缆	15.97%	16.78%	22.64%
华菱线缆	28.65%	25.75%	22.53%
华通线缆	29.60%	33.63%	34.37%
平均值	33.22%	30.40%	31.41%
发行人	54.26%	40.28%	36.86%

注：数据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整理计算。

最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同期行业平均值；2019年同行可比公司中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占营业收入比例较2018年增加的企业数量为6家，2020年较2019年增加的企业数量为10家；公司整体变动趋势与行业部分企业一致，但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仍然较大。同行可比公司中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占营业收入比例差别较大，这主要是因为虽然同是电线电缆企业，但是企业具体的产品构成、销售模式和下游主要客户性质不尽相同。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主要收入产品为电力电缆，客户类型为电力公司、电力三产公司和非电力客户并对其进行直接销售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

最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实际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龙羽	8.04%	6.26%	6.65%
起帆电缆	6.70%	7.90%	8.21%
远东股份	20.82%	16.47%	14.16%
汉缆股份	10.48%	9.62%	10.72%
杭电股份	6.69%	6.72%	7.98%
东方电缆	6.03%	6.11%	6.40%
万马股份	6.10%	5.75%	5.02%
中超控股	12.62%	12.38%	9.68%
尚纬股份	7.80%	6.27%	8.14%
金杯电工	5.14%	6.17%	6.28%
日丰股份	3.37%	3.26%	2.95%
中天科技	4.70%	4.49%	3.92%
摩恩电气	18.92%	28.80%	21.20%
太阳电缆	5.90%	5.23%	5.71%
华菱线缆	6.34%	5.02%	4.91%
华通线缆	12.93%	12.13%	9.26%
平均值	8.91%	8.91%	8.20%
发行人	7.13%	8.50%	8.74%

注：数据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整理计算。

2018年和2019年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实际计提比例与同行可比公司平均值较为接近，2020年略低于平均值，其中高于日丰股份、中天科技、金杯电工、太阳电缆、东方电缆、万马股份、华菱线缆、杭电股份、起帆电缆9家企业；同行可比公司中远东股份由于锂电池业务导致计提比例远高于同行实际计提比例，剔除远东股份后最近三年同行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实际比例平均值为7.80%、8.41%、8.12%，发行人实际计提比例与同行可比公司较为接近。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947.26	99.48%	742.03	99.83%	708.36	99.88%	4,702.10	99.98%
1年以上	10.24	0.52%	1.29	0.17%	0.82	0.12%	0.72	0.02%
合计	1,957.50	100.00%	743.32	100.00%	709.18	100.00%	4,702.8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 4,702.82 万元、709.18 万元、743.32 万元和 **1,957.50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54%、0.46%、0.40% 和 **0.88%**，整体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公司 2019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8 年末减少 3,993.64 万元，降幅 84.92%，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9 年增加了向能提供账期的铜、铝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期末预付给供应商的货款相应减少。2020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9 年末增长 34.14 万元，增幅 4.81%，波动较小。**2021 年 9 月末**，预付款项较 2020 年末增加 **1,214.18 万元**，系 2021 年以来主要原材料铜铝价格上涨，采购材料的锁铜预付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保证金	3,106.39	1,528.11	1,483.09	1,789.21
个人备用金	177.74	116.78	212.30	537.68
业务往来	46.19	46.19	5.87	52.87
小计	3,330.32	1,691.08	1,701.26	2,379.76
坏账准备	333.37	212.99	221.53	385.29
合计	2,996.95	1,478.09	1,479.73	1,994.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994.47 万元、1,479.73 万元、1,478.09 万元和 **2,996.95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50%、0.96%、0.79% 和 **1.35%**，整体波动不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略有下降，其中应收保证金和个人备用金均有所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主要客户逐渐采用投标保证金保险以及年度保证金的方式

取代了原有的投标保证金模式，公司在购买投标保证金保险或者在年度保证金有效期内的投标业务均不再需要支付保证金。公司个人备用金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强备用金管理，缩短备用金结算周期导致的。2020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无较大波动。2021年9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增加**1,518.86**万元，增幅**102.76%**，主要系投标项目增多，应收投标保证金较去年末增加**1,578.28**万元。

6、存货

(1) 存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102.47	4.22%	4,457.07	12.82%	1,421.15	4.29%	1,491.14	5.15%
库存商品	12,642.33	25.39%	10,136.14	29.17%	10,992.12	33.16%	7,729.82	26.71%
发出商品	7,745.18	15.55%	8,202.67	23.60%	10,052.66	30.33%	8,549.81	29.55%
委托加工物资	203.69	0.41%	36.12	0.10%	9.71	0.03%	5.15	0.02%
在产品	27,107.33	54.43%	11,921.25	34.30%	10,671.11	32.19%	11,158.76	38.57%
合计	49,801.00	100.00%	34,753.25	100.00%	33,146.74	100.00%	28,934.6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934.67 万元、33,146.74 万元、34,753.25 万元和 **49,801.0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76%、21.40%、18.62% 和 **22.42%**。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及行业生产特点吻合。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等。公司目前采用“以销定产”模式组织生产，期末存货大部分是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所需的各种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变动主要受两方面的影响：一是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安排组织生产，并根据客户的发货指令或者合同约定的日期发货，存货数量随公司在手订单数量以及客户发货计划变动而波动；二是期末存货价值受到铜、铝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

原材料：公司期末的原材料主要由绝缘料、屏蔽料等电缆料以及铜材、铝材构成。由于铜、铝供应环节与产品生产环节紧密衔接，为提高生产效率，减少铜、铝在不同地点之间搬迁发生的成本及安全问题，公司铜、铝采购入库后及时领用流转至在产品车间进入生产环节。2020年末原材料较2019年增加3,035.92万元，结构比重同比上升约8%，主要是期末已到货但尚未投入生产的铜材金额大幅上升。

库存商品：公司期末的库存商品主要是根据客户订单完成生产并检测合格的电缆成品。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完成生产后，按照客户的交货指令或者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分批或全部发出，待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库存商品的变动受到客户要货计划以及工程项目进度的影响，因此公司期末的库存商品余额会有波动。

发出商品：公司期末的发出商品系公司发往客户但尚未完成验收流程的产品。2019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了10.13%，相应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余额也大幅增加，2020年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余额略有下降，**2021年9月末**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余额较去年末**增加2,002.49万元，增幅10.72%**。

在产品：由于公司铜、铝采购入库后及时领用流转至在产品车间进入生产环节，公司在产品科目核算内容包括生产所需的铜、铝材料，因此公司期末在产品余额较高。

2019年末发行人在手订单同比略有下降，相应在产品余额较2018年末略微减少487.65万元，降幅4.37%。2020年末增加1,250.13万元，增幅11.72%。**2021年9月末**，在产品余额增加**15,186.08万元，增幅127.39%**，一方面是因为主要原材料铜铝价格有较大涨幅，另一方面是期末在手订单较多。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余额及结构变动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变动、原材料价格变动、在手订单数量以及订单执行情况变动引起，公司不存在异常的余额增长或结构变动的情形。

（2）各期末存货项目的库龄、退换货和对应在手订单情况

①报告期各期末存货项目库龄情况

单位：万元

2021-9-30					
存货项目	存货余额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2,102.47	1,927.37	47.02	57.32	70.76
库存商品	12,945.39	11,671.68	680.92	247.64	345.14
发出商品	7,745.18	7,745.18			
委托加工物资	203.69	203.69			
在产品	27,107.33	27,107.33			
合计	50,104.06	48,655.25	727.94	304.97	415.90
2020-12-31					
存货项目	存货余额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4,457.07	4,265.72	90.14	37.11	64.11
库存商品	10,485.41	9,111.01	460.66	379.16	534.58
发出商品	8,202.67	8,202.67			
委托加工物资	36.12	36.12			
在产品	11,921.25	11,921.25			
合计	35,102.52	33,536.77	550.80	416.26	598.68
2019-12-31					
存货项目	存货余额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1,421.15	1,258.06	65.24	30.62	67.23
库存商品	11,404.06	10,257.41	561.31	353.00	232.34
发出商品	10,052.66	10,052.66			
委托加工物资	9.71	9.71			
在产品	10,671.11	10,671.11			
合计	33,558.69	32,248.95	626.55	383.62	299.57
2018-12-31					
存货项目	存货余额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1,491.14	1,318.70	89.68	37.38	45.39
库存商品	8,086.00	6,910.31	438.24	139.25	598.21

发出商品	8,549.81	8,549.81			
委托加工物资	5.15	5.15			
在产品	11,158.76	11,158.76			
合计	29,290.86	27,942.72	527.92	176.63	643.59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项目库龄集中在 1 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大量的残次冷背品及滞销存货。少量 1 年以上的存货主要是未能按原计划发出的库存商品以及备库的原材料。公司的存货绝大部分按照客户的合同及订单组织生产，与合同及订单相对应，但是由于客户的需求及现场施工进度变动，导致公司每年末会有少量库存商品无法按原计划发出。

②退换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退换货金额	2,003.96	747.96	320.65	1,055.68
占营业收入比例	1.06%	0.36%	0.15%	0.56%

公司与客户在合同条款中关于产品质量保证、退换货方面进行了约定，报告期内存在少量销售退换货的情形，相关退换货金额及比例较低，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6%、0.15%、0.36% 和 **1.06%**，退换货的原因主要系下单错误以及需要重新分割、印字等，上述因素导致的退换后存货通常二次简单加工后不影响后续使用与销售。同时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实施跌价测试，并依照谨慎性原则对期末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对应在手订单情况

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因此报告期期末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中绝大部分与已签订销售订单对应，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对应销售合同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9-30

项目	余额	有对应合同的存货余额	占比
在产品	27,107.33	25,677.24	94.72%
库存商品	12,642.33	12,630.49	97.57%
发出商品	7,745.18	7,745.18	100.00%
2020-12-31			
项目	余额	有对应合同的存货余额	占比
在产品	11,921.25	11,029.18	92.52%
库存商品	10,485.41	9,845.38	93.90%
发出商品	8,202.67	8,202.67	100.00%
2019-12-31			
项目	余额	有对应合同的存货余额	占比
在产品	10,671.11	10,456.64	97.99%
库存商品	11,404.06	11,090.70	97.25%
发出商品	10,052.66	10,052.66	100.00%
2018-12-31			
项目	余额	有对应合同的存货余额	占比
在产品	11,158.76	11,040.00	98.94%
库存商品	8,086.00	7,519.56	92.99%
发出商品	8,549.81	8,549.81	100.00%

公司无对应销售合同的库存商品、在产品主要是以前年度客户发货计划变更后留存在公司仓库的电缆产品、公司对标准产品的备货库存以及公司用于检测、研发或自用的产品。发出商品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发出存货，故均有合同订单与之匹配。

(3) 发出商品所对应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2021-9-30		
客户	金额	占比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206.99	15.58%
中建天建工程有限公司	839.27	10.84%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8.21	9.66%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676.21	8.73%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507.62	6.55%
小计	3,978.30	51.36%
其他客户	3,766.88	48.64%
合计	7,745.18	100.00%
2020-12-31		
客户	金额	占比
云南顺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185.95	14.46%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875.40	10.67%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509.54	6.21%
南京中已辰商贸有限公司	474.54	5.79%
宁夏城农网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419.80	5.12%
小计	3,465.22	42.25%
其他客户	4,737.45	57.75%
合计	8,202.67	100.00%
2019-12-31		
客户	金额	占比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192.97	11.87%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1,092.77	10.87%
南京凯源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76.94	8.72%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875.40	8.71%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851.26	8.47%
小计	4,889.34	48.64%
其他客户	5,163.32	51.36%
合计	10,052.66	100.00%
2018-12-31		
客户	金额	占比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1,133.45	13.26%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954.76	11.17%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830.10	9.71%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796.41	9.31%
南京华群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651.82	7.62%
小计	4,366.54	51.07%
其他客户	4,183.27	48.93%

合计	8,549.81	100.00%
----	-----------------	----------------

发出商品主要为已经发至客户指定的地点,但尚未完成验收结算程序的商品,待客户完成约定的验收结算程序后确认收入,验收结算周期一般在1-6个月左右,少量电网客户发出商品受工程进度的影响,验收结算周期在6个月以上。公司与客户定期核对发出尚未验收结算的发出商品余额并持续跟进后期验收结算,公司发出商品不存在损毁灭失风险。

(4)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存货账面余额	50,104.06	35,102.52	33,558.68	29,290.85
跌价准备	303.06	349.27	411.94	356.19
账面价值	49,801.00	34,753.25	33,146.74	28,934.67
计提比例	0.60%	1.00%	1.23%	1.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存货盘点并进行减值测试,依照减值测试的结果对该部分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公司计提的未能按原计划发出的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公司的存货绝大部分按照客户的合同及订单组织生产,与合同及订单相对应,但是由于客户的需求及现场施工进度有发生变动的情况,导致公司每年末均有少量库存商品未按原计划发出。公司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如下:库存商品有订购单位的,以不含税合同价作为可变现净值;对于无订购单位的库存商品,库龄一年以内,且当年有销售的,以最近的销售价格作为可变现净值;库龄一年以上或在当年无销售的,则以库存商品所含导体材料的期末价值作为可变现净值。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占期末存货账面余额的1.22%、1.23%、1.00%和**0.60%**。2018年度至2020年度,公司实际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占期末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相对稳定,2021年1-9月,原材料价格有一定提升,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应提升,因此转回或转销了部分跌价准备,使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占比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的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605222.SH	起帆电缆	0.05%	0.17%	0.24%
603618.SH	杭电股份	0.30%	0.31%	0.65%
603606.SH	东方电缆	0.29%	0.22%	0.30%
603333.SH	尚纬股份	1.50%	2.70%	3.64%
600869.SH	远东股份	14.79%	5.23%	2.66%
600522.SH	中天科技	2.77%	0.98%	0.86%
002953.SZ	日丰股份	1.19%	0.89%	0.50%
002882.SZ	金龙羽	0.32%	0.66%	0.50%
002533.SZ	金杯电工	0.63%	0.94%	1.07%
002498.SZ	汉缆股份	0.23%	0.44%	0.74%
002471.SZ	中超控股	1.86%	1.88%	0.42%
002451.SZ	摩恩电气	0.00%	0.00%	0.00%
002300.SZ	太阳电缆	1.36%	0.43%	0.85%
002276.SZ	万马股份	1.30%	1.46%	1.16%
001208.SZ	华菱线缆	0.33%	0.44%	0.59%
605196.SH	华通线缆	2.88%	1.64%	1.39%
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1.86%	1.15%	0.97%
公司		1.00%	1.23%	1.22%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2018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与行业平均水平相当，2020 年度由于远东股份主要因锂电池业务大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3,869.29 万元，拉高了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的平均水平，排除远东股份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的平均值为 1.00%，公司 2020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整体相当。

(5) 存货质押情况

2021 年 10 月 25 日，山东聚辰与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陵城农商行”）签订编号为“陵城农商高动质字（2021）年第 1025701 号”的《最高额动产质押合同》，山东聚辰以其存货作价 2,169.16 万元为发生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8 日期间的最高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山东聚辰的存货以铜材、铝材等大宗材料为主，价值较高，变现能力较强，但是也占用了大量的营运资金。为了缓解公司营运资金的压力，

山东聚辰根据日常的存货余额水平，将部分存货质押给银行以取得流动资金借款。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预交税费及待抵扣进项税	205.39	123.73	166.88	192.86
上市中介费用	-	423.31	328.97	89.62
其他	-	0.00	0.00	0.06
合计	205.39	547.04	495.85	282.5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282.54 万元、495.85 万元、547.04 万元和 205.39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及预付上市中介费用。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	400.00	4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 400.00 万元，系山东聚辰于 2015 年 11 月出资 400.00 万元参股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其股权比例为 0.33%，2018 年公司将该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2019 年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为建立与当地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聚辰于 2015 年 11 月参与了德州市陵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现更名为“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计划。根据中国银监会德州监管分局发布的《关于同意德州市陵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德银监准（2015）113 号），德州市陵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此次募集股份 3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 2 元。山东聚辰以自有资金 400 万元认购 200 万股，价格公允，相关款项于 2015 年 11 月支付完毕。公司基于实际资金状况及公司业务发展

战略未来并无进一步收购计划，同时公司与交易对手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

9、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一	固定资产原值	40,810.14	41,919.67	41,926.39	41,719.75
1	房屋建筑物	28,063.78	25,267.81	25,267.81	25,229.18
2	机器设备	9,366.40	13,722.99	13,799.44	13,804.11
3	运输设备	960.99	769.83	738.66	649.53
4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18.97	2,159.03	2,120.47	2,036.93
二	累计折旧	20,073.38	19,007.94	19,308.91	16,630.85
1	房屋建筑物	10,754.66	9,815.38	8,611.93	7,410.13
2	机器设备	6,798.41	6,794.29	8,329.02	7,023.27
3	运输设备	546.22	493.63	472.92	417.39
4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74.08	1,904.63	1,895.04	1,780.07
三	账面价值	20,736.76	22,911.73	22,617.48	25,088.90
1	房屋建筑物	17,309.12	15,452.43	16,655.88	17,819.04
2	机器设备	2,567.99	6,928.70	5,470.42	6,780.84
3	运输设备	414.77	276.20	265.74	232.14
4	电子及其他设备	444.88	254.40	225.44	256.87

2018年至2020年，固定资产原值相对平稳。2021年9月末，固定资产原值较2020年末减少1,109.53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原值增加2,795.97万元，系“智能高压裸线制造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转入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原值减少4,498.29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将售后租回资产由固定资产科目调整至使用权资产科目，因此固定资产原值调减金额4,635.85万元，账面价值调减金额4,162.90万元，对应调增使用权资产价值。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会根据生产和研发的需求不断补充和更新固定资产，公司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的运营状态。公司已按稳健会计核算原则制定符合公司经营特

点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和估计期限。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期限足额完整的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公司无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导致的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10	5	9.50
3	运输设备	5	5	19.00
4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比对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002882.SZ	金龙羽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605222.SH	起帆电缆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600869.SH	远东股份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10-25	5%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2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8	5%
002471.SZ	中超控股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或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或1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或1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或10%
603618.SH	杭电股份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603606.SH	东方电缆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002498.SZ	汉缆股份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002276.SZ	万马股份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2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603333.SH	尚纬股份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002533.SZ	金杯电工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002953.SZ	日丰股份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600522.SH	中天科技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工程船舶	年限平均法	10	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1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002451.SZ	摩恩电气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002300.SZ	太阳电缆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001208.SZ	华菱线缆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605196.SH	华通线缆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4%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4%
发行人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注：数据根据上市公司 2020 年定期报告整理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皆采用年限平均法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年折旧率等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显著差异。总体来看，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基本相当，公司会计政策及估计符合谨慎性原则。

10、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2,131.96	-	-	-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2,013.47	-	-	-
新厂展厅智能化设备	241.12	-	-	-
智能超高压电缆附件建设项目	440.40	-	-	-
其他	1.44	-	-	-
智能高压裸线制造车间建设工程	-	2,265.94	1,369.24	-

电缆挤出机及配套生产线	-	-	427.18	-
交联机更新改造	-	-	156.01	-
MES 订单管理系统	-	-	132.74	-
智能蒸汽交联房	-	-	20.51	-
合计	4,828.40	2,265.94	2,105.67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0 万元、2,105.67 万元、2,265.94 万元、**4,828.4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6.13%、6.23%和 **11.91%**。涉及项目主要为环保型轨道交通用及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更新改造项目、无形资产软件更新项目以及围绕中辰股份新厂建设投入的智能化设备等。目前在建工程规模整体占比较小，随着募投项目的陆续投建，未来投入会不断增加。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在建工程预算及投入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期	预算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不含税)	累计已投入金额 (含税)
展厅智能化设备项目	1 年	155.00	241.12	265.14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2 年	10,530.40	2,131.96	2,141.50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2 年	5,375.00	2,013.47	2,018.47
智能超高压电缆附件建设项目	10 个月	3,958.00	440.40	476.17
合计		20,018.40	4,826.95	4,901.28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及转固后对经营业绩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达到可使用 状态时点	资金投入是否 符合建设进度	是否存在减值迹 象	转固后对经营业 绩影响
展厅智能化设备项目	2021 年末	是	否	不适用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2023 年 1 月末	是	否	预计年平均税后利润 2,117.06 万

				元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2023年1月末	是	否	预计年平均税后利润 1,052.25 万元
智能超高压电缆附件建设项目	2022年6月末	是	否	预计年折旧金额 172.48 万元

11、使用权资产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了新租赁准则,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准则,将售后租回资产由固定资产调整至使用权资产,期初账面价值调整为4,162.90万元,截至**2021年9月末**账面价值为**3,311.59**万元。

12、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一	无形资产原值	10,531.28	8,372.79	8,200.75	8,110.99
1	土地使用权	9,937.02	7,995.63	7,995.63	7,995.63
2	软件	594.26	377.16	205.12	115.36
二	累计摊销	1,723.13	1,516.02	1,293.31	1,106.06
1	土地使用权	1,534.81	1,384.51	1,222.94	1,061.37
2	软件	188.32	131.51	70.37	44.69
三	账面价值	8,808.15	6,856.77	6,907.44	7,004.93
1	土地使用权	8,402.21	6,611.12	6,772.69	6,934.26
2	软件	405.94	245.65	134.75	70.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7,004.93万元、6,907.44万元、6,856.77万元和**8,808.1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31%、20.10%、18.84%和**21.73%**。其中,**2021年9月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增幅较大,较2020年末增加**1,951.38**万元,系江苏拓源新购置一块土地,入账价值为1,941.39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无形资产不存在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其中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公司土地使用权摊销期限为 50 年；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公司的软件摊销期限在 2-5 年。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比对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摊销年限（年）
002882.SZ	金龙羽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0-50
		财务及办公软件	直线法	5
		商标	年限平均法	10
605222.SH	起帆电缆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50
		软件	年限平均法	10
600869.SH	远东股份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书列示年限
		软件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专利和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002471.SZ	中超控股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商标权	直线法	10
		软件	直线法	3-10
		专利权	直线法	8-9
603618.SH	杭电股份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商标权	直线法	10
		专利	直线法	5
603606.SH	东方电缆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0-50
		软件	直线法	5
		特许经营权	直线法	5
002498.SZ	汉缆股份	土地使用权等	直线法	
002276.SZ	万马股份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书列示年限
		软件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专利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603333.SH	尚纬股份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7-50
		专利	直线法	5-10
		财务软件及其他	直线法	5-10
002533.SZ	金杯电工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软件	直线法	5-10
		专利权	直线法	10
		商标使用权	直线法	10
002953.SZ	日丰股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直线法	使用寿命年限内
600522.SH	中天科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直线法	使用寿命年限内
002451.SZ	摩恩电气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软件	直线法	5
002300.SZ	太阳电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直线法	使用寿命年限内
001208.SZ	华菱线缆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软件	直线法	5
发行人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软件	直线法	2-5

注：数据根据上市公司 2020 年定期报告整理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皆采用直线法或年限平均法的摊销方法，摊销年限等摊销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显著差异。总体来看，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基本相当，公司会计政策及估计符合谨慎性原则。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1,467.40	1,326.39	1,209.13	1,086.37
担保损失	520.83	520.83	583.81	686.04
可抵扣亏损	67.86	30.21	43.52	24.13
预提费用	69.23	52.16	54.63	108.62
固定资产折旧	68.46	62.85	55.36	47.87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23.69	28.91	35.86	37.37

合计	2,217.47	2,021.33	1,982.31	1,990.40
----	----------	----------	----------	----------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主要是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担保损失、可抵扣亏损等形成的暂时性差异，进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预付设备款	240.10	57.30	350.15	-
预付土地及工程款	-	1,876.00	-	-
合计	240.10	1,933.30	350.15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公司预付的设备购置款及预付土地出让款项。报告期内预付设备款的变动，主要与公司机器设备的购置规模及付款时点相关。2020年末预付土地款为江苏拓源新购置土地所预付款项，至2021年9月末，已确认为无形资产。

（二）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21,584.99	96.10%	114,835.73	98.01%	92,037.14	99.53%	79,671.98	99.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32.71	3.90%	2,330.18	1.99%	436.51	0.47%	598.88	0.75%
负债总额	126,517.70	100.00%	117,165.91	100.00%	92,473.64	100.00%	80,270.8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80,270.86 万元、92,473.64 万元、117,165.91 万元和 126,517.70 万元，负债结构比较稳定，以流动负债为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80,200.93	65.96%	70,065.76	61.01%	54,180.41	58.87%	56,002.88	70.29%
应付票据	15,882.60	13.06%	17,016.46	14.82%	14,339.85	15.58%	2,789.86	3.50%
应付账款	18,073.13	14.86%	18,325.05	15.96%	17,303.84	18.80%	13,522.75	16.97%
预收款项	-	-	-	-	2,600.85	2.83%	3,480.98	4.37%
合同负债	3,267.51	2.69%	3,397.67	2.96%	-	-	-	-
应付职工薪酬	825.97	0.68%	985.56	0.86%	1,045.48	1.14%	996.91	1.25%
应交税费	927.17	0.76%	1,503.69	1.31%	1,926.08	2.09%	1,945.43	2.44%
其他应付款	557.93	0.46%	541.02	0.47%	640.62	0.70%	933.17	1.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5.00	1.12%	2,730.00	2.38%	-	-	-	-
其他流动负债	484.74	0.40%	270.51	0.24%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1,584.99	100.00%	114,835.73	100.00%	92,037.14	100.00%	79,671.9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等构成，合并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 90.77%、93.25%、91.79%和 **93.89%**。

公司负债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电线电缆行业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同时对于铜、铝等大宗商品的采购账期较短，部分需要现款现货，对公司的资金规模提出较高的要求，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需要银行短期借款补充营运资金。因此，短期借款在公司流动负债中占比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抵押借款	26,900.00	27,900.00	27,900.00	28,400.00
质押借款	4,600.25	4,862.50	2,780.41	7,002.88
保证借款	48,500.00	37,210.00	23,500.00	20,600.00
信用借款	100.00	-	-	-
应计利息	100.68	93.26	-	-
合计	80,200.93	70,065.76	54,180.41	56,002.8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56,002.88 万元、54,180.41 万元、70,065.76 万元和 **80,200.93** 万元。2020 年短期借款增加 15,885.35 万元，其中保证借款增加 13,710.00 万元；**2021 年 9 月末**短期借款增加 **10,135.17** 万元，其中保证借款增加 **11,290.00** 万元。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	3,000.00	-	-
银行承兑汇票	12,882.60	14,016.46	14,339.85	2,789.86
合计	15,882.60	17,016.46	14,339.85	2,789.8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789.86 万元、14,339.85 万元、17,016.46 万元和 **15,882.60** 万元。公司的应付票据主要为采购原材料向供应商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付票据到期未支付情形。2019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8 年末增长 11,549.99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9 年提高了以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比例，同时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流动性，2019 年公司将收到承兑汇票贴现以收回现金而非背书支付供应商货款，导致公司 2019 年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金额大幅增加。2020 年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与 2019 年末相比变动不大，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增加 3,000 万元，系 2020 年 9 月公司与建设银行和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开展网络供应链“e 信通”业务所致。**2021 年 9 月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减少 **1,133.86** 万元，略有下降。

3、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是公司流动负债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应支付给供应商的原辅材料采购款以及应付物流供应商的运输费用，另有少量的工程款和设备采购款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材料款	14,798.80	14,767.42	14,710.25	11,697.31
运费	1,032.80	1,187.03	976.93	885.00
工程设备款	1,248.28	1,557.55	1,022.58	394.51
委托加工费	366.76	313.23	192.20	357.15
其他	626.50	499.82	401.88	188.78
合计	18,073.13	18,325.05	17,303.84	13,522.75

公司 2019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增长 3,781.09 万元，增幅 27.96%，主要是因为：第一，2019 年公司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增长 10.13%，公司的原材料采购规模也相应扩大，同时公司提高了向能够提供账期的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因此 2019 年末的应付材料款余额较 2018 年大幅增长，涨幅 25.76%；第二，随着公司新建“智能高压裸线制造项目”的投入，公司 2019 年末应付工程设备款较 2018 年末大幅增长。202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1,021.21 万元，增长幅度为 5.90%，整体波动幅度较小，应付账款余额上升主要系本期基建投入、设备购置形成的工程设备款应付账款余额上升所致，其中应付工程设备款增长 52.32%，主要为公司新建“智能高压裸线制造项目”的持续投入。

2021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0 年末略有下降，降幅 1.37%，2021 年 1-9 月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采购金额增加，由于公司现金采购金额对应增加，因此应付账款余额与 2020 年末基本持平。

4、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是公司根据合同订单的约定向部分客户预收的合同货款，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该部分款项在合同负债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一年以内	2,395.88	2,878.33	1,973.77	2,359.21
一年以上	871.63	519.34	627.08	1,121.77
合计	3,267.51	3,397.67	2,600.85	3,480.98

报告期内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主要为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货款，但因客户现场不具备交货条件、客户工程进度发生变化等原因，会出现合同对应的产品未能按照原计划发出的情形，导致对应的收入推后确认，预收款的账龄也相应延长。

2019 年末预收款较 2018 年末有所减少；2020 年末在手订单规模上升导致预收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796.83 万元；**2021 年 9 月末**，预收款规模略低于 2020 年末，波动较小。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996.91 万元、1,045.48 万元、985.56 万元和 **825.97 万元**，主要为应付短期薪酬，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职工薪酬体系，为职工提供相应的福利保障，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整体水平相对稳定。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增值税	38.00	385.65	512.21	654.61
企业所得税	580.71	693.33	928.86	872.14
个人所得税	26.39	100.28	130.11	6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7	35.90	45.76	60.35
教育费附加	7.84	25.65	32.81	44.54
房产税	167.91	167.91	167.91	158.02
土地使用税	61.77	53.11	66.23	34.56
印花税	7.01	8.13	8.89	10.84
其他	26.58	33.73	33.30	50.33
合计	927.17	1,503.69	1,926.08	1,945.43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和房产税等，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分别为 1,945.43 万元、1,926.08 万元、1,503.69 万元和 **927.17 万**

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44%、2.09%、1.31% 和 **0.76%**，占流动负债比重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增值税税率有所调整，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由 17% 降至 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由 16% 降至 13% 的影响，因此在营业收入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公司增值税逐年下降，以增值税为计税基数的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等也有所下降，对应的应交增值税、应交城市建设维护税和应交教育费附加均呈下降趋势。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利息	-	-	98.81	79.35
保证金	371.91	392.37	266.72	190.27
业务及往来款项	186.02	148.65	275.10	663.54
合计	557.93	541.02	640.62	933.17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933.17 万元、640.62 万元、541.02 万元和 **557.9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17%、0.70%、0.47% 和 **0.46%**，主要为收取的供应商及合作伙伴的保证金及应付销售人员的报销款项。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	1,365.00	2,730.00	-	-
合计	1,365.00	2,730.00	-	-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730.00 万元及 **1,365.00 万元**，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系应付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9、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3,600.00	72.98%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682.50	29.29%	-	-	-	-
预计负债	113.85	2.31%	-	-	-	-	-	-
递延收益	1,218.86	24.71%	1,647.68	70.71%	436.51	100.00%	598.88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32.71	100.00%	2,330.18	100.00%	436.51	100.00%	598.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收益，其中**租赁负债**为公司与远东国际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所致，2021年9月，公司与远东国际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设备一批，该批设备的协议价款为3,600万元。长期应付款为应付融资租赁款，递延收益主要为融资租赁形成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以及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117.54	1,524.64	284.54	439.74
政府补助	101.32	123.03	151.97	159.14
合计	1,218.86	1,647.68	436.51	598.88

2014年4月，公司与英大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英大汇通融资租赁设备一批，该批设备的出售价格为6,000万元，该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为1,164.01万元。报告期各期末与该项售后回租业务相关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余额分别为439.74万元、284.54万元、129.33万元、**12.93万元**。2020年7月，公司与海通恒信签订《融资回租合同》，以售后租回的方式向海通恒信租赁一批设备，该批设备的转让价格为4,550万元。该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为1,556.81万元。2020年及**2021年1-9月**与该项售后回租业务相关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余额分别为1,395.31万元和**1,104.60万元**。

2021年9月末预计负债金额113.85万元，系劳动纠纷事项计提，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和会计政策计提预计负债，目前本诉讼二审仍在审理中，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中的披露。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9-30/ 2021年1-9月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17%	52.54%	48.86%	47.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92%	51.18%	48.79%	46.19%
流动比率	1.83	1.63	1.68	1.67
速动比率	1.42	1.32	1.32	1.31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3	4.15	4.49	4.43

注：上述指标如无特别说明，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7.94%、48.86%、52.54%和**48.17%**，2020年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较2019年末有所上升，主要是公司于2020年新增银行借款15,885.35万元致使负债增加。**2021年9月末**，合并资产负债率较2020年末下降，系公司2021年1月首次公开增发股票，净资产增加25,747.73万元，因此资产负债率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67、1.68、1.63和**1.83**，速动比率分别为1.31、1.32、1.32和**1.42**，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平稳。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步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将日益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指标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605222.SH	起帆电缆	资产负债率 (%)	62.21	52.08	56.57	55.71
		流动比率 (倍)	1.70	1.66	1.49	1.51
		速动比率 (倍)	1.02	1.06	1.05	1.07
605196.SH	华通线缆	资产负债率 (%)	46.78	42.05	40.03	35.54
		流动比率 (倍)	1.86	1.85	2.05	2.04
		速动比率 (倍)	1.33	1.25	1.42	1.38
603618.SH	杭电股份	资产负债率 (%)	68.67	62.37	59.28	59.64
		流动比率 (倍)	1.50	1.67	1.60	1.55
		速动比率 (倍)	1.09	1.27	1.16	1.11
603606.SH	东方电缆	资产负债率 (%)	53.70	48.61	45.66	49.19
		流动比率 (倍)	1.89	2.16	1.70	1.66
		速动比率 (倍)	1.48	1.72	1.34	1.33
603333.SH	尚纬股份	资产负债率 (%)	56.28	51.61	47.61	36.98
		流动比率 (倍)	1.42	1.54	1.67	1.95
		速动比率 (倍)	1.22	1.38	1.49	1.71
600869.SH	远东股份	资产负债率 (%)	79.32	80.52	71.65	72.89
		流动比率 (倍)	0.95	0.92	1.04	1.06
		速动比率 (倍)	0.74	0.76	0.80	0.83
600522.SH	中天科技	资产负债率 (%)	48.13	48.55	46.54	39.14
		流动比率 (倍)	2.03	1.87	2.13	1.77
		速动比率 (倍)	1.60	1.52	1.58	1.32
002953.SZ	日丰股份	资产负债率 (%)	50.87	28.83	24.53	45.49
		流动比率 (倍)	2.64	2.71	3.45	1.75
		速动比率 (倍)	2.18	2.17	2.92	1.46
002882.SZ	金龙羽	资产负债率 (%)	42.17	27.04	23.21	30.54
		流动比率 (倍)	2.08	3.15	3.64	2.81
		速动比率 (倍)	1.48	2.28	2.62	1.88
002533.SZ	金杯电工	资产负债率 (%)	54.42	46.02	43.32	38.70
		流动比率 (倍)	1.62	1.95	1.68	2.08
		速动比率 (倍)	1.15	1.45	1.18	1.44
002498.SZ	汉缆股份	资产负债率 (%)	27.66	24.72	20.53	29.23
		流动比率 (倍)	3.29	3.86	4.25	2.94
		速动比率 (倍)	2.47	3.01	3.16	2.41
002471.SZ	中超控股	资产负债率 (%)	76.18	73.04	73.02	70.01
		流动比率 (倍)	1.07	1.19	1.16	1.12
		速动比率 (倍)	0.91	1.02	0.93	0.86
002451.SZ	摩恩电气	资产负债率 (%)	43.23	42.40	41.94	58.39
		流动比率 (倍)	1.59	1.29	1.15	1.02
		速动比率 (倍)	1.31	1.12	0.99	0.91

002300.SZ	太阳电缆	资产负债率（%）	61.11	57.04	60.21	62.95
		流动比率（倍）	1.66	1.51	1.05	0.96
		速动比率（倍）	1.17	1.19	0.80	0.71
002276.SZ	万马股份	资产负债率（%）	58.52	45.74	43.68	45.08
		流动比率（倍）	1.63	1.90	1.86	1.73
		速动比率（倍）	1.43	1.67	1.65	1.46
001208.SZ	华菱线缆	资产负债率（%）	48.77	46.27	47.67	58.31
		流动比率（倍）	1.98	1.99	1.85	1.46
		速动比率（倍）	1.56	1.65	1.42	1.14
平均值		资产负债率（%）	54.88	48.56	46.59	49.24
		流动比率（倍）	1.81	1.95	1.99	1.71
		速动比率（倍）	1.38	1.53	1.53	1.31
发行人		资产负债率（%）	48.17	52.54	48.86	47.94
		流动比率（倍）	1.83	1.63	1.68	1.67
		速动比率（倍）	1.42	1.32	1.32	1.31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最近三年末，公司负债率高于同行可比公司平均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同行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未上市前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通过银行借款、供应商信用融资，负债基本为流动负债，导致公司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最近一期末，由于公司上市获得股权融资募集资金，公司负债率低于同行可比公司平均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有提升，均高于行业均值。

2、本次融资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规定，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7,053.70 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 57,053.70 万元（含本数），占最近一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42.77%**，未超过 5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后，资产负债率将暂时有所提升，但由于可转换债券带有股票期权的特性，在一定条件下，债券持有人可以在未来转换为

公司的股票；同时可转换债券票面利率相对较低，每年的债券偿还利息金额较小，因此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现金流状况存在一定的波动性，但各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大，同时公司具有良好的银行信用，银行融资渠道通畅，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债务风险较小，拥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融资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2	2.10	2.71	2.76
存货周转率（次）	3.81	5.01	5.56	5.47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76 次、2.71 次、2.10 次和 1.52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是由于疫情影响下收入时间结构变动和电力三产公司客户的结算模式改变所致，详见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分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47 次、5.56 次、5.01 次和 3.81 次，总体较为稳定。公司持续对订单履约及原材料采购流程进行优化，尽可能地缩短订单交货周期，提高存货周转效率，以减少存货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占用。

（五）财务性投资分析

1、财务性投资的认定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财务性投资是指：

“（一）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三）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2、最近一期末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涉及财务性投资相关的报表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	账面价值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
3	其他应收款	2,996.95
4	其他流动资产	205.39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6	长期股权投资	-
	合计	3,602.34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为零。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金额为 400 万元，系山东聚辰于 2015 年 11 月出资 400 万元参股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其股权比例为 0.33%，出资款已于 2015 年 11 月支付完毕。公司基于实际资金状况及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未来并无进一步投资计划，同时公司与交易对手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

（3）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为 2,996.95 万元，该科目项下核算的主要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应收投标保证金及个人备用金，不涉及资金拆借行为，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金额为 205.39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为零。

（6）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金额为零。

综上所述，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目前持有的财务性投资仅为对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账面金额为 400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0.30%，因此公司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未用于持有财务性投资，未用于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六、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

营业收入	189,305.09	205,424.47	209,409.90	190,154.55
营业毛利	26,796.02	33,587.28	34,785.41	31,353.62
期间费用	19,069.94	21,816.47	23,128.10	21,275.40
营业利润	6,583.13	10,131.79	9,722.79	8,778.43
利润总额	6,521.28	10,227.69	10,972.88	10,166.36
净利润	5,915.50	9,046.83	9,624.90	8,952.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10.81	9,158.90	9,733.60	8,876.89

报告期内，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加10.13%，2020年略有下降。公司营业利润在报告期内呈增长趋势，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报告期内相对平稳。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6.35%、88.61%、99.06%和**100.95%**，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公司业务经营产生的营业利润。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9,095.44	99.89%	205,298.78	99.94%	209,353.51	99.97%	190,094.59	99.97%
其他业务收入	209.64	0.11%	125.69	0.06%	56.39	0.03%	59.97	0.03%
合计	189,305.09	100.00%	205,424.47	100.00%	209,409.90	100.00%	190,154.55	100.00%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等电线电缆产品及电缆附件。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9%以上，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废料及过期原材料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极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力电缆	163,713.81	86.58%	178,044.50	86.72%	193,177.82	92.27%	174,440.91	91.77%
裸导线	7,819.06	4.13%	4,065.95	1.98%	3,503.17	1.67%	3,317.78	1.75%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6,079.77	8.50%	20,673.96	10.07%	9,998.80	4.78%	10,075.27	5.30%
电缆附件	1,482.81	0.78%	2,514.38	1.22%	2,673.72	1.28%	2,260.63	1.19%
合计	189,095.44	100.00%	205,298.78	100.00%	209,353.51	100.00%	190,094.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电力电缆产品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销售，其中电力电缆是公司收入比重最高的产品类型和主要利润来源，公司的产能通常优先满足电力电缆的订单需求，而裸导线产品由于技术工艺相对较为简单，附加值相对较低，公司在短期内如出现产能不能及时满足客户需求的情况下，通常优先选择通过外购裸导线的方式满足订单交货需求。

2019年主营业务收入增幅为10.13%，其中电力电缆产品收入增幅为10.74%，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增幅一致；2020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9年略有下降，主要是受到电力电缆收入下降的影响，公司电力电缆下游集中在电网建设及升级改造、电力配电系统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各地采取停工、限制人员流动等疫情防控措施导致电力基建项目进度减缓，进而影响了电力电缆收入的增长，2020年电力电缆收入降幅为7.83%，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由92.27%降为86.72%。2021年1-9月，电力电缆产品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34,350.45**万元，增幅**26.55%**，结构占比与2020年末占比相近，与营业收入同比增幅较为接近。

2020年度公司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收入及销售占比上升，收入上升了10,675.15万元，收入结构上升了5.29%，得益于公司在稳定现有客户和订单的同时，大力开拓铁路基建项目、大型企业建设项目等电气装备用线缆下游领域，新增了包括无锡地铁站项目、中铁后沙峪项目等铁路项目、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防城港厂区建设等建筑项目，综合导致销售额同比增加。2021年1-9月，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6,482.30**万元，增幅**67.54%**，但收入权重与2020年度相比略有下降。

2021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189,305.09万元，2020年1-9月营业收入143,406.81万元，最近一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2.01%，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材料铜铝价格大幅上涨，由于公司按照“成本+目标毛利”的方式确定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上涨，产品售价随着升高。

最近一期较上年同期铜铝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涨幅
铜均价（元）	67,825.38	47,017.32	44.26%
铝均价（元）	18,517.75	13,675.14	35.41%

同行可比公司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涨幅
605222.SH	起帆电缆	1,293,301.63	635,905.98	103.38%
605196.SH	华通线缆	324,033.83	249,219.74	30.02%
603618.SH	杭电股份	537,070.24	435,367.47	23.36%
603606.SH	东方电缆	577,326.56	352,228.89	63.91%
603333.SH	尚纬股份	177,001.37	161,285.82	9.74%
600869.SH	远东股份	1,493,634.55	1,402,740.34	6.48%
600522.SH	中天科技	3,739,376.91	3,035,771.65	23.18%
002953.SZ	日丰股份	245,237.03	114,816.15	113.59%
002882.SZ	金龙羽	325,782.09	226,907.03	43.58%
002533.SZ	金杯电工	931,596.14	519,524.49	79.32%
002498.SZ	汉缆股份	615,578.93	492,349.50	25.03%
002471.SZ	中超控股	418,422.28	346,341.19	20.81%
002451.SZ	摩恩电气	83,334.40	27,520.97	202.80%
002300.SZ	太阳电缆	811,588.28	558,681.02	45.27%
002276.SZ	万马股份	930,481.19	664,578.54	40.01%
001208.SZ	华菱线缆	178,063.75	120,565.78	47.69%
均值		792,614.32	583,987.78	35.72%
发行人		189,305.09	143,406.81	32.01%

最近一期铜铝均价增长幅度分别为 **44.26%**和 **35.41%**；最近一期同行可比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平均增长 **35.72%**，发行人最近一期收入增长幅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期增长均值较为接近，具有合理性。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东北	1,473.23	0.78%	4,983.34	2.43%	4,265.85	2.04%	2,530.42	1.33%
华北	13,380.35	7.08%	21,596.06	10.52%	23,810.65	11.37%	15,154.76	7.97%
华东	93,052.12	49.21%	104,116.50	50.71%	108,870.24	52.00%	94,853.62	49.90%
华南	19,380.86	10.25%	9,401.41	4.58%	7,313.46	3.49%	3,882.50	2.04%
华中	21,908.39	11.59%	13,435.11	6.54%	16,676.68	7.97%	27,971.68	14.71%
西北	24,649.46	13.04%	21,268.46	10.36%	22,816.77	10.90%	14,911.11	7.84%
西南	15,251.05	8.07%	30,497.89	14.86%	25,599.86	12.23%	30,790.50	16.20%
合计	189,095.44	100.00%	205,298.78	100.00%	209,353.51	100.00%	190,094.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于中国境内，其中华东地区、华中地区、华北地区、西南地区和西北地区是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区域，报告期内，上述地区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63%**、**94.47%**、**92.99%**和 **88.97%**。其中，华东地区是公司最重要的销售区域，公司在华东地区深耕多年，报告期内在华东地区的收入占比稳定在 **50%**左右。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62,331.36	99.89%	171,737.24	99.94%	174,570.10	99.97%	158,756.54	99.97%

其他业务成本	177.71	0.11%	99.96	0.06%	54.38	0.03%	44.39	0.03%
合计	162,509.06	100.00%	171,837.20	100.00%	174,624.49	100.00%	158,800.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保持一致，且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均在 99% 以上，是营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废料及过期原材料销售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对公司营业成本不构成重大影响。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54,177.88	94.98%	165,049.17	96.11%	167,786.26	96.11%	152,400.90	96.00%
直接人工	2,483.67	1.53%	2,682.78	1.56%	2,883.97	1.65%	2,682.90	1.69%
制造费用	3,766.09	2.32%	4,005.28	2.33%	3,899.87	2.23%	3,672.74	2.31%
运输费	1,903.72	1.17%	-	-	-	-	-	-
合计	162,331.36	100.00%	171,737.24	100.00%	174,570.10	100.00%	158,756.5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报告期内各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均超过 90%，符合电缆行业料重工轻的特点。直接材料主要包括铜、铝等导体以及绝缘料、屏蔽料、护套料等电缆料，其中铜材、铝材等导体材料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在 80% 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力电缆	139,701.80	86.06%	149,030.95	86.78%	161,101.43	92.28%	145,630.12	91.73%
裸导线	6,981.57	4.30%	3,454.16	2.01%	3,149.70	1.80%	3,102.01	1.95%
电气装备用 电线电缆	14,559.52	8.97%	17,570.80	10.23%	8,395.94	4.81%	8,450.49	5.32%
电缆附件	1,088.47	0.67%	1,681.33	0.98%	1,923.03	1.10%	1,573.91	0.99%
合计	162,331.36	100.00%	171,737.24	100.00%	174,570.10	100.00%	158,756.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和电缆附件，其中，电力电缆产品是公司收入比重最高的产品类型和主要利润来源，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电缆的销售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1.73%、92.28%、86.78%和 **86.06%**，与其销售收入的占比相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及变动趋势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及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及占比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26,764.09	99.88%	33,561.54	99.92%	34,783.41	99.99%	31,338.05	99.95%
其他业务毛利	31.94	0.12%	25.73	0.08%	2.00	0.01%	15.57	0.05%
合计	26,796.02	100.00%	33,587.28	100.00%	34,785.41	100.00%	31,353.6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14.15%	16.35%	16.61%	16.49%
其他业务毛利率	15.23%	20.47%	3.55%	25.97%
综合毛利率	14.15%	16.35%	16.61%	16.4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6.49%、16.61%、16.35%和 **14.15%**，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49%、16.61%、16.35%和 **14.15%**，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增减变动主要受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与铜、铝价格走势有一定的联动性，联动机制体现在：对于订单合同，公司确定销售价格的时点与采购原材料组织生产的时点存在一定的时间间隔，公司根据确定销售价格时点的上个月铜、铝市场均价（开口合同）或当天市场价格（闭口合同）确定销售价格及目标毛利率，根据采购时点当天的铜、铝市场价格采购铜、铝，由于上述时间间隔的存在，若在此期间铜、铝价格上涨，订单合同的实际材料成本将上升，毛利率将低于目标毛利率；若在此期间铜、铝价格下跌，订单合同的实际材料成本

将下降，毛利率将高于目标毛利率。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毛利率相对平稳，与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小有一定关系。2021 年 1-9 月毛利率较之前年度有所下降，一方面是因为原材料处于上升通道且价格大幅上升导致成本上升而销售价格调整存在一定的滞后，从而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与合同履行直接相关的运输费用作为合同成本，由销售费用转入营业成本列报，拉低了主营业务毛利率。

2、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为保证下述分析中相关数据的可比性，本部分分析销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等指标将不考虑运输费的影响，剔除运输费列报于营业成本的影响后，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电力电缆	25,660.20	15.67%	29,013.55	16.30%	32,076.39	16.60%	28,810.79	16.52%
裸导线	916.20	11.72%	611.79	15.05%	353.47	10.09%	215.77	6.50%
电气装备用 电线电缆	1,682.13	10.46%	3,103.16	15.01%	1,602.87	16.03%	1,624.78	16.13%
电缆附件	409.28	27.60%	833.05	33.13%	750.69	28.08%	686.71	30.38%
合计	28,667.81	15.16%	33,561.54	16.35%	34,783.41	16.61%	31,338.05	16.49%

(1) 电力电缆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电缆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6.52%、16.60%、16.30%和 15.67%，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毛利率相对稳定，2021 年 1-9 月由于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导致成本上升而销售价格调整存在一定的滞后，导致毛利率略有下降。剔除运输费对营业成本的影响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5.16%，电力电缆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在 80%以上，因此其毛利率水平与公司整体业务毛利率水平相近。

(2) 裸导线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裸导线产品主要为钢芯和铝绞线等，毛利率分别为 6.50%、10.09%、15.05%和 **11.72%**，由于裸导线技术含量较低，生产工艺相对简单，其毛利率较其他产品偏低。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为提升经营和资金效率，订单集中时采取外购裸导线的经营模式，外购模式让渡了部分毛利，裸导线业务产销情况取决于主要产品需求情况及公司生产计划等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和波动性，因此毛利率变化较大。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外购裸导线规模和占比均大幅下降，主要由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安排生产计划，故毛利率较以往年度有所提升。**2021 年 1-9 月**裸导线毛利率虽然较 2020 年度有一定回落，但与 **2020 年 1-9 月**同期裸导线毛利率 **11.16%**较为接近。由于裸导线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对公司整体毛利率几乎没有影响。

(3)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业务平稳发展，毛利率分别为 16.13%、16.03%、15.01%和 **10.46%**，**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毛利率相对稳定，2021 年 1-9 月毛利率有明显降幅**。2020 年公司加大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销售，销售收入较 2019 年度提高 10,675.15 万元，增幅 106.76%，对应成本投入较 2019 年度提高 9,174.86 万元，增幅 109.28%。**2021 年 1-9 月**，此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6,482.30** 万元，增幅 **67.54%**，毛利率较 2020 年同期有所下降，系期间签订的少量闭口合同，在面临铜、铝价格短时间内大幅上涨的情况下，销售价格未联动导致毛利下降。

(4) 电缆附件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电缆附件产品主要为 110kV 及以下冷缩电缆附件、热缩电缆附件、插拔电缆附件、电力电缆保护套管等。各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0.38%、28.08%、33.13%和 **27.60%**，虽然此类产品毛利率相比其他系列产品处于明显高位，但是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9%、1.28%、1.22%和 **0.78%**，占比较低，对公司整体毛利率影响较小。

3、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605222.SH	起帆电缆	8.57	9.85	10.80	10.12
605196.SH	华通线缆	12.41	20.88	19.33	17.51
603618.SH	杭电股份	13.73	14.41	16.61	16.62
603606.SH	东方电缆	27.91	30.55	24.87	16.55
603333.SH	尚纬股份	16.92	17.80	21.42	19.25
600869.SH	远东股份	13.71	12.16	17.12	15.45
600522.SH	中天科技	13.53	13.27	12.82	14.68
002953.SZ	日丰股份	13.82	16.68	18.06	19.17
002882.SZ	金龙羽	12.86	15.01	16.13	15.91
002533.SZ	金杯电工	13.33	14.27	15.45	15.35
002498.SZ	汉缆股份	25.18	22.28	19.43	18.34
002471.SZ	中超控股	11.16	13.27	11.83	13.25
002451.SZ	摩恩电气	10.91	16.52	18.58	22.37
002300.SZ	太阳电缆	4.41	6.73	8.58	9.24
002276.SZ	万马股份	12.75	15.30	16.76	14.81
001208.SZ	华菱线缆	20.64	21.29	19.44	18.53
可比公司平均值		14.49	16.27	16.70	16.07
本公司		14.15	16.35	16.61	16.49

注：数据来源于Wind资讯。

2018年度至2020年度，发行人的毛利率相对平稳，2021年1-9月毛利率较之前年度有所下降。根据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与合同履行直接相关的运输费用作为合同成本，由销售费用转入营业成本列报，拉低了主营业务毛利率，剔除运输费对营业成本的影响后最近一期的毛利率为**15.16%**，略有下降。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平均值基本一致，最近一期发行人的毛利率略有下降，与同行可比公司变动趋势相一致。

综上，发行人的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其毛利率并没有大幅波动，毛利率与同行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能够**较为**有效传导至下游客户，发行人对原材料采购成本的具体控制措施总体有效。

(四) 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7,492.08	3.96%	9,331.74	4.54%	10,125.04	4.84%	10,144.23	5.33%
管理费用	2,764.14	1.46%	2,582.75	1.26%	2,664.48	1.27%	2,619.81	1.38%
研发费用	6,004.09	3.17%	6,881.01	3.35%	7,376.23	3.52%	5,679.12	2.99%
财务费用	2,809.63	1.48%	3,020.98	1.47%	2,962.34	1.41%	2,832.24	1.49%
合计	19,069.94	10.07%	21,816.47	10.62%	23,128.10	11.04%	21,275.40	11.19%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21,275.40 万元、23,128.10 万元、21,816.47 万元和 **19,069.94**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1.19%、11.04%、10.62% 和 **10.07%**（包含运输费的比例为 **11.08%**）。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平稳。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039.57	27.22%	1,753.45	18.79%	1,987.31	19.63%	1,791.69	17.66%
运输费	-	0.00%	2,692.85	28.86%	2,712.83	26.79%	2,677.46	26.39%
招待费	336.01	4.48%	249.00	2.67%	328.89	3.25%	341.85	3.37%
标书及招标代理 费	1,185.40	15.82%	1,411.68	15.13%	1,453.75	14.36%	1,760.75	17.36%
差旅费	3,493.46	46.63%	2,936.47	31.47%	3,341.99	33.01%	3,113.11	30.69%
广告及宣传费	226.53	3.02%	51.08	0.55%	42.73	0.42%	101.64	1.00%
办公及车辆费用	62.56	0.84%	152.02	1.63%	174.63	1.72%	296.27	2.92%
折旧及摊销	39.67	0.53%	54.05	0.58%	57.39	0.57%	57.27	0.56%
其他	108.87	1.45%	31.14	0.33%	25.52	0.25%	4.19	0.04%
合计	7,492.08	100.00%	9,331.74	100.00%	10,125.04	100.00%	10,144.23	100.0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分别为 10,144.23 万元、10,125.04 万元、9,331.74 万元和 **7,492.0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33%、4.84%、4.54% 和 **3.96%**。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差旅费、运输费、职工薪酬和标书及招标代理费等，合计占各期销售费用比重为 92.10%、93.79%、94.24% 和 **89.67%**。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及销售费用率均呈下降趋势。

2019 年度销售费用与 2018 年度基本持平，各明细项目均无较大波动，其中标书及招标代理费在销售收入增加 10.13% 的情况下反而下降 17.44%，系公司 2018 年期末在手订单大幅增长，为保证订单的及时交付，同时受限于公司营运资金和产能规模的限制，减少新接订单的数量，因此招标代理费也相应下降。

2020 年受疫情影响，销售费用降幅较大，较 2019 年减少 793.30 万元，降幅 7.84%，其中差旅费、职工薪酬、招待费降幅均超过 10%，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员工出差频率下降，导致差旅费用同比下降，以及社保费用减免、员工 2020 年第一季度由于疫情导致的工作量及业绩下降导致薪酬费用下降所致。

2021 年 1-9 月，将与销售订单直接相关的合同履行成本运输费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明显下降。同时，差旅费和标书及投标代理费相应也有一定增长，结构占比有一定提升；广告及宣传费同比也有较大增幅，系公司上市后加大宣传力度所致；职工薪酬同比增幅较大，系营业收入同期有较大增长，故销售人员工资有一定提升。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950.81	34.40%	990.64	38.36%	1,118.93	41.99%	913.81	34.88%
折旧与摊销	471.42	17.05%	561.08	21.72%	526.83	19.77%	518.13	19.78%
办公物料消耗及车辆费用	688.53	24.91%	426.11	16.50%	397.28	14.91%	421.58	16.09%

招待费	242.52	8.77%	288.55	11.17%	273.18	10.25%	318.65	12.16%
中介咨询费	252.80	9.15%	141.04	5.46%	147.38	5.53%	251.06	9.58%
差旅费	118.26	4.28%	150.19	5.82%	179.20	6.73%	187.27	7.15%
其他	39.81	1.44%	25.12	0.97%	21.69	0.81%	9.31	0.36%
合计	2,764.14	100.00%	2,582.75	100.00%	2,664.48	100.00%	2,619.81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办公物料消耗及车辆费用、招待费、中介咨询费和差旅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619.81 万元、2,664.48 万元、2,582.75 万元和 **2,764.14** 万元，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8%、1.27%、1.26%和 **1.46%**，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管理费用率略有下降趋势，**2021 年 1-9 月**管理费用率有所上升。

2019 年度管理费用规模与 2018 年度基本持平。其中，中介咨询费同比下降 41.30%，主要是 2019 年以前公司为规范运作、引进投资者，支付了一定的管理咨询服务费和尽职调查服务费，自 2019 年起，中介咨询费用有一定降幅，逐步平稳。

2020 年度管理费用略有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公司差旅费和职工薪酬同比均有所下降。**2021 年 1-9 月**，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889.21** 万元，增幅 **47.43%**，主要是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涉及中介咨询费、上市会务费及办公物料等费用均有一定增加。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4,432.98	73.83%	5,115.41	74.34%	5,430.19	73.62%	3,939.14	69.36%
人工工资	940.67	15.67%	1,046.85	15.21%	1,079.56	14.64%	945.21	16.64%
折旧摊销费	358.53	5.97%	450.70	6.55%	459.88	6.23%	319.36	5.62%
检测费	71.57	1.19%	107.53	1.56%	128.87	1.75%	135.74	2.39%
水电费	81.04	1.35%	105.56	1.53%	103.85	1.41%	80.59	1.42%

设备调试费	26.19	0.44%	-	0.00%	49.63	0.67%	34.15	0.60%
专利申请费	18.98	0.32%	9.34	0.14%	20.51	0.28%	13.89	0.24%
其他	74.12	1.23%	45.61	0.66%	103.74	1.41%	211.02	3.72%
合计	6,004.09	100.00%	6,881.01	100.00%	7,376.23	100.00%	5,679.12	100.00%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直接材料、人工工资及折旧摊销费等，报告期内，合计占研发费用比重分别为 91.63%、94.49%、96.10%和 **95.47%**。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5,679.12 万元、7,376.23 万元、6,881.01 万元和 **6,004.0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9%、3.52%、3.35%和 **3.17%**。公司一向重视产品的技术研发以及生产过程的工艺改进，研发投入始终保持较高的水准，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相对稳定。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支出	2,926.52	104.16%	3,244.62	107.40%	3,145.89	106.20%	2,967.75	104.78%
减：利息收入	272.74	9.71%	455.78	15.09%	379.58	12.81%	240.34	8.49%
融资费用	134.06	4.77%	161.28	5.34%	136.91	4.62%	58.38	2.06%
手续费	21.78	0.78%	70.86	2.35%	59.11	2.00%	46.45	1.64%
合计	2,809.63	100.00%	3,020.98	100.00%	2,962.34	100.00%	2,832.24	100.00%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融资费用和手续费支出，公司利息收入主要是来自银行的存款利息。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832.24 万元、2,962.34 万元、3,020.98 万元和 **2,809.6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9%、1.41%、1.47%和 **1.48%**，财务费用率相对稳定。

（五）利润表其他主要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64	15.88%	226.71	23.50%	245.28	22.40%	313.70	26.98%
教育费附加	68.31	11.35%	161.93	16.78%	180.48	16.48%	231.97	19.95%
房产税	166.99	27.74%	222.66	23.08%	222.91	20.36%	220.54	18.9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9.58	29.83%	212.45	22.02%	264.90	24.19%	204.90	17.62%
印花税	68.20	11.33%	64.12	6.65%	59.78	5.46%	71.48	6.15%
其他	23.35	3.88%	76.92	7.97%	121.62	11.11%	120.26	10.34%
合计	602.07	100.00%	964.79	100.00%	1,094.98	100.00%	1,162.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61%、0.52%、0.47% 和 **0.32%**，主要为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等。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增值税税率调低导致部分附加税税基减少，公司销售商品的增值税税率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由 17% 降至 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由 16% 降至 13% 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逐年下降，以增值税为计税基数的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等也有所下降。

2、其他收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其他收益科目核算的主要是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220.62 万元、110.14 万元、171.24 万元和 **201.56** 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17%、1.00%、1.67% 和 **3.09%**，对利润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1）2021 年 1-9 月

项目	金额（元）	文号
高速中压（35kV）电缆生产线技改项目奖励	21,092.73	宜财工贸[2018]25号
人力资源岗前培训补贴	22,500.00	宜人社[2017]50号
宜兴市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108,960.00	宜政办发[2020]35号、锡人社发[2020]49号
高质量科技创新奖励	100,000.00	宜财工贸[2021]7号
个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35,746.11	财行[2019]11号
2020年高质量发展奖励	775,500.00	宜财工贸[2021]10号
环科园科技创新专项奖励	250,000.00	中宜环科委字[2021]18号
宜兴市稳岗补贴资金	17,403.00	宜人社[2016]18号
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奖励	200,000.00	宜财工贸[2021]20号
宜兴市以工代训补贴	6,200.00	宜发[2020]16号
规上企业入库奖励	95,200.00	中宜环科党字[2019]21号
核E级科技研发项目资金补助	195,967.71	陵发改[2013]15号
德州市以工代训补贴	117,000.00	鲁人社函[2020]78号
鼓励人才创新协同发展奖励	70,000.00	陵人组发[2018]1号
合计	2,015,569.55	

（2）2020年度

项目	金额（元）	文号
德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36,657.75	德人社字（2020）47号/ 鲁人社字（2020）26号
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21,000.00	陵人组发（2018）1号
德州市“一企一平台”奖励	150,000.00	陵人组发[2018]1号、德 科字[2020]24号、鲁经信 字[2018]69号
核 E 级科技研发项目资金补助	261,290.30	陵发改（2013）15号
德州市“企业科技创新平台”奖励	200,000.00	德发（2016）12号
常州市武进区稳岗返还	6,451.76	常政发（2020）16号）、 （常人社发[2020]26号）
常州市武进区科技企业创新发展奖励资金	166,000.00	武新区发（2019）76号
宜兴市援企稳岗促进就业政策补贴	415,614.00	宜政发（2016）7号/宜兴 人社（2016）18号
高速中压（35kV）电缆生产线技改项目奖励	28,123.64	宜财工贸（2018）25号
宜兴市个人所得税补助	115,359.39	（宜税保发（2019）1 号）
安全生产类奖金	10,000.00	中宜环科党字（2020）2 号
促进经济发展补贴	251,900.00	宜发（2019）28号、苏工 信融合（2019）453号
知识产权维权补助	50,000.00	锡市监（2020）112号
合计	1,712,396.85	

（3）2019 年度

项目	金额（元）	文号
专利补助资金	6,000.00	鲁财教[2017]29号
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奖励资金	30,000.00	武经信发[2018]96号 武财工贸[2018]22号
科技企业创新发展奖励资金	132,000.00	武新区发[2016]35号
宜兴市失业保险返还补贴	546.00	宜人社[2019]63号/宜发(2020)25号
德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9,700.00	德人社字[2019]49号/鲁人社字[2019]85号/德人社字(2020)47号/鲁人社字(2020)26号
高速中压(35kV)电缆生产线技改项目奖励	28,123.64	宜财工贸(2018)25号
德州市“一企一平台”奖励	50,000.00	陵人组发[2018]1号、德科字[2020]24号、鲁经信字[2018]69号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44,000.00	陵发[2015]13号/陵人组发(2018)1号
提高人才科技奖励补助	100,000.00	陵人组发(2016)6号
市长质量奖奖励	500,000.00	宜财工贸(2019)35号
武进国家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60,000.00	武新区委发[2019]75号
武进国家高新区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82,500.00	武新区发[2017]43号
江苏省知识产权专项奖励资金	5,000.00	武市监[2019]51号 武财工贸[2019]22号
研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	10,000.00	苏财教[2018]253号
核E级科技研发项目资金补助	43,548.39	(陵发改(2013)15号)
合计	1,101,418.03	

(4) 2018年度

项目	金额（元）	补助依据
陵城区税金地方留存部分返还	1,023,093.00	《关于减免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的申请报告》
德州市“一企一平台”省级技术中心补助	500,000.00	(德发(2015)21号)、 (鲁经信技(2017)432号)

武进国家高新区专利申请奖励	160,000.00	(武新区发〔2016〕34号)
科技创新创业奖励资金	119,000.00	(宜财工贸〔2018〕20号)
宜兴市援企稳岗促进就业政策补贴	108,184.00	(宜政发〔2016〕7号)、 (宜人社〔2016〕18号)
陵城区“一企一平台”省级技术中心补助	100,000.00	(陵发〔2015〕13号)、 (鲁经信技〔2017〕432号)
政府人才项目补助	50,000.00	(陵发〔2015〕13号)
陵城区“一企一平台”市级实验室补助	50,000.00	(陵人组发〔2018〕1号)、 (德发改高技〔2018〕310号)
德州市陵城区人才科技奖项补助	40,000.00	(陵人组发〔2018〕1号)
武进国家高新区科技奖励	35,500.00	(武新区发〔2014〕29号)
高速中压(35kV)电缆生产线技改项目奖励	16,405.4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结转、宜财工贸〔2018〕25号
山东省2018年第一批专利补助	4,000.00	(鲁财教〔2013〕45号)
合计	2,206,182.46	

3、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坏账损失)	-585.57	-697.54	-858.25	-398.14
存货跌价损失	10.56	-56.90	-98.62	32.5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83.20	-102.31		
合计	-758.21	-856.75	-956.87	-365.56

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计提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跌价损失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各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充分和合理的，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8.00 万元、8.00 万元、12.00 万元和 12.00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为山东聚辰参股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取得的股息收入。

5、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	109.77	1,248.56	84.39
担保受偿款	-	-	29.83	1,318.47
其他	76.86	9.07	8.00	1.39
合计	76.86	118.83	1,286.39	1,404.2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公司收到的担保受偿款项，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2019 年度政府补助金额较大，主要系筹备上市阶段收到宜兴市上市后备企业专项奖励 1,015.84 万元和上市阶段性扶持专项奖励 150 万元（宜发[2017]12 号）。

2019 年公司收到的担保受偿款项，系公司收到天地龙集团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支付的江苏天地龙线材有限公司、江苏辰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天地龙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地龙电缆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款项。该笔业务涉及事项系公司 2013 年为江苏天地龙线材有限公司与广州银行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3)广银南京授信字第 027 号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保证，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担保。

2018 年收到的担保受偿款项，系公司 2014 年为江苏辰龙科技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无锡分行的 2,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因辰龙科技资金链断裂，无法清偿

到期银行贷款，公司于 2017 年履行担保代偿义务，后经宜兴市人民法院出具（2015）宜商破字第 11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江苏辰龙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江苏辰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天地龙线材有限公司、江苏天地龙电缆有限公司、江苏天地龙集团有限公司合并进行破产清算，公司于 2018 年收到该事项对应担保受偿款 1,318.47 万元。

2020 年度营业外收入主要来自政府补助，2021 年 1-9 月营业外收入主要系客户逾期付款违约金收入。

6、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债务重组损失	-	8.00	25.00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54	0.13	1.29
对外捐赠支出	-	11.26	11.12	10.00
其他	138.71	0.14	0.05	5.03
合计	138.71	22.93	36.30	16.32
占利润总额比例	2.13%	0.22%	0.33%	0.1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6.32 万元、36.30 万元、22.93 万元和 138.71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外支出系劳动纠纷事项计提预计损失所致，公司营业外支出占各报告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7、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1.91	1,219.88	1,339.90	1,109.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6.14	-39.02	8.08	104.45
合计	605.77	1,180.86	1,347.98	1,214.23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214.23 万元、1,347.98 万元、1,180.86 万元和 605.77 万元。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6	-4.26	-0.95	-1.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56	281.01	1,358.70	305.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220.68	132.40	-
债务重组损益	-	-8	-25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3.85	-	29.83	1,318.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928.08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00	-2.33	-3.17	-13.64
减：所得税费用	29.94	218.28	226.20	259.71
减：少数股东损益	11.42	20.13	8.16	5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2.11	1,176.77	1,257.45	1,28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10.81	9,158.90	9,733.60	8,876.89
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1.64%	12.85%	12.92%	14.53%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289.81 万元、1,257.45 万元、1,176.77 万元和 102.11 万元。2018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担保受偿款，2019 年主要为上市阶段收到的专项奖励，2020 年主要为前期坏账损失转回。2021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涉及政府补助与或有事项计提的预计负债，两项互有抵消，抵消后对非经常性损益净额的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七、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7.06	-9,148.04	11,622.22	2,871.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9.74	-3,733.27	-2,565.20	-1,06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5.97	15,245.63	-1,767.54	8,291.6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00.83	2,364.32	7,289.48	10,096.2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338.92	192,502.82	210,771.82	190,471.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23	1,439.12	3,124.57	3,45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447.15	193,941.94	213,896.39	193,92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586.96	182,178.98	179,001.42	166,864.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53.79	6,587.06	7,021.21	6,172.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35.29	5,968.10	6,246.87	6,692.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8.16	8,355.83	10,004.68	11,32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284.21	203,089.98	202,274.17	191,05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7.06	-9,148.04	11,622.22	2,871.09

公司201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622.22万元，较2018年增长8,751.13万元，增幅304.80%，主要系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带动现金流入增加，同时公司优化资金管理，增加以票据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比例，受以上两个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2019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与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现金收支净额较2018年增长8,164.17万元，公司201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也相应增长。

公司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148.04万元，较2019年减少20,770.26万元，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受新冠疫情导致的发货及验收时间推迟和三产电力公司结算方式转变的综合影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9年减少18,269.01万元；二是2020年末铜材价格大幅上升，公司根据期末在手订单情况适当增加了铜材的采购规模，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2019年增加3,177.57万元，在两者的综合影响下，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

2021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2,837.06万元，较去年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7,195.87万元减少20.74%，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54,535.28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应较去年同期增加59,118.25万元。虽然公司2021年1-9月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但是，公司从产品发货到货款收回一般有二至五个月的账期，部分销售收入的增长未能带来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增加；同时，公司铜、铝等原材料的采购账期较短或采用现款现货交易，在铜、铝价格大幅波动上涨的情况下，公司铜、铝供应商为了减轻自身资金压力进一步缩短或取消了销售账期，导致公司采购铜、铝的现金支出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值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605222.SH	起帆电缆	0.88	0.87	0.94	0.94
605196.SH	华通线缆	0.78	0.97	0.96	0.89
603618.SH	杭电股份	1.00	1.02	1.11	1.01
603606.SH	东方电缆	0.86	1.07	1.03	1.11
603333.SH	尚纬股份	0.89	0.83	0.80	0.77
600869.SH	远东股份	0.99	0.97	1.07	1.06
600522.SH	中天科技	1.01	1.03	1.01	1.02
002953.SZ	日丰股份	0.86	0.87	0.87	0.87
002882.SZ	金龙羽	0.83	1.08	1.08	1.13
002533.SZ	金杯电工	1.03	1.02	1.00	1.11
002498.SZ	汉缆股份	0.97	1.11	1.16	1.14
002471.SZ	中超控股	0.91	1.20	1.23	1.39
002451.SZ	摩恩电气	0.76	1.29	2.31	1.52

002300.SZ	太阳电缆	1.04	1.12	1.11	1.12
002276.SZ	万马股份	0.77	0.85	0.84	0.84
001208.SZ	华菱线缆	0.63	0.90	0.97	0.96
平均值		0.89	1.01	1.09	1.06
300933.SZ	中辰股份	0.94	0.94	1.01	1.00

注：数据根据 Wind 资讯整理计算，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值=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值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的比值的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605222.SH	起帆电缆	-3.62	-3.69	0.39	0.03
605196.SH	华通线缆	-11.45	0.33	1.58	-1.95
603618.SH	杭电股份	-8.59	-0.53	0.07	-6.26
603606.SH	东方电缆	-0.18	0.78	1.49	2.90
603333.SH	尚纬股份	-22.63	22.15	0.52	-3.73
600869.SH	远东股份	1.23	-0.91	35.20	2.74
600522.SH	中天科技	-3.79	1.09	1.47	1.12
002953.SZ	日丰股份	-2.00	-0.79	0.71	0.84
002882.SZ	金龙羽	-4.72	0.42	0.75	-0.22
002533.SZ	金杯电工	-0.68	0.74	0.94	0.57
002498.SZ	汉缆股份	-0.52	1.65	1.03	2.41
002471.SZ	中超控股	1.08	17.45	-1.37	3.15
002451.SZ	摩恩电气	-19.69	-4.13	9.03	7.59
002300.SZ	太阳电缆	-5.62	1.43	2.78	-1.08
002276.SZ	万马股份	2.59	3.11	3.75	5.54
001208.SZ	华菱线缆	-5.96	1.19	0.78	1.03
平均值		-5.28	2.52	3.70	0.92
300933.SZ	中辰股份	-5.55	-1.01	1.21	0.32

注：数据根据 Wind 资讯整理计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值=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净利润

公司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值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主要是因为 2018 年下半年，公司的订单较 2017 年同期大幅增长，公司第四季度的收入较 2017 年同期也相应增加。2018 年四季度公司营业收入 59,089.43 万元，较 2017 年同期增长 6,337.08 万元，同比增长 12.01%。由于公司给予客户的回款周期通常在二至五个月左右，第四季度销售占款同比增加。

公司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值大幅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主要是因为 2019 年，同行业可比公司远东股份加大销售回款催收力度并压降库存，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大幅增长 275.3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也大幅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剔除远东股份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值为 1.59，剔除后公司比值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整体差异较小。

公司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值大幅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主要是因为：一是在疫情导致发货及验收时间推迟和三产电力公司结算方式转变两者的影响下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明显下降；二是公司铜铝采购账期相对较短，2020 年末铜材价格上升，公司根据期末在手订单情况适当增加了铜材的采购规模，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上升；三是同行可比公司尚纬股份及中超控股比值分别达到 22.15 和 17.45，比值远高于同行业其他可比公司，拉高了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上述公司比值远高于同行的原因主要系受特殊经营事项如套期保值及担保损失等影响了相关财务指标所致，剔除尚纬股份、中超控股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值为 0.05。

2021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值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整体差异不大且趋势相一致，符合行业特点。

综上，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值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净利润	5,915.50	9,046.83	9,624.90	8,952.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8.21	856.75	956.87	365.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16.06	3,120.44	2,908.07	2,904.84
无形资产摊销	207.11	222.71	187.25	179.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76	0.72	0.82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3.54	0.13	1.2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947.62	3,301.79	3,129.77	2,857.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2.00	-12.00	-8.00	-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96.14	-39.02	8.08	104.4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4,965.89	-1,663.41	-4,310.70	-535.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8,031.28	-28,908.66	-14,465.42	-5,148.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072.48	4,922.28	13,590.44	-6,802.46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7.06	-9,148.04	11,622.22	2,871.09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来自于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和存货的占用，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及其变动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	12.00	8.00	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1	1.51	0.5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1	13.51	8.50	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87.95	3,746.77	2,573.70	1,074.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7.95	3,746.77	2,573.70	1,074.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9.74	-3,733.27	-2,565.20	-1,066.4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66.49 万元、-2,565.20 万元、-3,733.27 万元和**-7,259.74** 万元。公司的投资活动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因此现金流向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持续增加，主要系2019 年“智能高压裸线制造项目”与**2021 年 IPO 募投项目**的持续投入所支付的项目工程款及设备购置款项。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01.01	-	-	3,9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190.25	76,592.50	71,180.41	60,002.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	4,55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91.27	81,142.50	71,180.41	63,962.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62.50	60,800.41	69,603.67	52,732.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30.78	3,034.13	2,973.40	2,790.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2.01	2,062.34	370.89	14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95.30	65,896.88	72,947.96	55,671.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5.97	15,245.63	-1,767.54	8,291.61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291.61 万元、-1,767.54 万元、15,245.63 万元和 **33,695.97**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受到当期新增银行借款规模以及股权融资的影响，具有一定的偶发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存在一定的波动。2019 年公司虽然通过借款取得的现金较 2018 年增长 11,177.53 万元，但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 2018 年增加 16,871.13 万元，因此 2019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有所下降；2020 年公司筹资活动流入主要为新增银行借款 15,885.35 万元及海通恒信售后租回款 4,550.00 万元，因此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2021 年 1-9 月**，筹资活

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之前年度有较大增幅，主要是公司 2021 年 1 月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新增募集资金净额 25,747.73 万元。

八、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87.95	3,746.77	2,573.70	1,074.49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074.49 万元、2,573.70 万元、3,746.77 万元和 **7,287.95** 万元，主要为工程建设款、土地款和设备购置款项。

2019 年 4 月 21 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审议《关于公司新街厂区拟投资建设智能高压裸线制造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新街厂区现有空地上投资建设“智能高压裸线制造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 5,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完成了相关备案手续，并取得了中国宜兴环保科技工业园经济发展局《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智能高压裸线制造项目备案的通知》（中宜环科经备（2019）37 号），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已竣工验收，并结转至固定资产。

最近一期资本性支出增幅较大系 IPO 募投项目陆续投入建设所致，主要为设备购置款和工程建设款支出。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和 2021 年 1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1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14,330.00

2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7,366.00
3	高端装备线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20.00
4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	49,233.00
合计		73,249.00

九、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凭借十几年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积累经验，公司已形成国内领先的电线电缆产品研发、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后盾。

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拥有一个省级“能源开发用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一个市级“多功能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截至2021年9月30日，承担国家火炬计划1项；公司参与编制国家标准4项、行业标准1项、团体标准11项；获得国家专利131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117项。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及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1	中辰股份	核电站用1E级K3类中压电力电缆	中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2		低温耐腐蚀橡缆护套料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3		防火分支电缆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4		环保型柔性矿物绝缘防火电缆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5		额定电压10kV铝芯轻型屏蔽薄绝缘架空电缆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6		低压聚丙烯绝缘电力电缆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7		电力储能系统用电池连接电缆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8		阻燃B1级安全环保抗干扰通讯电缆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9		环保型耐高温（125℃）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0		岸电系统用连接电缆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1		大伸长率铝包钢芯疏绞型扩径导线	小样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2	山东聚辰	低压电力电缆绝缘性能改进及新技术应用	试验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3		双层绝缘电线电缆开发研究	试验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4		风能发电设备用电缆	试验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5		交联聚乙烯绝缘防聚乙烯护套开裂中压电力电缆技术研究	试验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6		高性能塑料绝缘阻燃控制电缆	试验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7		塑料绝缘架空绝缘电缆印字喷码技术研究	试生产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8		防火电缆技术研究	试验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19		计算机电缆技术研究	试验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20		耐火电缆技术研究	试验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21		中压电力电缆屏蔽技术研究	试验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22	江苏拓源	2.8 及以下可调节线缆盘具的研究开发	设备、工装的采购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23		35kV 及以下智能电缆附件的研究开发	产品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24		100KV 纯干式柔性合成绝缘电缆户外终端	产品试制	批量生产	行业领先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

公司在研发创新中以人为本，非常注重研发团队的建设 and 研发人员的培养，不断发掘研发人员的技术潜力。公司制定了公平、高效的研发创新机制，鼓励研发人员积极开展技术创新研究。

（1）营造创新环境

公司技术质量中心形成了以总工程师为研发带头人、核心技术人员为骨干、各部门研发人员共同参与的研发体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亲自参与技术研发工作，其他技术人员积极参与研发，内部形成了以老带新、各尽其职、共同参与的研发氛围，研发人员创新的积极性被充分调动。

(2) 建立创新管理制度和奖励制度

对实现销售的自主创新产品，公司提取一定比例的奖金，按照参与研发的人员贡献度给予奖励，让研发人员在精神和物质两个层面均能够享受研发成果带来的收益。为激励核心技术人员的研究热情，保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还引入了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机制。

2、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公司坚持专业化、系统化、规范化的研发方向，通过内培外引、高薪聘任、进修培训、岗位锻炼等各种途径组建高水平、多专业层次、稳定的研发团队，并主要从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和新产品研发两个方面着力，使公司研发能力和研发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在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方面，公司紧紧围绕企业技术中心建设，从项目立项到成果评审推行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先后制定了《新产品立项管理办法》、《研发绩效考核制度》、《研发费用管理办法》等各规章制度，加强对科研人员的管理，形成以培养、考核、激励为内容的科技人员综合发展体系。

目前，公司主要的技术储备如下：

(1) 具有电压变换功能的特种电缆制造技术

在一些特殊场合中，工程设备使用电压和工业用电电压并不匹配，需要做一定的升降压处理。公司通过工艺创新在电缆中增加变电结构，使得特种电缆自带电压变换功能，在不便于架设变电设备的场地上可以直接通过电缆实现电压变换。

(2) 紫外光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制造技术

目前聚乙烯交联方法主要有高能辐射交联和化学交联。高能辐射交联主要使用电子束辐照技术，该方法的主要缺点是投资巨大、工艺控制复杂，且需要专用厂房。经过公司研发探索，紫外光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制造技术产业化进程正在加快，相比电子束辐照技术，该技术具有工艺设备简单、易于操作、光辐射损伤小、能源利用率高等优点。公司研发人员正进行研究将该技术用于电缆制造中，预期在技术成熟后将大范围代替硅烷交联聚乙烯产品。

(3) 高阻燃电缆被覆层及其制备方法

电缆结构包括多根导体、包覆在每个导体外面的绝缘层、编织层和被覆层四部分。被覆层属于外表面的保护层，原有用于被覆层的的溴化和卤化阻燃材料存在燃烧后毒性较大、阻燃耐久性查等问题，近年来，树脂越来越多地应用于被覆层的制备中，但树脂聚合物制备得到的电缆外表防护层的机械性能现不足。为克服上述技术性能不足的问题，公司通过化学材料组合方式和制作工艺的创新，发明一种被覆层及其制备方法，使得制作的电缆拉伸强度和断裂伸长率高，阻燃时间能够满足工业上的要求。

(4) 中压散热电缆制造技术

铝合金最近几年被广泛用作电缆导体材料。相比铜导体，铝合金导体的载流量要小很多，所以通常设计安装时采用的铝合金导体电缆的截面都会比铜导体大1个或2个截面等级，导致其电缆外径也增加，整体散热效果一般。为了解决上述技术问题，公司进行了电缆材料和技术方案的创新，通过改变电缆的结构及散热材料的应用，有效加速电缆散热，降低电缆的自身温度，提高电缆的载流量。

(5) 耐海水腐蚀电缆制造技术

海底电缆是用绝缘材料包裹的电缆，铺设在海底，主要用于陆岛之间、横越江河或港湾、从陆上连接钻井平台或钻井平台间的互相连接等。海底电缆长期在具有强腐蚀性的海底工作，对材料的防腐蚀性能有着极强的要求。为了克服现有技术中的不足，公司通过电缆材料的创新，加入新型化学材料，发明一种新型耐腐蚀电缆材料，可以大幅提升电缆的硬度和耐热、耐磨抗撕裂性能，同时添加了微量元素，进一步提升电缆的硬度和耐腐蚀性能，使电缆避免在海水中长时间浸泡，出现腐蚀的现象。

(6) 耐寒电缆制造技术

冬季北方气温严寒，夏季南方为物质储存需要，冷库建设用耐寒电缆需求越来越广泛，公司通过材料选用和结构设计，满足不同低温环境下的设备设施需要的耐寒电缆，耐寒温度可达-50度，甚至满足更低温度要求。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企业提供重大担保的情况。

（二）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中国境内所涉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标的为100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1、与苏国兴劳动纠纷

因劳动争议纠纷，苏国兴向宜兴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中辰股份支付销售提成及由此产生的利息两项合计人民币 1,228,727.2 元及支付2012年1月至2017年1月基本工资合计人民币 96,830 元。后宜兴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于2020年12月8日作出宜劳人仲案字〔2020〕第1008号决定书，因该案自立案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未作出仲裁裁决，该委决定终结仲裁活动，申请人可直接向法院提起诉讼。

后苏国兴向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中辰股份支付销售提成和应承担利息合计人民币 1,315,652.15 元并且要求中辰股份承担2012年元月至2017年元月基本工资人民币 96,830 元。2021年6月16日，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人民法院作出（2021）苏0282民初1006号一审判决，判决：（1）中辰股份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苏国兴支付业绩提成 1,041,093.78 元，并承担该款自2021年1月18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利息；（2）中辰股份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苏国兴支付基础工资 96,830 元；（3）驳回苏国兴的其他诉讼请求。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中辰股份已于上诉期内向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该案二审仍在审理中。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已计提预计负债 1,138,523.78 元。

2、与昆明耀龙供用电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因买卖合同纠纷，中辰股份向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昆明耀龙供用电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6,592,510.19 元，并承担逾期付款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的违约金 925,131.78 元（暂算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同时要求昆明耀龙供用电有限公司支付剩余未到期质保金 876,826.68 元。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21）云 0111 民初 13173 号。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与昆明耀龙签订《贷款支付协议》，双方达成协议，对于已到期但未支付的贷款以及未到期质保金共计 7,427,122.75 元，以及双方商定应向中辰股份支付的违约金 500,000.00 元，三项费用合计 7,927,122.75 元，昆明耀龙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前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支付 7,619,066.00 元，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以现金电汇方式支付 308,056.75 元。

2021 年 10 月 12 日，中辰股份已向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申请撤回对昆明耀龙的诉讼。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收到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准许公司撤回起诉。

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收到昆明耀龙背书转让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 7,619,066.00 元。

上述案件诉讼标的涉及金额占发行人总资产比例较小，上述诉讼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严重不利影响，也不会构成本次发行实质性法律障碍。除上述案件外，公司目前在中国境内无其他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发行人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和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发行完成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有所提高，资金实力得到提升，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本次可转债转

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本次可转债的转股期开始后，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大部分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的净资产将有所增加，资本结构将得到改善。

（二）发行人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建立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本次募投项目系对公司现有业务布局的补充、扩展和完善，有利于新旧产业快速融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规模，提升产品的质量，提高市场竞争实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三）对发行人控制权的影响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中辰控股持有公司 48.80% 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杜南平持有中辰控股 32.10% 股权，为中辰控股第一大股东。达辰投资持有中辰控股 20.61% 股权，为中辰控股第二大股东，杜南平为达辰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达辰投资。张茜持有中辰控股 14.83% 股权，为中辰控股第三大股东。杜南平与张茜为父女关系，两人合计控制中辰控股 67.54%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7,053.7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	49,233.00	41,053.70
2	补充流动资金	16,000.00	16,000.00
合计		65,233.00	57,053.70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总投资 49,233.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 41,053.70 万元，资金缺口约为 8,179.3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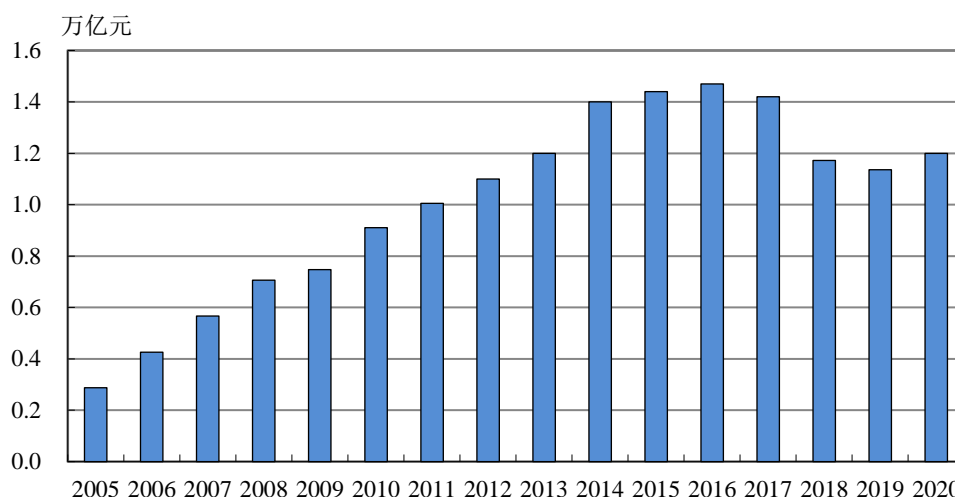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项目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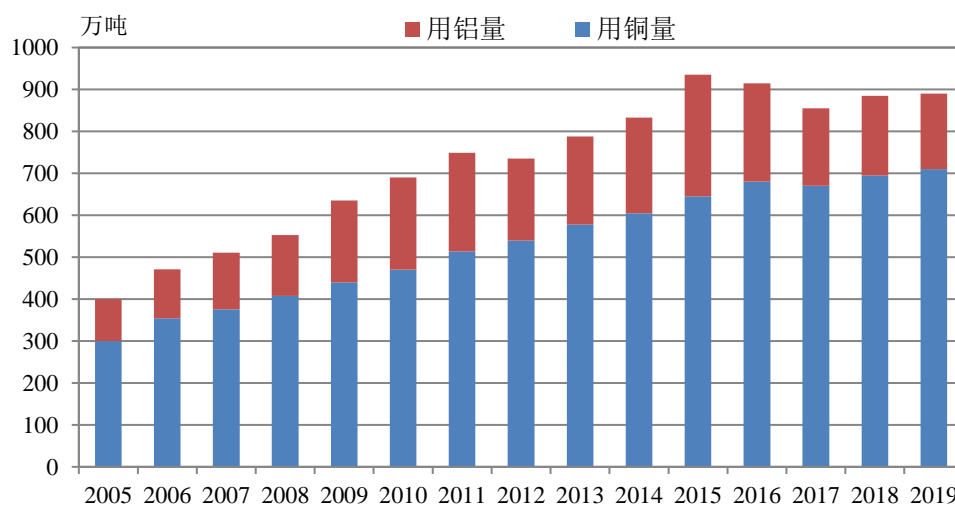
得益于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电线电缆行业总体保持了较好的发展。从工业总产值看，自 2000 年到 2014 年的快速增长阶段后，2016 年电线电缆行业的工业总产值达到最高的 1.47 万亿元，行业规模以上企业 4000 余家，从业人员 80 万人左右。近几年，受制于国内经济“新常态”战略调整以及原辅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电线电缆行业每年工业总产值保持在 1.2~1.4 万亿元。2005~2020 年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工业总产值如下图。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工业总产值



由于电线电缆行业工业总产值是以当年现价统计, 产值受铜价变化影响较大, 故行业规模的另一个重要指标是导体用量。我国 2002 年电线电缆产品用铜量超过 200 万吨, 成为世界第一大线缆制造国, 至今一直保持线缆生产和消费第一大国地位。2019 年电线电缆行业用铜量超过 700 万吨。用铜量的增长表明, 线缆产业得益于国民经济的迅猛发展而稳步快速发展。近几年电线电缆行业导体使用量见下图。

近几年电线电缆行业导体使用量



2017 年西安地铁“奥凯电缆事件”引发的全国性系列性的全面整治行动, 一定程度减缓了不正当竞争、过度竞争的压力, 快速提升了电线电缆行业的质量意识, 极大的促进了电线电缆市场的规范和净化, 成为行业发展的新转折点。行业的增长趋缓, 更加凸显质量优、规模大、效益好、科研能力强、技术含量高、

能够抓住未来发展方向等企业的优势。今后几年，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将面对并呈现以下特征：

1、我国电缆产业未来依旧保持增长态势

随着国内经济由高速发展转为高质量发展，未来我国的经济增长放缓的压力将一定程度影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发展，随着我国各行各业自动化、智能化的要求，国际国内双循环市场、城镇化建设的持续推进、高端制造业的发展及装备制造业的稳定发展为电线电缆行业注入了强劲的发展动力。因此在“十四五”期间，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依然会维持增长态势。

2、“我国制造”由大变强的渐变态势

《中国制造 2025》提出，将大力支持对国民经济、国防建设和人民生活休戚相关的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航空装备、海洋工程装备与船舶、汽车、节能环保等产业优先发展，选择与国际先进水平已较为接近的航天装备、通信网络装备、发电与输变电装备、轨道交通装备等优势产业，进行重点突破。而这些行业的突破与发展都将要求电线电缆产品具有更高的标准，更新的技术和更快的发展。

3、“一带一路”带动海外市场扩展态势

“一带一路”战略的提出，毫无疑问的拉动了整个基础建设，而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是这次战略建设的优先领域，“一带一路”战略的展开和推进实施，为国内电线电缆行业产品“借船出海”、产品出口或直接投资提供了广阔的市场机遇，为国内过剩产能的释放提供空间和时间。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及国际关系的多种因素影响，我国经济逐步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同样我国电线电缆企业加速洗牌，要想继续为经济机体输送血液，为各行各业持续升级改造的产品提供智能与感知，就必须不断发展创新、转型升级。我国的制造业要想由大国变为强国，电线电缆产业就必须同时改变现有面貌，也要变大为强，变跟随为引领。

（二）必要性分析

1、响应国家产业政策，满足市场增长需求

得益于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电线电缆行业总体保持了较好的发展，在《中国制造 2025》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力科技端的基础设施、“碳中和”“碳达峰”利好轨道交通持续发展下，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前景广阔，支撑着新兴领域产业的创新与发展，促使电线电缆尤其是新兴领域对专用特种电缆需求不断增加。

在此产业政策背景下，公司大力发展技术更先进、品质更优良的特种电线电缆，积极响应国家产业政策，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2、完善产品结构，深耕特种电缆产品市场

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以电力电缆、裸导线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为主导产品，以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以及“两网”公司下辖省市县电力公司为主要客户，产品广泛应用于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电力传输主干网、城镇配电网以及农村电网的建设和升级改造工程。公司已通过国家电网公司 10~330kV 钢芯铝绞线、架空绝缘电缆、110kV 电力电缆、1~35kV 电力电缆、控制电缆供应商资质审核，成为国内电线电缆行业中通过国家电网公司审核的产品种类较为齐全的电线电缆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在特种电缆领域的产品研发、市场推广和客户开发力度，积极完善产品结构和市场布局，在新能源发电、工业自动化、城市轨道交通、家电、机场建设等诸多特种电缆应用领域开拓市场，并在上述领域逐渐实现产品应用。

公司拟充分利用本次发行契机，募集资金用于增加特种电缆产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特种电缆领域的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深耕特种电缆市场，完善电线电缆产品结构，增强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3、引进先进设备，提高公司生产装备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

机器人、高端数控机床和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作为智能制造和轨道交通的关键基础部件，其质量和性能对整体装备的质量有着直接的影响，而生产环节中的设备先进水平和公司的工艺技术能力将直接影响产品的质量和性能。与行业先进企业相比，公司在生产装备先进性、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等方面仍有一定差距，

企业急需引进和配套国内外先进的技术装备、智能厂房和数字化系统，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性能和品质，为企业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本项目通过引进国外退火机组、拉丝串列生产线、挤出机等先进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进一步提高公司装备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有效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单位生产成本，提高生产的稳定性，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三）可行性分析

1、项目市场前景广阔

（1）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建设项目

高柔性电缆是一种应用于自动化生产线、工业机器人、机器手臂、数控机床、仓储设备、起重机等领域的电缆。由于使用环境的特殊性、复杂性，电缆具有较好的柔韧性和回弹性，可以保证在百万次甚至千万次的移动弯曲下不发生断线故障，并具有耐磨、耐油、耐水解及耐高、低温等特性，可以适用于露天、潮湿、油污等极端复杂恶劣的环境。

2014 年我国工业机器人密度仅为 36 台/万人，2017 年达到 108 台/万人。虽然我国机器人密度的提升速度已经非常迅速，但依旧远低于其他发达国家的机器人密度水平，2019 年全球平均工业机器人使用密度约为 114 台/万人，我国、新加坡、韩国、日本、德国、美国分比为 187、918、855、364、346、228 台/万人。目前我国机器人电缆产品性能与国外的相比还存在着一定的差距，国内机器人用电缆的供给主要依靠进口或者国外厂家在我国设立的分厂，国产机器人电缆替代进口尚需时日。

中国作为世界第一大机床生产国，但是中国机床企业在核心技术方面与西方制造强国和日本之间还存在着较大的差距，主要竞争力集中在中低端机床。我国机床行业整体国产化率约为 70%，但在中高端产品国产化率仅为 20~30%，且最高端的产品依然依赖于日本、德国等国的进口。根据《中国制造 2025》规划，预计我国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在“十四五”期间达到 50%，而目前发达国家机床数控化率一般为 80% 以上。

随着中国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提高，城镇的地铁、商业区以及高层建筑正处于爆发式增长态势。电梯作为城镇地铁、商业区以及高层建筑的配套设施其需求量也将会得到提高。2003 年我国每万平方米(房地产竣工面积)约配置 1.1 台电梯，到 2019 年，电梯配置比例升至 9.4 台/万平方米，约为 2003 年的 8.5 倍，预计未来这一比例将进一步提升。

根据市场预测，到 2025 年机器人电缆的市场年需求将超过 20 万千米，数控机床用特种电缆的年需求将达到 10 万千米，随行电梯电缆 10 万千米，再加上用于伺服系统的伺服电缆、用于特种环境的耐高温电缆等，保守估计高柔性运动电缆的市场需求将超过 60 万千米。智能制造作为中国制造业的主要驱动力之一，在国家政策推动下，中国智能制造将持续快速发展，而与之配套的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特种电缆也必将在未来相当长的时间内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2) 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

根据《2019 年铁道统计公报》，2019 年我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8,029 亿元，投产新线 8,489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5,474 公里，截至 2019 年末，国家铁路营运里程 13.9 万公里，其中电气化里程 10.0 万公里，电气化率 71.0%。截至 2019 年末，全国铁路机车拥有量为 2.2 万台，铁路客车拥有量为 7.6 万辆，铁路货车拥有量为 87.8 万辆。《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铁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将达 3.5 至 3.8 万亿，其中基本建设投资约 3 万亿元，建设新线约 3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1.1 万公里。目标至 2020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电气化率达到 70%左右；高速铁路网覆盖 80%以上的大城市，铁路基本覆盖常住人口 20 万以上的城市。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城市轨道交通 2019 年度统计和分析报告》，截至 2019 年末，中国内地拥有城市轨道交通的城市为 40 个，运营总里程 6,736.2 公里。2019 年中国内地城市轨道交通完成建设投资 5,958.9 亿元，在建线路长度 6,902.5 公里。截至 2019 年末，城轨交通建设项目已获批复的城市为 65 个，可研批复投资额累计 46,430.3 亿元。

电气化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均需要大量的电线电缆产品，包括牵引供电用电缆、信号电缆和机车用电缆等。“十三五”期间我国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建

设投资仍将保持较高水平，这为公司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项目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2、公司拥有的研发能力和技术积累为项目实施提供坚实后盾

公司已形成一支年龄、学历、职称、经验等构成合理，合作研发水平较高的高层次、高素质研发团队。公司研发团队专业构成覆盖电线电缆技术与材料、机械工程、电气工程、化学分析、计算机工程等电线电缆制造工程开发、与设计及生产所需的各类专业。公司积极与上海电缆研究所有限公司、武汉高压研究所和哈尔滨理工大学等科研院所、高校开展交流与合作，为研发新技术、新材料和新产品提供外部研发支持。

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拥有一个省级“能源开发用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一个市级“多功能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截至2021年9月30日，承担国家火炬计划1项；公司参与编制国家标准4项、行业标准1项、团体标准11项；获得国家专利131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117项。

凭借十几年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积累经验，公司已形成国内领先的电线电缆产品研发、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后盾。

3、公司拥有完善的营销网络为项目市场拓展提供有力支持

公司根据行业及客户特点，确立了以销售为先导、以客户需求为核心的营销理念，构建了高效专业的营销体系。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采用产品直销的销售模式，建立了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公司营销管理采用4级管控模式（即总经理—销售副总—区域总监—营销经理），在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建立营销网络，向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全程服务。

公司专业的营销团队和积极的营销策略能够保证公司有效开发和维护客户，完善的营销网络为新增产能消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在公司现有厂区预留土地上，规划建设高柔性电缆车间、信号电缆车间以及相应配套设施。该项目主要生产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

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购买土地或房产，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投资于房地产领域的情形。

2、项目实施主体及建设周期

本项目由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项目建设投资金额为 43,533.00 万元，预计建设期为 2 年，其中第 1 年用款 50%，第 2 年用款 50%。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如下：

序号	实施进度（月份） 工作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1	编写可行性研究报告	■	■																										
2	对外考察及技术商务谈判、签约		■	■																									
3	初步设计			■	■																								
4	设备订货				■	■	■	■	■																				
5	施工设计				■	■																							
6	厂房装修						■	■	■	■	■	■	■	■	■	■													
7	海运、商检										■	■	■	■															
8	设备安装、调试													■	■	■	■	■	■	■	■	■	■	■	■				
9	试生产																									■	■		
10	产品鉴定及项目竣工验收																											■	■
	建设期（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3、项目投资情况

（1）项目总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49,233.0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43,533.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700.00 万元，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 41,053.7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均为资本性支出，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是否为资本性投入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工程建设费用	43,533.00	88.42%	-	41,053.70
1.1	建筑工程	12,291.80	24.97%	是	12,291.80
1.2	设备购置	27,919.00	56.71%	是	27,919.00
1.3	安装工程	842.90	1.71%	是	842.90
1.4	工程其他费用	1,211.30	2.46%	否	-
1.5	基本预备费	1,268.00	2.58%	否	-
2	铺底流动资金	5,700.00	11.58%	否	-
合计		49,233.00	100.00%	-	41,053.70

（2）项目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本项目投资数额根据国家发改委与建设部颁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建设项目投资估算办法及国家有关政策法规、有关部门制定的工程建设费用计算办法和费用标准等测算，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及测算过程如下：

①建筑工程

根据现行市场价格情况估算，建筑工程费用为 12,291.8 万元，其中生产车间 12,182.40 万元；围墙、道路、绿化等其它公共设施费用 109.40 万元。

②设备购置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用总共 27,919.00 万元，其中包括生产车间的新增设备费用 23,854.20 万元和其他设备购置费用 4,064.80 万元。

本项目拟新增 208 台（套）主要工艺设备和检测仪器设备，总费用 23,854.20 万元，其中进口设备按外商提供的有关价格计算（到岸价），测算汇率取 1 欧元等于 8.0 元人民币，国内设备按近期设备制造厂出厂价格计算，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及型号规格	数量	每台价格		总价	
		（台/套）	万元	万欧元	万元	万欧元

一、高柔性电缆车间						
1	MSM86.V13 双头铜大拉及连续退火机组	1		130.00		130.00
2	8头中拉及连续退火机组	1		100.00		100.00
3	16头MMH101小拉机	3		70.00		210.00
4	16头MMH50小拉机	2		72.00		144.00
5	500型束线机	2		8.40		16.80
6	630型束线机	18		9.00		162.00
7	800型束线机	4		11.00		44.00
8	800型悬臂单绞机	2	52.00		104.00	
9	630型束绞机	10	75.00		750.00	
10	Φ500高速对绞机	2	20.00		40.00	
11	Φ800高速对绞机	3	25.00		75.00	
12	RN-A高速薄壁绝缘挤出机组	2		135.00		270.00
13	Φ70挤塑机	2	60.00		120.00	
14	12+18/500型成缆机	1	68.00		68.00	
15	6+12+18/630型笼式成缆机	1	120.00		120.00	
16	1000型单绞成缆机	2	55.00		110.00	
17	1250型单绞成缆机	2	70.00		140.00	
18	16锭金属编织机	21	6.00		126.00	
19	24锭金属编织机	15	10.00		150.00	
20	并丝机	4	5.00		20.00	
21	RN-A高速护套挤出机组	2		150.00		300.00
22	Φ120护套挤塑机	3	115.00		345.00	
23	复绕机PN1000/2000	3	15.00		45.00	
24	成圈机	4	35.00		140.00	
25	码垛堆叠系统	3套	55.00		165.00	
26	智能仓库(含货架及自动操纵系统)	2套	270.00		540.00	
27	机械手	10	20.00		200.00	
28	2tAGV小车	8	35.00		280.00	
29	机器人电缆试验室	1套	248.00		248.00	
30	5t电动桥式起重机	9	10.00		90.00	
	小计	143			3,876.00	1,376.80
二、信号电缆车间						
1	拉丝串列生产线	1		180.00		180.00
2	高速物理发泡绝缘生产线	1		165.00		165.00
3	630高速星式绞线机	1		35.00		35.00
4	800高速星式绞线机	2		40.00		80.00

5	高速星绞机	1	70.00		70.00	
6	高速铜带屏蔽纵包生产线	3	50.00		150.00	
7	630/12+18 成缆机	1	90.00		90.00	
8	630/12 成缆机	2	60.00		120.00	
9	铝管焊接轧纹生产线	3	150.00		450.00	
10	钢带装铠机	4	70.00		280.00	
11	90 挤塑机	2	100.00		200.00	
12	150 挤塑机	2	130.00		260.00	
13	激光冲孔机	1	120.00		120.00	
14	贯通地线轧机	1	280.00		280.00	
15	钝化退火	1	35.00		35.00	
16	局部放电测试系统	1	80.00		80.00	
17	模拟测试场	1	30.00		30.00	
18	通信线缆试验室	1	333.80		333.80	
19	智能仓库	1	230.00		230.00	
20	机械手	4	20.00		80.00	
21	2tAGV 小车	4	35.00		140.00	
22	10t 电动双钩起重机	3	24.00		72.00	
	小计	41			3,020.80	460.00
三、其他						
1	电梯	10	35.00		350.00	
2	环保处理设备	1 套	180.00		180.00	
3	智能制造系统	1 套	840.00		840.00	
4	5t 叉车	2	15.00		30.00	
5	10t 叉车	1	45.00		45.00	
6	16t 叉车	1	100.00		100.00	
7	机用线盘	1 套	448.00		448.00	
8	螺杆式空压机组	2	50.00		100.00	
9	冷却水循环系统	2	40.00		80.00	
10	乳浊液循环系统	3	30.00		90.00	
	小计	24			2,263.00	
	合计	208			9,159.80	1,836.80

除以上车间设备外，其他涉及设备购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辅助及公用设施	1,824.80
2	进口设备手续费	404.10
3	设备运杂费	366.50

4	进口设备关税	1,469.40
合计		4,064.80

其他设备购置费用共 4,064.80 万元，其中进口设备手续费取进口设备价的 2.75%；进口设备运杂费率按购置费的 1%、国产设备运杂费率按购置费的 2% 计算；项目进口设备关税取进口设备价的 10%。

③安装工程

安装工程费用总共 842.90 万元，其中生产车间安装费用 660.20 万元，辅助及公用设施安装费用 182.70 万元。

④工程其他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工器具购置费、环评费、职业卫生费、试生产费、职工培训费、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监理费、工程勘察等，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执行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颁发的《建材工业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共计 1,211.30 万元。

⑤基本预备费

预备费根据本项目建设投资的 3% 测算，基本预备费预估为 1,268.00 万元，预备费主要是为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国家政策性调整以及为解决意外事件而采取措施所增加的不可遇见的费用。

⑥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5,700.00 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 11.58%。铺底流动资金系结合公司未来资金使用安排与正在实施的项目投资情况，预测项目投产初期所需，为保证项目建成后进行试运转等所必须的流动资金。

4、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1) 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①营业收入

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第3年开始投产，第3年至第6年产能利用率分别为40%、70%、90%、100%，达产后年实现收入111,920.36万元。营业收入测算的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2	T+3	T+4	T+5	T+6-T+12
	建设期	投产期			达产期
生产负荷	-	40%	70%	90%	100%
营业收入	-	44,768.14	78,344.25	100,728.32	111,920.36
其中：高柔性电缆	-	31,557.52	55,225.67	71,004.43	78,893.81
信号电缆	-	13,210.62	23,118.59	29,723.90	33,026.55

②生产成本

本项目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具体测算依据情况如下：

A、直接材料

本项目的直接材料主要包括铜杆、绝缘料及护套料等。原材料价格方面，其中铜单价参考2021年上半年均价和沪铜期货价格后取6.8万元/吨（含税），其他材料单价参照公司近期实际平均采购单价。

B、直接人工

本项目直接人工成本根据公司工资标准及薪酬规划进行计算。

C、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由折旧摊销费用、其他制造费用、修理费和动力费构成。对于折旧费用，根据公司目前采用的会计政策，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其中建筑物折旧年限为20年，机械设备折旧年限为10年，净残值率均为5%。

③期间费用

本项目的期间费用主要由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构成，参考公司2018年度至2020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平均值，同时结合募投项目研发和市场开拓等计划运营情况进行测算。本次项目具体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平均值	本次募投项目
管理费用占营业总收入	1.38%	1.27%	1.26%	1.30%	1.5%
研发费用占营业总收入	2.99%	3.52%	3.35%	3.29%	4.5%
销售费用占营业总收入	5.33%	4.84%	4.54%	4.90%	5.63%

④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主要考虑城市建设维护税和教育费附加，本项目分别按照应交增值税的 7%和 5%进行测算，增值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的最新规定按 13%进行测算。

(2) 效益测算的合理性、谨慎性

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年销售收入为 111,920.36 万元，年净利润为 9,981.65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72 年，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5.33%。

与同行募投项目案例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内部收益率（%）
日丰股份	自动化生产电源连接组件项目	40,147.38	21.11
起帆线缆	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104,000.00	20.91
东方电缆	高端海洋能源装备系统应用示范项目	150,518.00	21.12
尚纬股份	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45,070.00	14.98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19,110.00	15.59
华菱线缆	航空航天、武器装备用特种线缆及组件技术升级改造	3,310.00	25.28
	矿山及高端装备用特种柔性符合电缆技术升级改造	14,279.32	16.50
	轨道交通用中低压电力及特种信号传输电缆技术升级改造	14,316.61	16.49
	华菱线缆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00	-
最大值		150,518.00	25.28
最小值		3,310.00	14.98
平均值		43,972.37	19.00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	49,233.00	15.33

与同行相似募投项目案例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华菱线缆（高柔）	华菱线缆（信号）	募投项目
总投资（万元）	14,279.32	14,316.61	49,233.00
收入（万元）	30,919.02	35,452.69	111,920.36
净利润（万元）	2,692.27	3,105.08	9,981.65
净利率	8.71%	8.76%	8.92%
投资内部收益率	16.50%	16.49%	15.33%
投资回收期（年）	7.32	7.84	7.72
收入占总投资比	2.17	2.48	2.27
净利润占总投资比	18.85%	21.69%	20.27%

注：华菱线缆（高柔）指华菱线缆矿山及高端装备用特种柔性复合电缆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华菱线缆（信号）指华菱线缆轨道交通中低压电力及特种信号传输电缆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主要依据市场价格、公司历史期的实际运营情况以及未来产品投向进行分析预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募投项目效益测算不存在重大差异，与同行募投相似项目效益测算较为相近。因此，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具有合理性、谨慎性。

5、项目备案与环保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21 年 6 月取得了宜兴环保科技工业园经济发展局出具的《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中宜环科经备（2021）40 号），备案号：2106-320256-89-01-696472；于 2021 年 8 月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对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锡行审环许【2021】2199 号）。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或限制类、淘汰类行业。

6、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和既有业务的关系

（1）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为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其与前次募投项目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和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

设项目均为贯彻执行公司深耕特种电缆市场战略的项目，以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特种电缆领域的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完善电线电缆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另外，本次募投项目中的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与前次募投项目中的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均为面向轨道交通领域的特种电缆项目，通过以上两个项目的建设、实施和运营将形成公司在轨道交通特种电缆技术、生产和销售上的综合能力，进而成为该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的集成供应商。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主要区别如下：

项目	IPO 募投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高柔性电缆	信号电缆
主要设备	框式绞线机、高速三层共挤特种电缆生产线、挤出机、连硫生产线、自动加料密炼生产线	框式绞线机、铁路专用电力电缆生产线、高速薄壁绝缘挤塑流水线、盘绞式成缆机	退火机组、小拉机、束线机、束绞机、高速薄壁绝缘挤出机组、高速护套挤出机组	绞线机、成缆机、铠装机、挤塑机、贯通地线轧机
主要产品	新能源汽车用高压电缆、电动汽车充电桩电缆、太阳能光伏组件用电缆、太阳能光伏发电用软电缆、风力发电用耐寒耐扭转软电缆、风力发电用耐寒软电缆	低烟无卤阻燃薄壁机车车辆电缆、低烟无卤阻燃高速机车车辆用控制电缆、轨道交通低烟无卤阻燃电力电缆、轨道交通直流牵引电力电缆	高柔性电缆、数控机床电缆、机器人电缆、随行电梯电缆	铁路数字信号电缆、铁路信号电缆、漏泄同轴电缆、贯通地线
产品特点	新能源汽车用电缆：具有高柔、耐高压、大电流传输等特性；充电电缆：具有较高的耐热性和老化性，具有良好的低烟阻燃特性	低烟无卤阻燃薄壁机车车辆电缆、低烟无卤阻燃高速机车车辆用控制电缆和轨道交通低烟无卤阻燃电力电缆具有优异的耐寒、耐油、耐紫外线和低烟无卤以及高阻燃等特性；轨道交通直流牵引电力电缆具有绝缘厚度薄，电缆外径小、重量轻、柔软性好、制造安	具有较好的柔韧性和回弹性，并具有耐磨、耐油、耐水解及耐高温、耐低温等特性；机器人用电缆：柔性、耐磨、耐油、耐弯曲、耐扭曲、耐弱酸碱、防紫外线、耐候性等特性；数控机床用电缆：防水、防油、耐寒、	漏泄同轴电缆既有信号传输作用，又有天线功能，具有较好的传输性和耦合性、覆盖均匀、抗干扰性强等优点；铁路贯通地线使用的无缝合金护套，满足防电磁感应干扰、静电干扰以及防雷电侵入等功能。

		装容易、介质损耗和导体损耗低，载流量大、没有交流磁场等优势	抗紫外线、耐磨、阻燃；电梯用电缆：长距、高速、抗干扰的传输功能和环保特性	
主要原材料	镀锡铜线、铜线、低烟无卤阻燃交联聚烯烃护套料	铜杆、镀锡铜线、低烟无卤辐照交联聚烯烃料	细铜线、绝缘料、护套料、光纤通信缆芯、镀锡铜丝	铜杆、铝带、镀锌钢带、护套料、绝缘料、铜带
应用市场	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	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等	工业机器人、高端数控机床、智慧电梯等	铁路、城市轨道交通、铁路隧道、地下隧道等

(2) 项目与既有业务的发展安排

既有业务发展安排方面，公司以中高压电线电缆及高端装备用电线电缆为重点研发和推广产品，巩固产品优势，继续保持和扩大在电力电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推动科技创新，在超高压电力电缆、智能电缆等产品领域实现技术突破和规模化生产，在材料和产品测试的方法、设备、技术方面进行创新性研究以提升产品质量的可靠性、稳定性；开拓市场，持续扩大公司的客户群体和销售区域；提升智能化、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从产品设计到制造、应用的智能化，从传统粗放型管理向智能、绿色管理的战略转型。

募投项目发展安排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大在特种电缆领域的产品研发、市场推广和客户开发力度，积极完善产品结构和市场布局，公司将加大在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发电用、工业自动化用等特种电缆领域的研发投入，在现有技术储备和产品的基础上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通过 IPO 和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扩大公司生产场地，新增生产设备，增加募投产品的产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特种电缆领域的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通过深耕特种电缆市场，完善电线电缆产品结构，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7、实施募投项目的能力储备情况

经过十几年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验积累，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获得国家专利 131 项，已形成国内领先的电线电缆产品研发、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

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技术上的实施障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募投产品相关专利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期
1	一种轨道交通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485748.6	2014.2.12
2	一种抗干扰耐高温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420170035.5	2014.12.31
3	特种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620312126.7	2016.8.31
4	轨道交通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620312097.4	2016.11.23
5	一种高强度抗干扰仪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74636.X	2019.1.22
6	一种柔性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29686.6	2019.5.21
7	一种可撕裂阻燃通信软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588794.6	2019.11.12

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均在电缆行业从业超过 20 年，在国内知名的电缆企业从事营销、生产、研发等方面的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电缆行业管理经验；公司已形成一支年龄、学历、职称、经验等构成合理，合作研发水平较高的高层次、高素质研发团队，研发团队专业覆盖电线电缆技术与材料、机械工程、电气工程、化学分析、计算机工程等电线电缆制造工程开发、与设计生产所需的各类专业，为本次募投项目赢得市场认可提供了管理和技术保障。

经过十几年的市场开拓和积累，公司已建立起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通过 4 级管控模式（即总经理—销售副总—区域总监—营销经理）在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建立营销网络，可向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全程服务；公司在充分竞争的市场环境中根据行业及客户特点，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构建了高效专业的营销体系，具备参与电力系统建设项目和重大工程项目招投标的资质，拥有诸多电力系统和其他领域重大工程项目经验，可为本次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有力支持。

综上所述，公司已基本具备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生产技术、人员和市场能力储备，未来公司将持续在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市场销售等方面积极投入，利用公司在行业内良好的口碑、技术和人才优势开拓市场，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实施的重大障碍。

8、新增产能消化

（1）市场需求情况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广泛应用于工业机器人、自动化工厂、机床和机器人设备、自动化系统等持续运动场合。根据市场预测，到 2025 年机器人电缆的市场年需求将超过 20 万千米，数控机床用特种电缆的年需求将达到 10 万千米，随行电梯电缆 10 万千米，再加上用于伺服系统的伺服电缆、用于特种环境的耐高温电缆等，估计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的市场需求将超过 60 万千米。

“十四五”期间，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年需求约为 34 亿元，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全面实施，跟随中国高铁“走出去”战略，越来越多的海外工程将为中国线缆制造商提供更多的产品出口商机，轨道交通信号电缆的市场将进一步扩大，“十四五”期间，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年需求将超过 15 万千米。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地铁建设正在高速推进，高铁建设里程也逐年增长，漏泄同轴电缆和贯通地线市场势必会迎来良好发展期，到 2025 年漏泄同轴电缆市场需求量将达到 1.5 万千米，贯通地线的市场需求约为 4 万千米。

本次募投项目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包括高柔性电缆、机器人电缆、随行电梯电缆，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包括铁路数字信号电缆、铁路信号电缆、漏泄同轴电缆、贯通地线，其中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设计产能 9,000 千米，约占 2025 年预计需求量的 1.50%，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设计产能 8,000 千米，约占 2025 年预计需求量的 3.90%。

（2）客户和订单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为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其主要面向工业机器人、高端数控机床、智慧电梯和轨道交通类市场。

①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工业机器人及工业自动化设备、高端数控机床及智慧电梯等制造企业，公司现有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以及电力三产公司等，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主要市场客户与公司当前主要客户不同。由于公司尚不具备本次募投产品的生产能力，尚未有与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相关的在手订单。

公司拟采取从中低柔性电缆逐步过渡至高柔性电缆方式实施和开拓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产品和市场，公司已与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有意向向公司采购智慧电梯用电缆等产品。随着客户和技术的积累及知名度的扩大，公司逐渐进入高端数控机床和工业机器人高柔性电缆市场。

②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

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主要面向的客户为轨道交通类项目建设施工及服务单位等，报告期内，公司已合作项目中与本次募投项目具有相同应用领域的客户主要有：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1	成都铁路西昌供电段劳动服务公司【注1】	30.07
2	江苏航天大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2】	38.79
3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北方工程有限公司	135.38
4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44.86
5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529.47
6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864.10
7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796.43
8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850.74
9	中铁十九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1,291.03
10	中铁四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62.06
11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3,086.53
总计		10,229.46

注1：该公司于2018年采购公司的电力电缆用于成都铁路局项目。

注2：该公司于2019年采购公司的电力电缆用于无锡地铁3号线站后工程。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订单产品为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缆，公司产能利用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在手订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含增值税）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期初在手订单	139,111.39	117,358.64	132,794.36	97,744.80
本期新增订单	219,380.88	253,749.24	223,141.13	256,714.69
本期执行订单	211,882.53	231,996.49	238,576.85	221,665.13
期末在手订单	146,609.74	139,111.39	117,358.64	132,794.36

公司目前订单稳定，随着工业自动化用和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和公司募投项目的投产，公司将充分利用存量项目的合作关系及营销队伍的进一步完善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3) 新增产能具体消化措施

①合理规划募投项目产能，避免新增产能消化集中

公司在本次募投项目进行效益测算时考虑了新增产能的释放过程，本次募投项目的产能适中，前三年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40%、70%和 90%。由于募投项目产能存在逐步释放过程，产能消化压力并不会在短期内集中出现，随着公司竞争力的不断提升，业务的进一步开展，新增产能可逐步消化。

②把握国产替代机遇，积极开拓市场份额

目前我国机器人和中高档数控机床等电缆产品大部分采用进口，随着《中国制造 2025》对国产化率规划要求，其进口替代空间较大。公司抓住国产替代机遇，一方面充分利用国内知名电缆企业品牌积极开拓客户市场，强化营销队伍建设，持续完善销售体系，积极开拓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利用已有客户和合作资源，积极拓展现有客户的产品需求，进一步深化合作拓展市场。

③持续推进智慧工厂战略，确保产品的质量和性能，为产能消化提供支撑

公司实施智慧工厂建设战略，通过 5G 工艺视觉检测等项目逐步开发和引进智能设备，建设智能车间和智能工厂，实现生产工艺流程的数字化，有效辅助公司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使募投项目在技术、工艺和质量等方面保持高水准，提高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较高的市场满意度将为公司长期产能消化提供有力支撑。

(二) 补充流动资金

1、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6,000.00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不属于资本性支出，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的 28.04%。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结合货币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状况、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等，对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货币资金	32,371.86
其中：保证金等其他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10,004.22
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	22,367.64

(2) 资产负债结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

单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605222.SH	起帆电缆	62.21	52.08	56.57	55.71
605196.SH	华通线缆	46.78	42.05	40.03	35.54
603618.SH	杭电股份	68.67	62.37	59.28	59.64
603606.SH	东方电缆	53.70	48.61	45.66	49.19
603333.SH	尚纬股份	56.28	51.61	47.61	36.98
600869.SH	远东股份	79.32	80.52	71.65	72.89
600522.SH	中天科技	48.13	48.55	46.54	39.14
002953.SZ	日丰股份	50.87	28.83	24.53	45.49
002882.SZ	金龙羽	42.17	27.04	23.21	30.54
002533.SZ	金杯电工	54.42	46.02	43.32	38.70
002498.SZ	汉缆股份	27.66	24.72	20.53	29.23
002471.SZ	中超控股	76.18	73.04	73.02	70.01
002451.SZ	摩恩电气	43.23	42.40	41.94	58.39
002300.SZ	太阳电缆	61.11	57.04	60.21	62.95
002276.SZ	万马股份	58.52	45.74	43.68	45.08

001208.SZ	华菱线缆	48.77	46.27	47.67	58.31
平均值		54.88	48.56	46.59	49.24
本公司		48.17	52.54	48.86	47.9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7.94%、48.86%、52.54% 和 **48.17%**，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均值相当。最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铜材等原材料价格上涨，资金需求量增大，为了满足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通过向银行进行短期借款方式筹措资金，使得短期借款规模总体呈上升趋势。同时，公司根据在手订单情况适当的增加了铜材的采购规模，导致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逐年增加；最近一期末，由于公司上市获得股权融资募集资金，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低于同行可比公司平均资产负债率。

(3) 现金流状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7.06	-9,148.04	11,622.22	2,871.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9.74	-3,733.27	-2,565.20	-1,06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5.97	15,245.63	-1,767.54	8,291.6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00.83	2,364.32	7,289.48	10,096.2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871.09 万元、11,622.22 万元、-9,148.04 万元和 **-32,837.06** 万元；公司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622.22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8,751.13 万元，增幅 304.80%，主要系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增长带动现金流入增加，同时控制采购付现支出；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是疫情导致发货及验收时间推迟和三产电力公司结算方式转变两者的影响下，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明显下降，并且 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 铜材价格大幅上升，公司根据在手订单情况适当的增加了铜材的采购规模，导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上升。公司依靠现有经营业务产生的现金流量难以满足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和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4) 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110kV及以下电力电缆、750kV及以下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等电线电缆产品及电缆附件。

公司所属电线电缆行业是传统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下游客户主要是各省市电力公司、电力工程公司、新能源发电企业、火力/水力发电企业、铁路局及城轨建设单位、大型工程施工单位等。下游客户在产业链中处于相对强势地位，货款审批及支付周期较长，且一般会保留货款总金额5%~10%作为质量保证金，在电线电缆企业交货后一年甚至三年后支付，导致电线电缆企业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电线电缆行业上游主要为电解铜、电解铝及塑料粒子生产行业。由于原材料采购的账期较短，原材料采购也占用了公司大量资金。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加。

现阶段企业通过银行贷款等债务融资方式的融资成本相对较高，且融资额度相对有限。若公司后续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完全借助银行贷款，一方面将会导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攀升，加大公司的财务风险，另一方面较高的利息支出将会降低公司整体利润水平。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能有效缓解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提高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长远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力电缆	163,713.81	86.48%	178,044.50	86.67%	193,177.82	92.25%	174,440.91	91.74%
裸导线	7,819.06	4.13%	4,065.95	1.98%	3,503.17	1.67%	3,317.78	1.75%
电气装备用 电线电缆	16,079.77	8.49%	20,673.96	10.06%	9,998.80	4.77%	10,075.27	5.30%
电缆附件	1,482.81	0.78%	2,514.38	1.22%	2,673.72	1.28%	2,260.63	1.19%

其他	209.64	0.11%	125.69	0.06%	56.39	0.03%	59.97	0.03%
合计	189,305.08	100.00%	205,424.47	100.00%	209,409.90	100.00%	190,154.55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90,154.55 万元、209,409.90 万元、205,424.47 万元和 **189,305.08** 万元，除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低于 2019 年外，公司营业收入呈现增长态势。随着公司上市，品牌知名度扩大，未来公司业务有望进一步扩张，客观上要求公司增加在采购、生产、管理、技术及人员等方面的资金投入。公司目前的流动资金与日益增长的资金需求相比尚存在缺口。如不能及时获取长期稳定的营运资金，公司的业务发展可能受到制约。

3、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的合理性分析和测算依据

发行人流动资金占用主要来自于发行人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发行人根据实际情况对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进行预测，并分别计算了各年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额（即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差额）。发行人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为新增的流动资金缺口，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量=2023 年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额-2020 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额。

(1) 主要测算假设和取值依据

①基本假设

假设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于 2021 年完成，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发行人 2021-2023 年的营运资本，即 2023 年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额与 2020 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额的差额。

②营业收入增长假设

发行人 2016 年至 2020 年的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为 8.06%，取该平均增长率为营业收入未来增长的假设依据。

③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的测算取值依据

选取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存货和合同资产六个指标作为经营性流动资产，选取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合同负债三个指标作为经营性流动负债。

发行人 2021 年至 2023 年各年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 = 当期预测营业收入 × 各项目销售百分比。

发行人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相关项目销售百分比，系按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数据占营业收入数据的比例计算得出。营业收入、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相关科目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应科目的金额。

④ 流动资金占用金额的测算依据

发行人 2020 年至 2023 年各期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 各年末经营性流动资产 - 各年末经营性流动负债。

⑤ 流动资金缺口的测算依据

发行人的流动资金缺口 = 发行人 2023 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 发行人 2020 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2) 测算结果

综合考虑到以上因素，在其他经营要素不变的情况下，发行人因经营性流动资产及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变动需增加的流动资金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比例	2021 年 (预计)	2022 年 (预计)	2023 年 (预计)	2023 年期末- 2020 年期末
营业收入	205,424.47	100.00%	221,981.68	239,873.41	259,207.20	53,782.7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8,076.78	47.74%	105,981.77	114,523.90	123,754.53	25,677.75
应收款项融资	718.33	0.35%	776.23	838.79	906.40	188.07
预付款项	743.32	0.36%	803.23	867.97	937.93	194.61
存货	34,753.25	16.92%	37,554.36	40,581.24	43,852.09	9,098.84
合同资产	9,997.55	4.87%	10,803.35	11,674.10	12,615.04	2,617.49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144,289.23	70.24%	155,918.94	168,486.01	182,065.98	37,776.7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5,341.51	17.20%	38,190.04	41,268.15	44,594.37	9,252.86
合同负债	3,397.67	1.65%	3,671.52	3,967.45	4,287.22	889.55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38,739.18	18.86%	41,861.56	45,235.60	48,881.59	10,142.41
流动资金占用额	105,550.05	51.38%	114,057.38	123,250.41	133,184.39	27,634.34

根据上表测算结果，发行人 2023 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金额预计为 133,184.39 万元，2020 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金额为 105,550.05 万元，2021-2023 年流动资金缺口预计为 27,634.34 万元，大于本次可转债拟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6,000.00 万元，流动资金缺口不足部分，发行人拟通过自筹的方式解决。发行人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发行人所需流动资金规模，具有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只用于建筑工程、设备购置和安装工程资本性支出，项目中的工程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未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6,000.00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的 28.04%，未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的要求。

四、本次募集资金对发行人的影响分析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与公司发展战略及现有主业紧密相关，在巩固原有优势的前提下，公司不断追踪国内外技术发展趋势，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提高盈利水平，实现多层次、多品种的市场策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和转股）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净资产将显著提高，同时公司财务状况也将得到优化与改善，财务结构更加合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1、对公司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将相应增加，公司资本规模扩大，资本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同时，募集资金的到位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了保障。

2、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及利润水平也将有所增加。募集资金到位后因募投项目有建设期和投资回收期，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指标会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将得以释放。中长期来看，募投项目达产后，将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迅速提升，不断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实力。

3、对公司现金流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将大幅增加。本次募集资金开始投入使用后，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将相应增加。在本次拟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并产生效益后，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相应增加，整体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关系不会发生变化，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产生新的同业竞争。

五、募集资金的专户管理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结论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入使用，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及盈利能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为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基础，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必要且可行的。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前次募资基本情况

最近五年，公司共募集资金一次，即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0 号）文件，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17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3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02.90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5,155.1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747.7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足额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出具了 XYZH/2021NJAA20003 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5,747.7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263.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263.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1 月 4 日：8,263.3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14,330.00	14,330.00	3,303.31	14,330.00	14,330.00	3,303.31	11,026.69	2023.1.21
2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7,366.00	7,366.00	3,228.35	7,366.00	7,366.00	3,228.35	4,137.65	2023.1.21
3	高端装备线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高端装备线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20.00	2,320.00	0.00	2,320.00	2,320.00	0.00	2,320.00	2023.1.21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1,731.73	1,731.73	20,000.00	1,731.73	1,731.73	0.00	不适用
投资项目小计			44,016.00	25,747.73	8,263.39	44,016.00	25,747.73	8,263.39	17,484.34	

（二）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7,477,283.03元，少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440,160,000.00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配置金额
1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14,330.00	14,330.00	14,330.00
2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7,366.00	7,366.00	7,366.00
3	高端装备线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20.00	2,320.00	2,32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1,731.73
	合计	44,016.00	44,016.00	25,747.73

2、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等实际情况所做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3、公司对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董事会审议本事项的相关事宜已经得到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事项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做出的安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06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募投项目	实现效益情况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	该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实现效益。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	该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实现效益。
高端线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该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实现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	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五）前次募集资金到位至本次发行董事会会议日时间间隔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月19日到公司指定账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董事会召开日为2021年8月13日，与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间隔已超过6个月。

（六）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

前次募投项目总投资（调整后）25,747.73万元，截至2021年11月4日，募集资金已支付金额8,263.39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32.09%，由于相关工程、设备采购合同普遍采取分阶段付款模式，因此导致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相对较低，但前次募集资金已作出相关使用安排，前次募投项目建设期共2年，剩余募集资金将根据项目使用计划和相应采购合同中的付款约定进一步投入使用。

（七）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变化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影响

当前我国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投资依然保持较高水平，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新能源持续快速发展的趋势不变，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和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面临良好发展机遇；发行人拥有成熟的前次募投项目所需要的生产技术和工艺，且已在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电气化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等诸多特种电缆应用领域成功实现产品应用，产品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保持一致，系为贯彻执行公司深耕特种电缆市场战略，以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特种电缆领域的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完善电线电缆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前次募投项目建设对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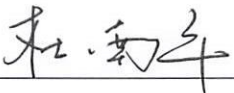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XYZH【2021】NJAA20162”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中辰股份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辰股份截至**2021年11月4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九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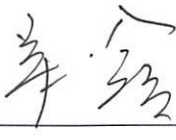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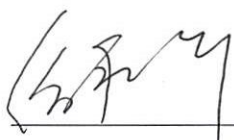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杜南平



姜一鑫



徐积平



张茜



平涛



丁含春



杨黎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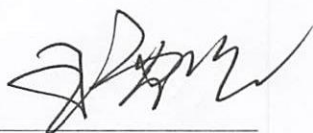
史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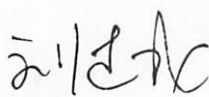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续）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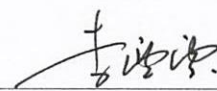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王雪琴



刘过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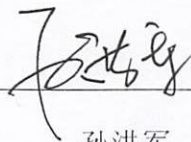


李雯雯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周少琴



孙洪军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盖章）：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杜南平

实际控制人签名：



杜南平



张茜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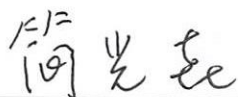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字）：



毕萍萍

保荐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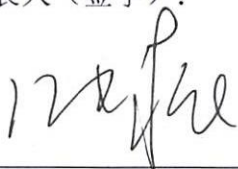


简光垚



张辉波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巍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日

声 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对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字）：



李 翔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字）：



张 巍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12月 1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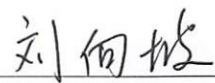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罗会远

经办律师（签字）：


王肖东


刘向坡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相关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相关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谭小青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张玉虎




罗文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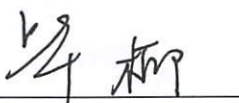
六、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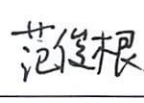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字）：


张剑文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签字）：


毕柳


范俊根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 日

七、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声明及承诺

（一）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二）关于应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由于本次发行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有所下降，为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持续回报股东的能力，公司将采取多项措施以保障本次发行后公司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措施如下：

1、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公司未来将充分利用优势资源，不断优化生产、降低生产成本，发挥公司产品和市场优势，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扩大产品销售规模，实现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不断增强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产业发展趋势，有利于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管理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以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3、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

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发行人未来利润作出保证。

(三)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作出的承诺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承诺函经本人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采取相关措施。”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日
董 事 会



第十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1、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2、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3、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4、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6、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7、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